



CIRRUS AIRCRAFT LIMITED
西銳飛機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07



2024
年 報



目錄

釋義	2
公司資料	8
財務及業務摘要	10
行政總裁致辭	12
業務回顧	16
業務發展	1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9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31
董事會報告	4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6
企業管治報告	101
獨立核數師報告	121
合併損益表	128
合併綜合收益表	129
合併財務狀況表	130
合併權益變動表	132
合併現金流量表	13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35
財務概要	211



於本年度報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下表載列本公司及業務所用若干詞彙的釋義。若干釋義未必符合標準行業釋義或該等詞彙的用途。

「中航通飛華南」	指	中航通飛華南飛機工業有限公司，一家於2012年7月1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中航通飛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中航通飛服務」	指	珠海中航通用飛機客戶服務有限公司，一家於2015年12月2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中航通飛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中航通飛浙江」	指	浙江中航通飛研究院有限公司，一家於2017年7月4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中航通飛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飛機」	指	我們的收入來源，包括SR2X系列及願景噴氣機
「細則」或「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不時修訂的組織章程細則
「審計、風險、合規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計、風險、合規委員會
「航空工業」	指	中國航空工業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2008年11月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儲備」	指	尚未交付予客戶的SR2X系列及願景噴氣機訂單及預訂總數
「工業與安全局」	指	美國商務部工業與安全局
「董事委員會」	指	審計、風險、合規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統稱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釋義

「中航通飛」	指	中航通用飛機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2009年2月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中航通飛香港」	指	中航通飛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於2019年12月12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西銳整機降落傘系統」	指	西銳整機降落傘系統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主席」	指	董事會主席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Cirrus Design」	指	Cirrus Design Corporation，一家根據美國威斯康星州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Cirrus Industries」	指	Cirrus Industries, Inc.，為Legacy Cirrus Industries、CAIGA (US) Co., Ltd.及CAIGA Co., Ltd.於2022年12月合併成立的存續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Cirrus IQ」	指	我們的互聯數字平台及移動應用程序，可於飛行期間收集廣泛的飛行數據及飛機數據，為飛行員提供其飛機上的有用數據
「西銳服務及其他」	指	我們的收入來源，包括一項廣泛服務與體驗產品及各種其他輔助產品和服務，包括但不限於售後零件銷售、服務銷售、保修銷售及培訓銷售及來自關聯方的收入
「本公司」或「西銳」	指	西銳飛機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507)，一家於2019年12月13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全面被制裁國家」	指	根據相關司法轄區與制裁有關的法律或法規，受全面出口、進口、金融或投資禁運限制規限的任何國家或地區，目前包括古巴、伊朗、朝鮮、敘利亞及克里米亞地區、自稱盧甘斯克人民共和國、頓涅茨克人民共和國以及烏克蘭的扎波羅熱及赫爾松地區
「Continental」	指	Continental Aerospace Technologies, Inc. (前稱Continental Motors, Inc.)，一家於2001年12月6日根據特拉華州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Continental為大陸航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而大陸航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為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32)。截至2024年12月31日，大陸航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由我們的控股股東航空工業間接持有約46.40%，因此Continental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除文義另有規定外，指航空工業、中航通飛及中航通飛香港。
「西銳銷售代理」	指	西銳銷售代理，由獨立第三方代理組成的網絡，支持我們的國際銷售工作，並可向客戶提供售後服務，包括飛機保養和零件採購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Dakota Aircraft」	指	Dakota Aircraft Corporation，一家於2014年7月28日根據北達科他州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或任何其中一名董事
「《出口管理條例》」	指	美國聯邦法規第730-744部第15篇《出口管理條例》
「延長保修合約」	指	Cirrus Design與Continental就Continental提供的若干引擎的延長保修所訂立的合約
「全球發售」	指	誠如招股章程所述的香港公开发售及國際發售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不時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的任何實體或人士，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國際制裁」	指	與經濟制裁、出口管制、貿易禁運及針對國際貿易及投資相關活動的更廣泛禁令及限制有關的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包括由美國政府、歐盟及其成員國、聯合國、英國或澳大利亞政府所採用、施行及執行的相關法律法規
「IT」	指	信息技術
「Legacy Cirrus Industries」	指	Cirrus Industries, Inc.，一家於1996年2月13日根據特拉華州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於2022年12月與CAIGA (US) Co., Ltd.及CAIGA Co., Ltd.合併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4年7月12日，即股份上市當日，自該日起股份獲准於聯交所買賣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主板」	指	由聯交所營運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乃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管理團隊」或「管理層」	指	董事會不時委任的高級管理層成員



「軍事最終用戶清單」	指	工業與安全局存置的名稱清單，確定禁止接收《出口管理條例》及《出口管理條例》第744部第2號補充案所述物品的外國人士（除非出口商取得許可證）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	指	美國財政部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
「發售量調整權」	指	招股章程「全球發售架構」一節所述的本公司可行使的選擇權
「訂單」	指	飛機訂單總量減去取消訂單
「超額配股權」	指	本公司可能需配發及發行額外股份的購股權（如招股章程「承銷 — 國際發售 — 超額配股權」一節所述），其已於2024年8月8日獲部分行使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28日的招股章程
「研發」	指	研究與開發
「受國際制裁地區」	指	任何全面被制裁國家，或根據相關司法轄區制裁相關法律法規受到一系列更為有限的出口、進口、金融或投資限制的任何國家或地區
「相關司法轄區」	指	與本公司相關且有制裁相關法律或法規限制（其中包括）其國民及／或在該司法轄區註冊成立或位於該司法轄區的實體直接或間接向該法律或法規所針對的若干國家、政府、個人或實體提供資產或服務或以其他方式處理其資產的任何司法轄區。就本年度報告而言，相關司法轄區包括美國、歐盟、聯合國、英國及澳洲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報告期間」	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安全返回系統」	指	一種緊急自動著陸系統，允許機艙內的乘客在飛行員喪失行為能力時只需輕輕按下按鈕即可安全著陸
「被制裁人士」	指	名列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特別指定國民及被封鎖人員名單或由美國、歐盟、聯合國、英國或澳大利亞存置的其他受限制方名單的若干人士及實體
「證券政策」	指	我們自身有關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即有關管理層、董事及公眾持股量的證券政策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50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的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

於本年度報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聯繫人」、「相聯法團」、「關連人士」、「關連交易」、「控股股東」、「附屬公司」及「主要股東」等詞彙應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彙的涵義。

本年度報告所載若干數額及百分比數字已約整，另行說明者除外。因此，若干表格合計所示數字未必為其前列數字的算術總和。任何表格或圖表所示合計與所列數額總和之間的任何差異乃約整所致。



董事會

楊雷先生
(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王暉先生
(執行董事兼董事會副主席)
宋慶春先生
(非執行董事)
劉亮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屹暉先生
(非執行董事)
Zean Hoffmeister Vang NIELSEN先生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張仁懌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24年7月12日起獲委任)
劉仲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24年7月12日起獲委任)
Ferheen MAHOMED女士
(別名：馬穎欣)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24年7月12日起獲委任)

聯席公司秘書

皮巍先生
黃凱婷女士

授權代表

王暉先生
黃凱婷女士
(ACG, HKACG)

審計、風險、合規委員會

劉亮先生
劉仲文先生 (主席)
Ferheen MAHOMED女士
(別名：馬穎欣)

薪酬委員會

宋慶春先生
劉亮先生
張仁懌先生 (主席)
劉仲文先生
Ferheen MAHOMED女士
(別名：馬穎欣)

提名委員會

楊雷先生 (主席)
張仁懌先生
劉仲文先生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註冊辦事處

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美國總部地址

4515 Taylor Circle
Duluth
Minnesota, 55811
United States

公司資料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二座31樓

合規顧問

浩德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永和街21號

香港法律顧問

安理謝爾曼思特靈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交易廣場三座9樓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股份代號

2507

網站

<https://cirrusaircraft.com/>



- 由於G7發佈後訂單需求激增，本公司交付量保持在創紀錄的一年。訂單量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年的519架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年的633架，同比增加114架。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年的收入創歷史新高，從10.7億美元增至12億美元，同比增長12.1%。
- 由於交付量增加，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年的飛機收入從916百萬美元增至1,024百萬美元，同比增長11.8%。
- 西銳服務及其他收入從152百萬美元增至173百萬美元，同比增長13.8%。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增長13.4%，毛利率增長0.4%，主要得益於願景噴氣機產品線盈利能力的提升以及西銳服務及其他盈利能力的增強。
- 營業利潤率為12.8%，位居行業前列，同比增長1.1%。
- 經調整EBITDA同比增加約15%至187百萬美元，而2018年為46百萬美元。
- 動用營運資金及投資（於有形及無形資產）後的現金流約為70.2百萬美元。
-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年度的業績及資產和負債概要：



財務及業務摘要

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增加 百分比
收入	1,197,133	1,067,708	12.1%
毛利	413,550	364,692	13.4%
除稅前利潤	147,624	118,585	24.5%
年內利潤	120,746	91,143	32.5%

資產及負債

	截至12月31日		
	2024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增加 百分比
資產總額	1,363,221	1,007,935	35.2%
負債總額	581,270	534,559	8.7%



致列位股東：



在西銳，我們始終恪守使命、願景及核心價值觀。具體而言，我們致力於為客戶提供集創新、質量及安全於一身的極致航空體驗。這一體驗更透過我們現時建構的服務於客戶及產品的360度優質服務生態系統進一步升級，可讓一至七人在合理價格下實現安全、輕鬆與便利的區域旅行。這種通過Cirrus IQ™數字化連接將安全、創新及高性能產品與服務相結合的理念，讓我們得以開拓前所未有的市場。換而言之，隨著我們踐行使命與作出戰略選擇，我們相信，我們能夠重塑通用航空（或我們所稱的「私人航空」）的未來。

安全便利的服務生態系統推動需求

越來越多的人選擇西銳，是因為商業航班已無法滿足其休閒和商務旅行需求，具體而言，是因為商業航班固定的出發時間、漫長的等候隊伍、嚴格的行李限制、較少的區域航線以及高昂的價格。人們青睞西銳，是因為我們專有的創新技術以及西銳整機降落傘系統(CAPS)®、Cirrus IQ™、安全返回系統™等計劃，以及龐大的服務生態系統，這些技術與計劃為我們贏得比通用航空業平均水平高出三倍的安全記錄。

該等功能與服務吸引了一批全新客戶，彼等此前從未涉足通用航空業，既非飛行員，亦未曾擁有過飛機。實際上，在西銳2024年接獲的所有訂單中，超過20%的客戶為首次進入通用航空業。



行政總裁致辭

我們的價值觀與投資

隨著業務持續擴張，保持「最佳僱主」地位對我們的使命至關重要，這將確保我們能夠吸引並挽留全球頂尖人才。信任、安全及創新等原則是我們價值觀的基石，指引我們如何與客戶、供應商、監管機構及僱員互動及開展業務。過去六年，正是這些價值觀及戰略選擇引領我們實現穩健增長。具體而言，SR2X系列連續23年蟬聯全球最暢銷單引擎活塞飛機寶座，2024年交付量達630架。願景噴氣機以101架交付量連續7年蟬聯通用航空業最暢銷噴氣機冠軍。收入從2018年的484百萬美元躍升至2024年的近12億美元，六年間增長近2.5倍。經調整EBITDA同比增長約15%至187百萬美元，而2018年為46百萬美元。總之，我們取得了非凡的業績，這應該能令我們的僱員、股東及客戶感到滿意，我們因此得以繼續在產品創新、生產現代化及產能擴張，以及服務拓展等三大關鍵領域進行積極投資。2024年，我們透過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為業務投入94百萬美元。2025年，我們計劃進一步加大投資，運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確保我們繼續引領通用航空業，鞏固現有地位，同時為未來新的增長領域及服務做好準備。

過去數年的業績表明，我們以為客戶創造價值為宗旨，並聚焦信任、安全及創新等原則的商業模式，不僅強大且具有韌性，而且還具有極高的粘性。在飛機擁有體驗方面，從學習飛行、根據自身需求選擇合適的飛機，到融資、保險、數字服務、維修保養、存放、售後升級、換購和升級等各個環節，客戶均渴望獲得「一鍵」解決方案。簡而言之，客戶追求輕鬆、安全、便捷且物有所值的服務。該等理念在當今十分盛行，而且在未來十年也將繼續盛行，這正是我們每天奮力工作、不懈努力為客戶提供的服務。



均衡且可持續的增長

就需求和利潤機遇而言，並非所有產品及服務均具備同等價值，尤其是在發展初期及產能爬坡階段。整體而言，我們旨在實現可控的年度增長（高於行業平均水平），同時爭取市場份額並拓展多元化服務。我們預計以強勁的低30%區間的毛利率及13%至15%的EBITDA利潤率達成這一目標。儘管憑藉現有訂單積壓或專注於少數高利潤服務項目可能加速增長，但我們深知服務網絡必須與飛機交付量同步擴張，方可為客戶提供優質體驗，這是我們一切業務的核心。部分年份業績將優於預期，其他年份則可能稍有遜色，但盲目追求速度而缺乏控制並非理想之策。因此，我們更傾向於採取更加均衡的策略，將質量、安全及客戶體驗放在首位。只要增長維持在上述區間內，一切便按照計劃進行。這一專注客戶的策略已使我們穩坐通用航空市場的領導品牌寶座。因此，我們將堅守這一策略及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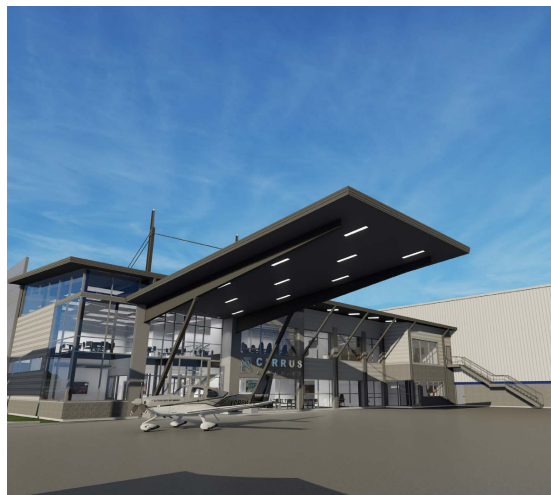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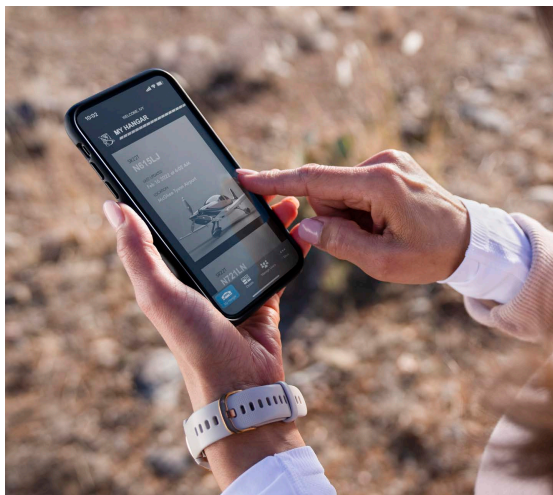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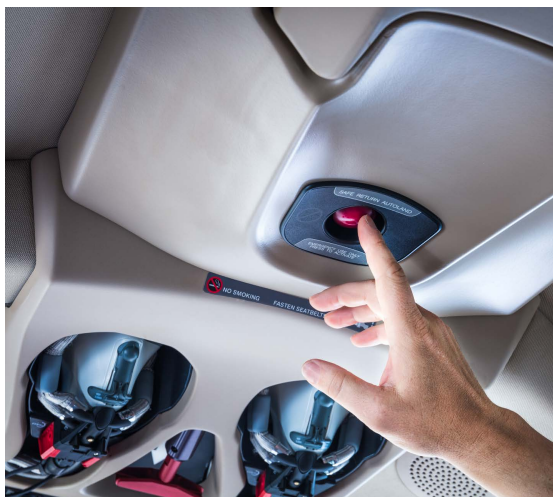
2024年是我們的轉型之年，我們秉持先成為更優秀的公司，再追求規模擴張的理念。儘管面臨宏觀經濟挑戰和供應鏈的不確定性，我們團隊依舊緊圍六大戰略支柱，比以往任何時候都更加強大和高效，並制定整個公司範圍的穩健增長計劃。該等計劃從令人振奮的產品及功能規劃，到德盧斯、大福克斯、諾克斯維爾、麥金尼和奧蘭多等地的基地擴建與效率提升項目，只為於2025年及未來為客戶提供更多增值產品及服務。我們的資產負債表上有近5億美元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正現金流且幾乎沒有負債，這讓我們有足夠的資本實現六大戰略支柱下的短期目標。西銳飛機已為迎接光明的未來做好準備。

最後，我要向我們激情澎湃且才華出眾的僱員以及忠誠的客戶、供應商、股東以及合作夥伴致謝。感謝他們一直以來的支持，並始終篤信我們的企業使命。我深信，西銳飛機最輝煌的時刻即將到來。

謹致問候

Zein Nielsen, 行政總裁

行政總裁致辭





我們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私人航空業公認的優質飛機，在安全、技術、連接、性能及舒適度方面均有所創新。我們的兩條飛機產品線（即SR2X系列及願景噴氣機）已成功確立自駕飛機的行業標準，目前已在60多個國家獲得認證及驗證。於2024年上半年，我們推出全新G7產品線，這是我們屢獲殊榮的SR2X飛機的第七代。我們提供廣泛的產品及服務，包括保養、升級、培訓、飛行員服務、Cirrus IQ連接及電子商務。

自1984年於美國威斯康星州成立以來，我們已交付逾10,000架SR2X系列飛機和逾600架願景噴氣機。作為廣泛的產品組合戰略的一部分，我們的SR2X系列包括入門級飛機SR20以及SR22和SR22T，後兩款飛機具備不斷提升的性能和能力，以滿足客戶對單引擎活塞飛機的不同需求及偏好。SR2X系列飛機通常最多可承載四名成年人和一名兒童。願景噴氣機針對私人航空業的不同及更高端市場，提供顯著增強的性能、能力和規格，價格也較高。我們的願景噴氣機可讓擁有人在無專職專業飛行員或飛行部門支持的情況下以噴氣速度飛行。願景噴氣機通常最多可承載五名成年人和兩名兒童。

我們的設計理念以客戶為中心，專注於通過為駕駛員和乘客提供安全、服務、先進的高性能技術和連接性，以及易用性、舒適度和個性化，從而提升航空體驗。由此產生的設計功能緊密融合，提供便捷的產品體驗。我們為每架飛機配置獲得專利的西銳整機降落傘系統（西銳整機降落傘系統），該系統自1999年推出以來已拯救了250餘人。我們推出的願景噴氣機亦配備安全返回系統。我們的安全創新超出了針對不同情況的許多主動和被動緩解措施，包括失控、空中碰撞、飛行員喪失行為能力、引擎功率損耗、飛行撞地、惡劣天氣條件和跑道侵入。除屢獲殊榮的培訓和學習系統、Cirrus Approach計劃和Cirrus Embark計劃，以及高參與度的所有者和操作者社區外，西銳對安全的承諾也使其創下美國通用航空領域最安全的事故記錄。我們每100,000個飛行小時的總事故率為通用航空業平均水平的三分之一。



業務回顧

自成立以來，我們專注於「貼近客戶」銷售模式，作為企業的首要任務，並將此模式擴展到英國及法國。在該模式下，我們能夠快速回應客戶需求，以確保潛在和現有擁有者和操作者在飛機銷售過程的每個方面都有密切的聯繫，包括銷售專員、產品演示、簽約、財務、保險及交付，從而方便而高效地獲得西銳飛機的擁有權。我們已通過銷售代理和西銳銷售代理在全球逾36個國家建立了銷售機構，使我們能夠在全球範圍內觸及客戶。我們的銷售網絡由設在美國、加拿大、英國及法國的內部直接銷售團隊組成。於各年初，我們為自有銷售團隊提供新樣機，讓彼等可向客戶說明其優勢。由於這些設備一般於年末交付予客戶，其通常對我們的業務造成季節性影響，特別是於第一及第四季度。鑒於此客戶方式，我們要求銷售團隊成員都是經驗豐富的飛行員，具備直接向客戶演示飛行的資格。

我們開發了一個廣泛的全球售後所有權及支持生態系統，使擁有及操作飛機與擁有及操作汽車一樣方便。通過專門的業務部門「西銳服務」及周邊產品及解決方案，我們提供服務及支持、保養、零件配送、飛行培訓、飛行員服務及飛機管理服務，共同實現輕鬆擁有飛機。我們位於田納西州諾克斯維爾的願景中心提供旗艦式的客戶體驗，包括飛機交付、個性化諮詢、飛行培訓、保養及零件配送以及全面的飛機管理服務。



自成立以來直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已交付逾10,000架SR2X系列飛機和逾600架願景噴氣機。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1,135架飛機儲備，其中包括約240架願景噴氣機的預訂。此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我們的SR2X和願景噴氣機合計淨訂單增加了114架，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519架增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633架，這一增長部分歸因於G7系列的推出，以及兩條產品線之間產品階梯的延續和圍繞擁有體驗不斷發展的生態系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已在逾36個國家建立銷售機構，通過我們的銷售代理及西銳銷售代理，使我們能夠觸達全球客戶。自成立以來，我們一直持續更新產品組合，視產品更新為維持業務增長及繼續為客戶提供優質體驗的核心驅動力。我們的關鍵能力是能夠開發創新的安全功能及設計、我們對先進材料的精通、我們在高度監管的环境中獲得飛機認證並將其推向市場的能力以及成功整合先進的技術和材料的能力。這些能力創造了產品開發及創新方面的專長，為我們帶來了競爭優勢。

我們將飛機生產及銷售視為我們與客戶建立終身關係的起點。2018年，我們推出了西銳服務(以客戶為中心的業務部門)，為具有廣泛飛行需求的私人飛機所有者及操作者提供基於生活方式的飛行訓練、飛機維護管理及融資解決方案。我們通過西銳服務為客戶提供基於生活方式的解決方案(不論飛機的所有權週期)，以應對飛機市場分散的挑戰。我們順利整合先進技術以生產可直接觸達客戶及其生活方式的飛機，通過西銳服務業務部門提供各種福利服務，並藉此打造廣泛的生態系統，提高客戶滿意度及品牌忠誠度。我們的直面客戶模式由我們的全球生態系統促成。自我們成立起直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已向全球超過55個國家及地區的客戶銷售產品，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已在32個國家設立授權服務中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我們生產及交付的飛機數目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錄得增加，乃由於我們繼續擴大製造生產規模及供應鏈能力。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我們已生產739架飛機(638架SR2X系列飛機和101架願景噴氣機)，並已交付731架飛機(630架SR2X系列飛機和101架願景噴氣機)，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則已生產713架飛機(617架SR2X系列飛機和96架願景噴氣機)，並已交付708架飛機(612架SR2X系列飛機和96架願景噴氣機)。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概覽

於2024年，相對於通用航空飛機市場整體而言，私人航空飛機市場的交付量正在加速增長。私人航空市場受益於後疫情時代全球經濟復蘇、商業信心恢復以及全球高淨值人士數量增加等數個因素。高淨值人士對私人航空的興趣不斷增加的關鍵在於私人航空的機動性、隱私性、安全性、時間靈活性和全年可用性。受益於針對尋求最優質的個性化和定製化航空運輸解決方案的客戶的高端移動服務日益普及，私人航空市場亦將獲得增長。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1,197.1百萬美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則為1,067.7百萬美元。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利潤增加至120.7百萬美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則為91.1百萬美元，主要由於更高的飛機交付量以及西銳服務及其他收入來源的增長。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為123.5百萬美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則為106.8百萬美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為141.3百萬美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則為135.2百萬美元。

收入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產生收入1,197.1百萬美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1,067.7百萬美元，主要由於更高的飛機交付量以及西銳服務及其他收入來源的增長。

與2023年同期相比，我們於報告期間多交付了23架飛機。SR2X飛機交付的平均銷售價格約為1.1百萬美元，而2023年同期為1.0百萬美元。願景噴氣機交付的平均銷售價格約為3.4百萬美元，而2023年同期為3.1百萬美元。



於報告期間，西銳服務及其他的收入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增加約21.2百萬美元。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包括材料、勞動力及間接費用以及其他成本(包括實現研發項目的無形資產攤銷及計入飛機銷售成本的質保金成本)。我們將與西銳服務相關的成本(如售後零件、材料及勞動力成本和其他成本)計入西銳服務及其他的銷售成本。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703.0百萬美元增加至783.6百萬美元，主要由於飛機交付量的增加、推出G7產品線(第7代SR2X飛機)相關的成本增加以及西銳服務銷售額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為收入減銷售成本，而毛利率為毛利佔收入的百分比。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毛利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64.7百萬美元增加至413.6百萬美元，主要由於更高的飛機交付量以及西銳服務及其他收入來源的增長。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4.2%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4.5%。

毛利率上升的原因主要是由於願景噴氣機銷售的盈利能力及西銳服務及其他產品的業績有所提高。2024年，我們的毛利率小幅增長0.3%，這反映我們的銷售表現被供應基礎的成本壓力所抵銷。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主要包括僱員開支、設施及設備、外部銷售和專業服務開支以及包括廣告成本在內的其他成本，例如與貿易展覽及數字營銷有關的開支。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為123.5百萬美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106.8百萬美元。增加乃主要由於與SR2X產品線於全球推出G7產品以及飛機交付增加有關的銷售及營銷開支。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我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僱員開支、設施及設備、保險及產品責任成本、外部銷售和專業服務開支(包括法律及審計服務開支以及上市開支)以及其他費用(包括許可證、手續費及研究成本)。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為141.3百萬美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135.2百萬美元。增加乃主要由於產生有關全球發售的開支及研究開支增加。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主要包括與未償還債務相關的利息開支及確認為租賃負債的租賃相關利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5百萬美元減少至5.1百萬美元。

年內利潤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內利潤為120.7百萬美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長29.6百萬美元或32.5%。我們的利潤率從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8.5%增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0.1%。

流動資金及營運資金

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246.9百萬美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391.8百萬美元。增加乃主要由於經營利潤增加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所致。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為723.6百萬美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定期存款494.8百萬美元以及其他流動資產228.8百萬美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為448.0百萬美元，包括應付賬款50.7百萬美元、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負債及應付所得稅381.8百萬美元以及借款15.5百萬美元。



現金流量

本集團的現金主要用於支付所有業務的經營及投資活動。本集團主要通過經營所得現金流量及必要時進入資本市場為其流動資金需求撥資。

本集團已就庫務政策採用審慎財務管理法，並不時檢討該等政策，並考慮（其中包括）本集團的現金流量需求及擴張。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維持穩健。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為164.5百萬美元，而2023年同期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則為113.3百萬美元，主要由於利潤增加及我們營運業務的營運資金正常波動。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193.4百萬美元，主要包括購買固定資產及開發無形資產。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為173.8百萬美元，主要包括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其被償還借款略微抵銷。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為補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合併財務報表，我們還使用經調整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及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作為額外的財務計量指標，這些項目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列報。我們認為經調整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及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在理解和評估我們的合併損益表方面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有用信息，就像它們有助於我們的管理層一樣。然而，我們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的列報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提供的類似標題的計量指標相比較。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最相近指標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年內利潤與經調整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及年內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對賬：		
年內利潤	120,746	91,143
加回：		
上市開支（附註）	2,679	7,243
年內經調整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123,425	98,386
加回：		
融資成本	5,145	5,529
所得稅開支	26,878	27,44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1,029	16,857
使用權資產折舊	4,474	4,068
無形資產攤銷	19,473	15,650
減去：		
利息收入	(13,342)	(5,788)
年內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187,082	162,144

附註：上市開支指有關全球發售的開支。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的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毛利率 ⁽¹⁾	34.5%	34.2%
淨利潤率 ⁽²⁾	10.1%	8.5%
股權回報率 ⁽³⁾	19.2%	21.1%
總資產回報率 ⁽⁴⁾	10.2%	9.3%
經調整利潤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⁵⁾	10.3%	9.2%
經調整EBITDA利潤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指標) ⁽⁶⁾	15.6%	15.2%
流動比率 ⁽⁷⁾	1.6	1.1
速動比率 ⁽⁸⁾	1.2	0.8
槓桿比率 ⁽⁹⁾	0.1	0.1

附註：

- (1) 毛利率是用年內毛利除以年內收入並乘以100%計算得出。
- (2) 淨利潤率是用年內利潤除以年內收入並乘以100%計算得出。
- (3) 股權回報率是年內利潤佔年初及年末的權益總額平均餘額的百分比，並乘以100%。
- (4) 總資產回報率是年內利潤佔年初及年末的資產總額平均餘額的百分比，並乘以100%。
- (5) 經調整利潤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指年內經調整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除以年內收入，再乘以100%。
- (6) 經調整EBITDA利潤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指經調整EBITDA(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除以年內收入，再乘以100%。
- (7) 流動比率是用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截至同日的流動負債總額計算得出。
- (8) 速動比率是用流動資產減去存貨除以截至同日的流動負債計算得出。
- (9) 槓桿比率是用總債務(即計息借款)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得出。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庫務政策

本集團根據預期到期日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目標是通過使用銀行透支、借款和長期租賃，在資金的連續性和靈活性之間保持平衡。

資產抵押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以本集團絕大部分有形及無形資產的擔保權益作抵押。與2023年12月31日相比，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進一步抵押任何資產。

重大投資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

金融工具

本集團目前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分部資料

誠如合併財務報表所述，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將本集團業務視為單一經營分部。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部資料的詳細分析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5。

財務風險

價格風險

價格風險與為生產而採購的材料價格變動有關。我們主要通過與重大供應商協商定價協議、競標及識別降低成本的機會來管理有關風險。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其於金融工具或客戶合約項下的義務而導致財務虧損的風險。我們面臨的信貸風險來自經營活動（主要是應收款項）。我們採納的政策為僅與高評級的金融機構進行交易，且我們並無信貸風險高度集中的情況。於報告日期逾期的所有應收款項均已進行適當減值。



為管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產生的風險，我們將存款存放於信譽良好的銀行。該等金融機構近期並無違約記錄。我們已確認的信貸虧損實際近乎零。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未來現金流量的公平值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我們面臨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浮息長期債務責任相關。我們頻繁監察利率，且預計不會因利率風險而造成任何重大損失。

匯率風險

由於我們是在許多不同國家向客戶銷售產品及採購產品的跨國公司，未來匯率的變化可能對我們的現金流量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目前我們主要以美元開展業務，因此並未進行對沖交易，以防範特定外幣與美元之間未來匯率的不確定性。

其他財務風險

有關其他財務風險的詳情載於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鑒於上述與本集團業務相關並可能對本集團業務產生潛在影響的風險，本集團設有若干風險管理程序，以將有關風險降到最低，且目的乃為管理而非消除未能實現本集團業務目標的風險。有關本集團風險管理制度的政策，請參閱企業管治報告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一節。

人力供應及留聘人才之風險

本集團高度依賴我們管理團隊及熟練僱員的持續服務。尤其是我們管理團隊的若干成員在航電系統、工程及汽車行業等航空業以及在美國的大型上市公司有長期經驗，彼等的豐富經驗有助於我們的持續成功。此外，倘我們失去我們高級管理層或有經驗的人員，我們可能無法及時且以可接受成本找到合適的替代者，亦無法成功管理關鍵知識的轉移。本集團定期審閱及更新我們留任僱員的策略，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方案及福利，並投資於我們僱員的持續發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供應鏈或製造中斷風險

本集團面臨與供應鏈相關的風險，倘我們遭遇任何供應延遲或中斷，或倘供應質量不符合要求的標準，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我們繼續面臨來自私募股權的不斷增長的供應基礎整合壓力。我們通過加大對製造流程、供應鏈流程的投資以及密切關注主要供應商來管理該風險。我們將專注於更小但質量較高且穩定的供應商庫，從而減少我們供應鏈的中斷並降低成本。

地緣政治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面臨與其所經營市場的整體宏觀經濟、政治、社會及監管條件變化相關的風險。本集團積極與地方、州和聯邦各級立法者接觸，就本集團為其選民提供的投資和就業貢獻進行宣傳，並與立法者合作，為當前和未來的運營和投資提供激勵。

網絡安全風險

本集團受美國及本集團其他經營地區的複雜且經常變化的隱私和數據保護法律、規則和法規的規管，涉及個人信息的收集、使用、存儲、傳輸和其他處理。例如，2023年1月1日，加州頒佈《加州隱私權法案》，該法對《加州消費者隱私法案》進行了重大修改，包括擴大消費者對某些非公開個人資料的權利，並建立一個新的州機構來監督實施和執行工作。本集團亦受到《歐盟通用數據保護條例》的約束，該條例被認為是世界上最嚴格和最全面的隱私法之一，且一直持續施行，對不合規企業徵收愈發沉重的罰款。本集團已制定及實施嚴格的內部數據保護規則及政策，以確保數據的收集、使用、存儲、傳輸及傳播符合適用法律及現行行業慣例。我們的內部數據保護措施涵蓋數據收集、數據存儲及保留、數據傳輸及系統變更等領域。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未因違反數據隱私及安全法律或法規而受到任何罰款或其他處罰。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綜合聯屬實體或關聯公司。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或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關聯公司及合營公司。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按固定利率計息並以美元列值的借款3.4百萬美元、按浮息利率計息並以美元列值的借款52.5百萬美元及租賃負債14.4百萬美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年度報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

或然負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應計產品責任中包含重大或然負債，乃與正在進行的產品責任索償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年度報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5。

僱員及薪酬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有合共2,653名僱員，絕大部分均位於美國。截至2024年12月31日，2,653名僱員當中包括2,548名全職僱員及105名兼職僱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2024年12月31日按職能劃分的僱員人數：

職能	僱員人數	佔僱員總數的百分比
產品線製造	1,504	56.7
產品開發	448	16.9
西銳服務	373	14.1
一般及行政	151	5.7
銷售及營銷	136	5.1
設施管理	31	1.2
其他	9	0.3
總計	2,653	100

所有僱員均應遵守我們的《員工手冊》，當中載有每年更新的行為準則，並由匿名熱線電話提供支持。根據適用勞動法，我們與僱員訂立個人僱傭合約，涵蓋薪金、花紅、僱員福利、保密義務、競業禁止及解僱理由等事項。

我們受薪僱員的薪酬待遇主要包括基本薪金及酌情紅利部分。我們根據僱員的職位及所屬部門制定僱員的績效目標，並定期評估僱員的績效。該等績效評估的結果用於僱員的薪金審查、紅利獎勵及晉升評估。我們已制定年度目標的設定程序，先由執行團隊制定年度策略及主要戰略，再細化為部門及個人年度目標。



根據Cirrus Industries(為我們所有經營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董事會批准的一項管理層激勵計劃(「**管理層激勵計劃**」)以及中航通飛與管理層團隊達成一致的細節,為表彰關鍵僱員於上市日期前協助本公司創造價值,本公司將向其支付總額為緊隨上市後本公司市值1.0%的特別現金獎勵(「**特別現金獎勵**」)。根據全球發售的規模,管理層激勵計劃項下的特別現金獎勵總金額約為12.9百萬美元(相當於100.2百萬港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特別現金獎勵已確認且根據管理層激勵計劃7.1百萬美元已獲部分支付。

未來及展望計劃

展望未來,我們將持續專注改進產品,不斷推動機型升級及代際變革,為飛機配置新技術及新設計,以維持行業領先地位。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全球客戶群已擁有超過10,500架我們的飛機,且數量持續增長。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在全球交付了超過10,500架飛機,相信我們具備能夠繼續抓住私人航空業的增長契機的優勢。

誠如招股章程所載,為提供廣泛、互聯的優質航空體驗,並擴大我們在美國和全球私人航空業的市場領先地位,我們計劃專注於以下關鍵策略:

- 通過建立(其中包括但不限於)新的維護計劃及擴展飛機管理解決方案以及一系列有用的客戶服務構建我們的生態系統,以服務已有客戶群;
- 改進飛行訓練解決方案;
- 推進並擴大飛機和服務組合;
- 優化供應鏈,以提高生產及服務能力;
- 拓展全球市場;及
- 打造非飛行員私人航空服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負責並擁有一般權力以管理及經營業務。下表載列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務
楊雷	56歲	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王暉	57歲	執行董事兼董事會副主席
宋慶春	41歲	非執行董事
劉亮	40歲	非執行董事
李屹暉	58歲	非執行董事
Zean Hoffmeister Vang NIELSEN	47歲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張仁懌	70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仲文	66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Ferheen MAHOMED	59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王暉先生，57歲，自2023年6月起擔任執行董事。自2023年1月起，他一直擔任Cirrus Industries、Dakota Aircraft及Cirrus Design董事。王先生主要負責董事會的高層次監督、戰略規劃審批與執行監督，確保有效的治理，促進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的溝通。

王先生自2020年5月起擔任中航通飛的高級專務。於2010年5月至2017年1月，他於中航通飛擔任多個職位，包括董事會秘書、總經理助理及規劃發展部部長。

王先生(i)自2022年9月至2023年7月擔任中航重機股份有限公司(「**中航重機**」)董事，該公司股份已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765)；(ii)自2021年9月至2023年7月擔任中國貴州航空工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貴州航空**」)董事；(iii)自2021年6月至2023年5月擔任珠海中航通飛科技資產有限公司的董事會主席；(iv)自2020年5月至2023年5月擔任深圳貴航實業有限公司(「**深圳貴航**」)董事會主席；(v)自2017年4月至2020年6月擔任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現為海控南海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中航三鑫**」)的董事，並自2017年1月至2020年6月擔任該公司的總經理，該公司股份已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2163)；(vi)自2007年3月至2010年5月擔任貴州航空的汽車和汽車零件部部長、副總工程師及綜合計劃管理部部長；及(vii)自2000年



2月至2007年3月擔任貴州貴航汽車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紅陽密封件公司副總經理，負責研發和質量管控體系管理。於1994年1月至2000年2月，王先生在貴州紅陽機械(集團)公司(現為貴州紅陽機械有限責任公司)擔任多個職務，其最後職位為副總經理。

王先生於1986年7月獲中國鄭州航空工業管理學院科技檔案管理專科學位並通過遠程學習於2001年7月獲得會計學學士學位。他通過加拿大魁北克大學席庫提米分校與中國貴州大學合作的遠程學習項目，於2004年11月獲得項目管理碩士學位。他於2015年1月獲授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

Zeal Hoffmeister Vang NIELSEN先生，47歲，為我們的行政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日常管理運營和全面的損益，推動本集團的發展和成功，領導本集團戰略規劃的制定與實施，業務策略規劃執行，監督本集團的整體業務活動。

他自2021年4月起擔任董事，並於2023年6月獲重新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19年6月接任行政總裁後，Nielsen先生一直擔任Legacy Cirrus Industries(其任命被轉至其存續公司Cirrus Industries)、Dakota Aircraft和Cirrus Design的董事。除於本集團擔任職務外，他自2019年起一直為通用航空製造商協會的董事會成員。

於加入本集團之前，Nielsen先生於2017年8月至2018年12月為James Hardie Industries plc的北美銷售執行副總裁，該公司為一家全球領先工業建築材料供應商，其股份已於澳大利亞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JHX)和紐約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JHX)雙重上市，他主要負責北美地區的整體銷售管理，於2017年，北美地區收入約佔全球總收入的80%。於2014年2月至2017年8月，Nielsen先生擔任Tesla Motors, Inc.(現為Tesla, Inc.)的全球銷售運營部副總裁，該公司為一家於納斯達克上市(股份代號：TSLA)的領先電動汽車、太陽能發電系統和儲能產品製造商，他負責管理全球銷售運營。在此之前，Nielsen先生於1997年8月加入Bang & Olufsen，該公司為一家奢侈消費電子產品設計和製造商，其股份已於位於丹麥斯特魯爾的納斯達克哥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哈根上市(股份代號：BO)，他隸屬於國際分銷發展部。於1999年8月，他被調任至美國伊利諾伊州的Bang & Olufsen America LLC(「BOA」)，並於2014年3月從BOA離職。在BOA任職期間，他曾擔任多個職位，包括零售、銷售和營銷總監，其最後職位為總裁，主要負責北美和南美市場的綜合管理。

Nielsen先生於1997年4月於丹麥赫寧商學院畢業，獲商學學位。Nielsen先生於2019年3月完成芝加哥大學布斯商學院提供的高管金融模塊課程。

非執行董事

楊雷先生，56歲，自2023年6月起擔任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他主要負責主持董事會及股東會議、制定議程，董事會的高層次監督、戰略規劃審批與執行監督。

楊先生分別自2023年7月起及2016年12月起擔任中航通飛董事會主席兼董事。於2016年12月至2023年7月，楊先生擔任中航通飛總經理。於2013年4月至2016年12月，楊先生擔任中航瀋飛民用飛機有限責任公司(「瀋飛民機」)董事兼總經理，該公司主要從事民用飛機及其零部件的設計、製造、測試、生產、銷售及相關業務以及進出口貿易。於2007年12月至2013年4月，他擔任瀋飛民機副總經理，主要負責產品開發及製造、產品質量及項目管理以及國際合作。於1989年8月至2007年12月，楊先生亦在瀋陽飛機工業(集團)有限公司(由中航瀋飛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股份已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760))收購)擔任諸多職位，包括波音737研發中心技術部副主任及製造工程部部長。

楊先生分別於1989年7月及1998年7月獲北京航空航天大學機械製造控制與檢測學士學位以及航空工程碩士學位。他於2015年1月獲國務院授予政府特殊津貼。

宋慶春先生，41歲，自2019年12月起擔任董事，並於2023年6月獲重新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宋先生自2019年12月起擔任Legacy Cirrus Industries(其任命被轉至其存續公司Cirrus Industries)、Dakota Aircraft和Cirrus Design董事。他主要負責為本集團制定業務規劃和重大決策提供策略建議。宋先生亦自2024年6月起擔任中航通飛副總經理。



宋先生於2022年4月至2024年6月擔任河北通飛未來飛行器有限公司(前稱珠海通飛未來飛行器有限公司)董事會主席，及於2021年12月至2024年7月擔任浙江通飛野馬飛機製造有限責任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於2014年11月至2023年5月，宋先生在下述公司擔任多個董事及／或監事職務：(i)自2019年12月至2023年5月擔任中航通飛香港的執行董事；(ii)自2017年4月至2020年6月擔任中航三鑫的董事；(iii)自2017年7月至2020年4月擔任漢中漢航機電有限公司的監事；(iv)自2014年11月至2019年12月及自2017年9月至2019年12月擔任廣東中航特種玻璃技術有限公司(現為廣東海控特種玻璃技術有限公司)的董事及董事會主席；(v)自2018年4月至2019年11月擔任中航通飛華南的董事及中航通飛研究院有限公司(「**中航通飛研究院**」)董事；(vi)自2017年2月至2019年11月擔任漢中航空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漢中航空**」)的董事；(vii)自2015年2月至2019年11月擔任深圳貴航的董事；及(viii)自2015年5月至2018年12月擔任貴州蓋克航空機電有限責任公司的董事。

自2020年10月至2022年4月，宋先生於中航通飛研究院擔任副總經理。自2011年1月至2020年10月，他於中航通飛擔任多個職務，包括經營管理部副部長、戰略與資本部副部長、企業運營與管理創新部部長、綜合管理部部長、通航研發中心副主任。自2010年7月至2011年1月，宋先生擔任中航電測儀器股份有限公司的生產部副部長，該公司股份已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300114)。自2004年7月至2010年7月，他於漢中航空就職。

宋先生分別於2004年7月和2017年6月在中國北京航空航天大學獲飛行器設計與工程(航天)學士學位和項目管理學碩士學位。宋先生於2018年1月獲得中國證監會深圳監管局頒發的上市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培訓證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劉亮先生，40歲，自2021年4月起擔任董事，並於2023年6月獲重新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20年10月起，他也一直擔任Cirrus Industries, Inc. (「**Legacy Cirrus Industries**」) (其任命被轉至其存續公司Cirrus Industries)、Dakota Aircraft Corporation和Cirrus Design Corporation的董事。他主要負責為本集團制定業務規劃和重大決策提供策略建議。劉亮先生於2013年10月加入中航通飛，曾任財務管理部副部長，現任經營財務部部長。自2023年5月起，劉亮先生擔任中航通飛香港的執行董事。

於2018年11月至2023年7月，劉先生擔任中航重機董事。於2019年6月至2023年7月，劉先生擔任中航通飛華南董事。於2009年9月至2013年10月，劉先生擔任深圳市西可德信通信技術設備有限公司財務主管。於2006年7月至2009年9月，其擔任北京泰德時代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財務主管。

劉亮先生於2006年7月在中國湖北民族大學獲得財務管理學士學位，亦於2018年9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及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頒發的中級會計師資格。

李屹暉先生，58歲，自2023年1月起擔任董事，並於2023年6月獲重新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1月起，李先生亦一直擔任Cirrus Industries、Dakota Aircraft和Cirrus Design的董事。他主要負責為本集團制定業務規劃和重大決策提供策略建議。

李先生(i)自2025年1月起擔任珠海領航複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ii)自2024年5月起擔任中航通飛項目總師，(iii)自2019年4月起同時擔任珠海中航賽斯納飛機有限公司和石家莊中航賽斯納飛機有限公司董事，及(iv)自2018年11月起擔任哈爾濱通用飛機工業有限責任公司的董事。李先生於2023年8月至2024年5月擔任中航通飛航空產品開發部部長。他於2020年12月至2024年7月擔任浙江通飛野馬飛機製造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於2019年10月至2023年8月擔任中航通飛研究院副院長，於2018年3月至2019年5月擔任中航通飛浙江的執行董事，並於2009年9月至2019年10月擔任中航通飛航空項目部部長。於2000年4月至2009年9月和1993年9月至1997年9月，他分別擔任航空工業副處長和主管。

李先生於2002年3月在中國北京航空航天大學獲航空宇航科學與技術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仁熾先生，70歲，於2023年6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任命於上市後生效。他負責監督本集團營運及管理並就此提供獨立意見。

自2022年6月起，張先生一直擔任FACC AG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為一家設計、開發和製造先進飛機零部件及系統的領先公司，其股份已於維也納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FACC），他為戰略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的成員。自2023年4月起，張先生亦擔任西子清潔能源裝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該公司為一家中國領先的餘熱鍋爐製造商，其股份已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2534）。

張先生擔任中國民航大學的客座教授。

張先生自1984年9月起就職於波音公司的多個實體，直至於2020年10月退休，該公司為一家開發、製造和服務民用飛機、國防產品和太空系統的領先航空航天公司，其股份已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BA），他的最後職位為波音民用飛機集團的副總裁，主要負責該公司在中國的供應商管理、運營和業務發展。他先前於波音公司集團擔任的其他職位包括(i)天津波音複合材料有限責任公司董事會主席兼總經理，(ii)商業航空電子系統的董事，該公司是一家為波音公司設計和製造商業電子產品的公司，(iii)馬來西亞航空航天複合材料公司的董事會主席，(iv)上海波音航空改裝維修工程有限公司的監事，及(v)舟山波音交付中心有限公司的董事。

張先生於1983年6月獲美國華盛頓大學化學工程學士學位。他於2006年7月完成美國西北大學凱洛格商學院的高級管理學課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劉仲文先生，66歲，於2023年6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任命於上市後生效。他負責監督本集團營運及管理並就此提供獨立意見。

劉先生擁有在聯交所上市公司擔任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豐富經驗。自2005年5月至2021年6月，劉先生擔任星島新聞集團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該公司為一家面向全球華人社區的媒體服務提供商，其股份已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105），他主要負責監管財務和整體運營。自2006年8月至2018年6月，劉先生擔任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為一家主要從事車輛和民用飛機的研究、開發、製造和銷售的公司，其股份已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357）。

於1998年4月至2005年5月期間，他擔任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和首席財務官，該公司為一家以另類資產管理為核心業務的銀行、證券和金融公司，其股份已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65）。於1992年5月至1998年1月，他擔任金利來集團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該公司為一家主要從事服裝生產、經營和銷售的公司，其股份已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533）。於1987年10月至1992年4月，他於Tower Limited擔任多項職務，包括財會員、財務主管及財務系統經理，該公司為一家保險和金融集團公司，其股份已於新西蘭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TWR.NZ）和澳大利亞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TWR.AX）雙版上市，他主要負責財務相關事宜。於1986年3月至1987年10月，劉先生是KPMG Peat Marwick審計部門的高級審計員，主要負責審計規劃及監督各類審計工作。

劉先生於1985年5月在新西蘭惠靈頓維多利亞大學獲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他現為新西蘭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和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Ferheen MAHOMED女士(別名：馬穎欣)，59歲，於2023年6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任命於上市後生效。她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營運及管理並就此提供獨立意見。Mahomed女士於2020年12月創立C&TM Limited(一家主要提供諮詢服務的公司)，自此一直擔任該公司的行政總裁。她還自2021年1月起擔任銘德有限法律責任合夥律師事務所的顧問，自2024年10月起擔任361度國際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一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361)。自2017年2月至2020年12月，她擔任聯交所的集團總法律顧問。自2014年6月至2017年2月，她擔任盈科拓展集團執行副總裁，該公司是一家私人投資公司，主要從事科技、媒體與電信、金融服務及房地產行業。自2010年至2014年，她擔任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的集團總法律顧問。自1997年至2010年，她在法國興業銀行集團(Société Générale Group)擔任包括亞太區總法律顧問在內的多個職位，該公司為一家提供金融服務的領先銀行，其股份在美國場外交易市場上市(股份代號：SCGLY)。自1992年10月至1996年11月，她是國際律師事務所司力達律師樓(Slaughter and May)的執業律師。Mahomed女士分別於1987年11月和1988年6月獲得香港大學法律學士學位和法律碩士證書。她於1990年7月獲得英國牛津大學聖約翰學院的民法學士學位。她分別於1992年10月和1995年3月獲香港最高法院和英格蘭及威爾士最高法院承認為律師。

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下表載列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務
Zean Hoffmeister Vang NIELSEN	47歲	行政總裁
Patrick Christopher WADDICK	59歲	創新與運營總裁
William Todd SIMMONS	56歲	客戶體驗總裁
George James LETTEN IV	48歲	首席財務官兼執行副總裁

有關Zean Hoffmeister Vang NIELSEN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執行董事」一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Patrick Christopher WADDICK先生，59歲，擔任本集團創新與運營總裁，主要負責在產品戰略和規劃、創意、研發、新產品導入系統和卓越運營等方面為公司提供主要影響力和指導方向。他於1988年5月加入本集團，歷任運營部執行副總裁和首席運營官等多個高級職務，自2015年7月起擔任創新與運營總裁。Waddick先生於1989年5月在美國威斯康星大學工程學院獲得工程力學理學學士學位。於2017年6月，他在美國西北大學凱洛格商學院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2004年9月，他因於航空項目管理中表現卓越被美國航空航天學會(AIAA)授予Hap Arnold Award，現為青年科學、科技、工程和數學項目組織明尼蘇達州STARBASE的顧問委員會成員，也是美國國家航空名人堂的董事會成員和秘書。他現為航空器擁有者及駕駛員協會和實驗飛機協會的成員，也是一名持有美國聯邦航空管理局評定的願景型號執照的儀表級私人飛行員。

William Todd SIMMONS先生，56歲，擔任本集團客戶體驗總裁，主要負責在銷售、營銷、個性化、交付、服務和支持、飛行培訓、飛行運營以及在田納西州諾克斯維爾開設願景中心等方面的企業和客戶戰略的領導和實施。Simmons先生於2008年初加入本集團，擔任營銷副總裁。於晉升至現在的職位前，他在本集團曾擔任過多個職務，包括銷售、營銷和客戶支持執行副總裁，以及銷售和營銷執行副總裁。Simmons先生擁有超過25年的商業領導經驗，在市場開發、國際營銷傳播、收入管理和銷售團隊領導方面擔任過多個職位。2005年4月至2008年3月，Simmons先生在CubCrafters工作，這是一家全球航空品牌，也是尖端輕型多用途和運動型飛機的精益製造商，其最後職位是總裁兼行政總裁，負責公司的各個方面。Simmons先生於1997年9月在美國亞特蘭大成立了定製建築傢俱設計館The Mission Chair, Ltd.，並擔任其董事直至2008年5月。自1995年至1998年，其於達美航空公司擔任經理，達美航空是美國主要航空公司之一，其股票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DAL)。Simmons先生於1991年6月在美國喬治亞理工學院獲得工業和系統工程學士學位。1995年6月，他在芝加哥大學布斯商學院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Simmons先生現為青年總裁組織的成員，也是休閒航空基金會、航空航天與國防諮詢委員會和美國國家商業航空協會諮詢委員會的董事會成員。



George James LETTEN IV先生，48歲，擔任本集團首席財務官兼執行副總裁，主要根據本公司發展戰略，組織制定財務戰略，建立完善的財務核算和內控體系，制定年度運營預算，並負責本公司的風險管理。Letten先生於2021年7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財務副總裁，並於2022年4月晉升至當前職位。加入本集團之前，自2010年5月至2020年8月，Letten先生在Navi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Navistar」)工作十餘年，該公司主要從事商用卡車、柴油引擎、校車和商用巴士的製造和銷售，以及提供全球範圍的卡車和柴油引擎的零部件。在Navistar任職期間，他曾擔任高級領導職務，包括戰略和規劃副總裁，負責商用車空間相關事務。Letten先生於1999年5月在美國聖諾伯特學院獲得會計學文學學士學位。於2008年5月，他獲認可為美國伊利諾伊州執業會計師。

公司秘書

皮巍先生，41歲，自2023年6月起獲委任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他主要負責投資者關係維護、董事會辦公室的日常運作及本集團公司秘書事務。皮先生於2023年6月加入本集團。他自2020年12月至2021年5月以及2021年5月至2023年5月分別擔任中航通用油料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和副總經理。於2014年1月至2020年12月，其就職於中航通飛，最後擔任職位為共享服務中心經理。於2011年3月至2014年1月，皮先生擔任珠海紅塔仁恆紙業有限公司財務部資金管理經理。於2006年8月至2010年11月，其於珠海中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任職，最後職位為財務部主管，該公司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000659)。皮先生於2006年6月獲得中國蘭州財經大學(前稱蘭州商學院)金融學學士學位。他於2013年10月獲廣東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認可為中級會計師。

黃凱婷女士，自2023年6月獲委任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黃女士是達盟香港有限公司上市服務部的經理，負責向上市公司提供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她於公司秘書領域擁有約10年的工作經驗。黃女士現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和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黃女士於2009年10月獲得香港嶺南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於2014年7月獲得香港城市大學專業會計及公司治理理學碩士學位。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本年度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集團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私人航空業公認的優質飛機，在安全、技術、連接、性能及舒適度方面均有所創新。我們的兩條飛機產品線（即SR2X系列及願景噴氣機）已成功確立自駕飛機的行業標準，目前已在60多個國家獲得認證及驗證。於2024年上半年，我們推出全新G7產品線，這是我們屢獲殊榮的SR2X飛機的第七代。我們提供廣泛的產品及服務，包括保養、升級、培訓、飛行員服務、Cirrus IQ及電子商務。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28至210頁的財務報表。

業務回顧

本集團業務回顧及本集團年內表現之討論及分析、與其業績及財務狀況相關之重大因素、有關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因素的說明以及採用財務關鍵績效指標對本集團年內表現之分析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9至30頁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本集團業務的未來發展於本年度報告第18頁的「業務發展」一節及本年度報告第19至30頁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中探討。董事會認同環境保護的重要性，並採取嚴格的環保措施，以確保本集團遵守現行的環保法律法規。有關本集團環境表現及社會相關的主要表現指標和政策之更多詳情載於本董事會報告第62頁的「環境政策及表現」中。

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載於本董事會報告第63頁「法律法規的遵守情況」一節中，及本集團與其僱員、客戶、供應商及股東等的關係說明，載於本董事會報告第63頁的「與利益相關者的關係」一節中。



股本及股份溢價

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本及股份溢價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1。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合併權益變動表附註21及財務報表附註33。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可供分派儲備為598,956百萬美元。請注意美國收益的潛在未來分派須繳納30%的預扣稅。

股息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股息政策。本集團並無任何預先釐定的股息派發比率。董事會在考慮宣派及派付股息時，亦應考慮本集團的以下因素：財務業績；現金流量狀況；業務狀況及策略；未來營運及收入；資本需求及支出計劃；股東的利益；任何派付股息的限制；以及董事會在評估是否可能於某一年度派付任何股息時可能視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往四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度報告第211至212頁。

捐款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為慈善或其他目的捐款73,200美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董事會報告

銀行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銀行及其他借款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3。

公眾持股量的充裕性

聯交所已授予本公司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項下的公眾持股量規定。根據招股章程所述有關豁免條件，本公司的最低公眾持股量應為以下的最高者(i)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5.0%；及(ii)公眾人士緊隨發售量調整權及／或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所持股份的百分比。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年度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的公眾持股量(如上所述)乃屬充足。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已於2024年7月12日通過全球發售本公司普通股(包括於香港公開發售5,487,600股股份及國際發售49,388,300股股份)的方式於聯交所上市，每股股份價格為27.500港元。於2024年8月8日，超額配股權獲部分行使，因此本公司按每股股份27.500港元發行及配發合共149,600股股份。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包括因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發行的股份)約為1,396.02百萬港元，將用於招股章程所載用途。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根據其先前披露的意向使用及擬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包括因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發行的股份)。倘所得款項淨額並無即時用於擬定用途及在相關法律及法規允許的情況下，本公司將把所得款項淨額存入證券及期貨條例或(若存放於香港以外地區)相關司法轄區的適用法律所界定的持牌商業銀行及／或其他獲授權金融機構的短期計息賬戶。



下表載列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包括因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發行的股份)的用途及於2024年12月31日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金額：

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	佔所得款項淨額 總額百分比 (如先前披露) %	為用作有關 用途所分配的 所得款項淨額 (如先前披露) (百萬港元)	於2024年 8月27日 (即截至202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的 中期報告日期) 已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概約金額 (百萬港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已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概約金額 (百萬港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尚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的 概約金額 預期時間表 (百萬港元)	
			已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概約金額 (百萬港元)		已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概約金額 (百萬港元)		尚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的 概約金額 (百萬港元)	
			已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概約金額 (百萬港元)		已動用所得款項 淨額概約金額 (百萬港元)		尚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的 概約金額 (百萬港元)	
1. 為創新、產品提升、持續產品改進及其他研發活動撥付資金	30.0%	418.81	—	—	—	—	418.81	於2027年12月31日之前
2. 提升生產效率及產能	30.0%	418.81	—	—	—	—	418.81	於2027年12月31日之前
3. 為在地域上和總容量上提升及擴展服務、銷售及支持生態系統內提供的產品與服務撥付資金	30.0%	418.81	—	—	—	—	418.81	於2027年12月31日之前
4. 一般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以支持業務運營及增長	10.0%	139.60	—	—	—	—	139.60	於2025年12月31日之前
總計	100.0%	1,396.02	—	—	—	—	1,396.02	

附註：任何表格所示總計與所列數額總和之間的任何差異乃由於約整所致。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並無進行任何股權集資活動。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董事為：

執行董事

王暉先生(副主席)

Zean Hoffmeister Vang NIELSEN先生(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楊雷先生(主席)

宋慶春先生

劉亮先生

李屹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仁懌先生

劉仲文先生

Ferheen MAHOMED女士(別名：馬穎欣)

根據細則第26.3條，董事會可委任任何人士擔任董事，不論是填補空缺或作為新增董事。任何按此方式委任之董事任期僅於其獲委任後本公司首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時屆滿，屆時合資格於會上重選連任。張仁懌先生、劉仲文先生及Ferheen MAHOMED女士(彼等之委任於上市日期生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合資格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根據細則第26.4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在任的三分之一董事(倘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為準)須輪值退任，惟每位董事(包括按特定任期獲委任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宋慶春先生、劉亮先生及李屹暉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合資格於會上重選連任。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第31至40頁。



董事的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每份服務合約的初始期限為自上市日期起計三年。服務合約可根據細則以及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續簽。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每份委任書的初始期限為自上市日期起計三年。委任書可根據細則以及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續簽。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不可於一年內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

我們已從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仁熾先生、劉仲文先生及Ferheen MAHOMED女士)取得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彼等各自的獨立性發出的確認書。本公司已正式審閱各董事的獨立性確認書。我們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其獲委任日期至2024年12月31日為獨立，並於本年度報告日期仍然為獨立。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12月31日，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12月31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須由本公司存置的權益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總數	股權概約百分比 (%)
中航通飛香港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310,963,318 (好倉)	84.97
中航通飛 (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310,963,318 (好倉)	84.97
航空工業 (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310,963,318 (好倉)	84.97

附註：

1. 中航通飛香港由中航通飛全資擁有，而中航通飛由航空工業擁有約73.39%。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航通飛和航空工業各自被視為於中航通飛香港持有的310,963,31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於2024年12月31日，除下文所披露者外，並無董事為任何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之公司之董事或僱員：

董事姓名	於股份中擁有該等須予披露權益或淡倉的公司名稱	於有關公司擔任的職務
楊雷先生	中航通飛	董事會主席
王暉先生	中航通飛	高級專務
宋慶春先生	中航通飛	副總經理
劉亮先生	中航通飛	經營財務部部長
	中航通飛香港	執行董事
李屹暉先生	中航通飛	項目總師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任何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公司的任何附屬公司概非任何安排的訂約方，致使董事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亦無董事或其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獲授任何權利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本或債務證券，或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性業務的權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控股股東（即航空工業、中航通飛及中航通飛香港）於會或可能會與本集團業務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我們已收到控股股東就遵守本公司與控股股東於2024年6月24日簽訂的不競爭承諾（「**不競爭承諾**」）條文發出的年度確認。

根據不競爭承諾，各控股股東承諾：

- (i) 截至不競爭承諾之日，控股股東及其各自的附屬公司（本集團成員除外）的主要業務並未及不可能與我們的主要業務構成競爭。我們的主要業務為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兩條飛機產品線：(i)SR2X系列及(ii)願景噴氣機（「**我們的主要業務活動**」）；
- (ii) 在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控股股東將不會並將促使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成員除外）不會（不競爭承諾所述若干情況除外）：
 - a. 單獨或與第三方共同直接或間接從事或參與任何形式的（包括但不限於投資、併購、收購、合資、合作、合夥、承包或租賃經營、購買上市公司股份或參股）與我們的主要業務活動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或活動（無論是作為董事或股東（本集團的董事或股東除外）、合夥人、代理人或以其他身份，以及無論是為了利潤、報酬或其他利益）；及
 - b. 直接或間接地在與我們的主要業務活動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經營實體、機構或經濟組織中持有任何利益或以任何其他形式獲得任何控制權（無論是作為董事或股東（本集團的董事或股東除外）、合夥人、代理人或以其他身份，以及無論是為了利潤、報酬或其他利益）；



- (iii) 如果任何控股股東或其各自的附屬公司(本集團成員除外)(「**要約人**」)被授予或提供或已識別任何直接或間接地與我們的主要業務活動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投資或商機(「**新商機**」)，於符合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局相關規定及實際可行的情況下，該控股股東將並將促使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成員除外)，首先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盡快以下列方式將新商機轉介予我們：(i)該控股股東將並將促使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成員除外)向我們介紹或促使向我們介紹新商機，並向我們發出有關新商機的書面通知，當中載有一切合理所需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新商機的投資或收購成本的性質及細節)(「**要約通知**」)，以供我們考慮(a)新商機是否與我們的主要業務活動競爭；及(b)利用新商機是否符合本集團利益；且僅當(a)要約人收到我們拒絕新商機的通知，或(b)要約人在我們收到要約通知之日起10個營業日內(就不競爭承諾而言，「營業日」是指聯交所通常在香港開展證券交易業務的日子)未收到我們的通知，則要約人有權利用新商機；及
- (iv) 若控股股東及／或其各自的附屬公司(本集團成員除外)已根據上文第(iii)分段收購任何業務並打算轉讓該業務，控股股東將或促使其各自的附屬公司(本集團成員除外)在符合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局相關規定的前提下，向我們提供在相同情況下收購該等業務、投資或權益的優先購買權(「**優先購買權**」)。若我們決定不行使優先購買權，或未能在收到要約通知後10個營業日內作出書面回應，則控股股東可或可促使其各自的附屬公司(本集團成員除外)以不優於向本集團提供的條款向其他第三方出售該業務。



董事會報告

不競爭承諾將於該承諾簽署之日起生效，並於下列事件之一發生之時終止生效（以較早者為準）（「有關期間」）：

- (i) 當各控股股東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成員除外）單獨或整體不再是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或控股實益擁有人時；或
- (ii) 我們的股份不再於聯交所上市，惟因任何原因暫停股份交易除外。

有關不競爭承諾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與我們控股股東的關係 — 不競爭承諾」、「與我們控股股東的關係 — 新商機的選擇權」及「與我們控股股東的關係 — 優先購買權」各節。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控股股東提供或自控股股東取得的資料及確認，審閱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止期間遵守不競爭承諾的情況，並信納控股股東已妥為遵守不競爭承諾。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止期間，我們並無接獲任何要約通知，亦無就本公司的新商機的選擇權及優先購買權作出決定。

關連交易

在財務報表附註31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中，以下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集團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並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1條於本年度報告披露。本公司確認，就屬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視情況而定）定義的關聯方交易而言，其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遵守披露規定。除下文所述交易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該等關聯方交易概無構成本集團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我們於下文載列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須予披露的資料。



A. 持續關連交易

AG100飛機服務框架協議

於2023年11月9日，本公司、Cirrus Design與中航通飛浙江訂立一份飛機服務框架協議（「AG100飛機服務框架協議」），據此，中航通飛浙江可不時向我們購買(i)以材料供應及／或從其他供應商採購材料的形式提供用於AG100飛機的認證和生產的採購支持，及(ii)以補充檢驗、型號合格證認證過程的技術諮詢、獲得型號合格證後設計優化支持及／或獲得AG100飛機型號合格證後持續適航支持的形式為AG100飛機提供的技術支持。

AG100飛機服務框架協議的期限自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三年。AG100飛機服務框架協議可在本公司、Cirrus Design及中航通飛浙江協定的情況下續約，惟須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及規則（包括但不限於上市規則）的要求。

中航通飛浙江為我們控股股東中航通飛的全資附屬公司，並因此為我們控股股東的聯繫人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AG100飛機服務框架協議的條款乃由中航通飛浙江與我們經公平磋商後按正常商業條款釐定。經參考我們的成本，包括(i)材料供應的原材料成本（基於中航通飛浙江採購的材料數量、類型及規格確定）；及(ii)中航通飛浙江獲得的其他採購支持及技術支持的勞動力成本（基於參與的僱員人數及彼等就相關採購支持及／或技術支持所花費時間確定，將按每工時的固定成本收取，並經通貨膨脹加合理利潤率調整），根據AG100飛機服務框架協議向中航通飛浙江提供的採購支持及技術支持的價格乃屬公平合理並反映正常商業條款。

與AG100飛機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有關的建議年度上限為(i)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3.1百萬美元；(ii)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4.6百萬美元；及(iii)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4.6百萬美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AG100飛機服務框架協議產生的實際交易金額為0.533百萬美元。本集團已遵循招股章程所載之定價政策。

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

授權服務中心協議

於2020年7月6日，Cirrus Design及中航通飛服務訂立授權服務中心協議（「**授權服務中心協議**」）（經日期為2023年11月9日的補充協議修訂），據此，我們授權中航通飛服務作為我們SR系列飛機在中國的授權服務中心按非獨家基準運營。中航通飛服務應以合理的價格及條款就我們的SR系列飛機為中國飛機所有者提供及時有效的保養及服務，並根據我們的政策及程序以及適用於特定飛機的保修及其他服務條款就我們的SR系列飛機向飛機所有者免費提供保修及其他服務。此外，我們應向中航通飛服務銷售中航通飛服務就我們的SR系列飛機提供服務所需的飛機零部件、套件、工具、檢測設備及技術出版物，以及由我們製造或批准用作存貨或轉售的飛機零部件。

授權服務中心協議的期限自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三年。授權服務中心協議可在Cirrus Design及中航通飛服務協定的情況下續約，惟須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及規則（包括但不限於上市規則）的要求。

中航通飛服務為我們控股股東中航通飛的全資附屬公司，並因此為我們控股股東的聯繫人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授權服務中心協議的條款乃由中航通飛服務與我們經公平磋商後按正常商業條款釐定。根據授權服務中心協議向中航通飛服務供應的飛機產品的售價應屬公平合理且反映一般商業條款。我們根據授權服務中心協議向中航通飛服務提供的飛機產品的售價乃參考我們提供予其他獨立授權服務中心的價格及我們的成本包括(i)原材料成本（基於授權服務中心需要的產品數量、類型及規格確定）；及(ii)勞動力成本（基於參與的僱員人數及所花費時間確定），經通貨膨脹加合理利潤率調整後釐定。



截至2024年、2025年及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授權服務中心協議項下擬向中航通飛服務提供飛機產品有關的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4.0百萬美元、5.0百萬美元及5.7百萬美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授權服務中心協議產生的實際交易金額為1.47百萬美元。本集團已遵循招股章程所載之定價政策。

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

飛機套件銷售及項目服務框架協議

於2023年11月9日，本公司、Cirrus Design、中航通飛華南及中航通飛服務訂立飛機套件銷售及項目服務框架協議（「**飛機套件銷售及項目服務框架協議**」），據此，中航通飛華南及／或中航通飛服務可不時(i)向我們採購為SR20機型專門配置的TRAC20機型的飛機套件；及(ii)向我們採購項目服務，以協助中航通飛華南組裝飛機套件。飛機套件銷售及項目服務框架協議亦規定中航通飛服務應擔任我們的TRAC20機型及TRAC22機型於中國的非獨家授權經銷商。

飛機套件銷售及項目服務框架協議的期限自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三年。飛機套件銷售及項目服務框架協議可在本公司、Cirrus Design、中航通飛華南及中航通飛服務協定的情況下續約，惟須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及規則（包括但不限於上市規則）的要求。

中航通飛華南及中航通飛服務均為我們控股股東中航通飛的全資附屬公司，並因此為我們控股股東的聯繫人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飛機套件銷售及項目服務框架協議的條款乃由中航通飛華南、中航通飛服務與我們經公平磋商後按正常商業條款釐定。經參考我們的成本，包括(i)原材料成本（基於飛機套件數量及規格確定）；及(ii)飛機套件及相關項目服務的勞動力成本（基於所採購的飛機套件數量以及參與的僱員人數及彼等所花費時間確定），並經通貨膨脹加合理利潤率調整，就飛機套件及項目服務釐定的價格應屬公平合理並反映正常商業條款。



截至2024年、2025年及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飛機套件銷售及項目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有關的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7.2百萬美元、7.4百萬美元及7.7百萬美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飛機套件銷售及項目服務框架協議產生的實際交易金額為0.388百萬美元。本集團已遵循招股章程所載之定價政策。

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

引擎及零部件採購框架協議

於2022年7月1日，Cirrus Design與Continental訂立主供應協議（「**引擎及零部件採購框架協議**」）（經日期為2023年12月1日的補充協議修訂），據此，本集團可不時向Continental採購引擎及飛機零部件。我們可根據引擎及零部件採購框架協議單獨向Continental下達個別採購訂單，該等採購訂單載有具體的條款及條件，包括產品說明、數量、價格、規定交付日期及裝運說明等條款。引擎及零部件採購框架協議的期限於2022年7月1日起開始並將於2025年6月30日結束。引擎及零部件採購框架協議可在Continental與我們協定的情況下續約，惟須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及規則（包括但不限於上市規則）的要求。

Continental為大陸航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大陸航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由我們的控股股東航空工業間接持有約46.40%，因此為航空工業的聯繫人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引擎及零部件採購框架協議的條款乃由Continental與我們經公平磋商後按正常商業條款釐定。引擎及零部件的售價將按以下各項計算：(i)我們所要求的產品規格；(ii)我們所要求的延長保修期；(iii) Continental產生的成本（包括原材料及勞動力成本）；(iv)參考我們採購的引擎數量給予的批量折扣；及(v) Continental參照其對獨立客戶的銷售情況設定的利潤率，並經通貨膨脹調整。



我們的董事估計，截至2024年、2025年及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從Continental採購引擎及零部件的總額將分別不超過50.4百萬美元、54.2百萬美元及57.0百萬美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引擎及零部件採購框架協議產生的實際交易金額為47.1百萬美元。本集團已遵循招股章程所載之定價政策。

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

B. 關連交易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14日之公告。根據本集團客戶之要求，Cirrus Design(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已為其引擎向Continental購買延長保修。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2025年3月14日期間，本集團從Continental採購的延長保修總金額為3,601,050美元。

航空工業及其附屬公司持有310,963,318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84.97%。因此，航空工業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Continental為航空工業的聯繫人，並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延長保修合約項下的交易構成本集團關連交易。

延長保修合約的代價及條款乃由Continental與Cirrus Design經公平磋商後根據本集團客戶已付保費按正常商業條款釐定，並基於本集團客戶所支付的質保金。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14日之公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核數師之確認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5條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i)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ii)就本集團而言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及(iii)根據規管該等交易之相關協議訂立，其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於致董事會函件中確認，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而言：

- a) 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情況，致使其認為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未經董事會批准。
- b) 就涉及本集團提供商品或服務的交易而言，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情況，致使其認為該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並不符合本集團的定價政策。
- c) 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情況，致使其認為該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並非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
- d) 就各持續關連交易的總額而言，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情況，致使其認為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已超過本公司設定的年度上限。

內部控制措施

我們已採用以下內部控制程序，確保持續關連交易屬公平合理、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並符合適用法律法規（包括上市規則）：

- 我們已採用並實施關連交易管理制度。在該制度下，董事會及本集團各內部部門負責就持續關連交易進行控制和日常管理；



- 董事會及本集團各內部部門(包括但不限於財務部門和法務部門)共同負責評估持續關連交易相關協議的條款,特別是每項交易的定價政策和年度上限(如適用)的公平性;
- 董事會及本集團財務部門已定期監察持續關連交易(包括但不限於相關協議的交易金額及年度上限),而我們的管理層將定期對定價政策進行審查,以確保持續關連交易按照相關協議執行;
- 於考慮關連交易的定價時,本集團經常研究現行市況及慣例,並參考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就類似交易訂立的定價及條款,以確保關連人士提供或接受的定價及條款屬公平、合理,且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將提供或接受的定價及條款;
- 審計、風險、合規委員會已定期審查持續關連交易的整體情況,並向董事會匯報審核意見;
- 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對持續關連交易進行年度審核,以確保該等交易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及根據相關協議的條款進行;
- 本公司及本集團的核數師每年向董事會出具函件,以就持續關連交易發表意見。我們已允許核數師審閱並核對有關賬目,以便彼等發表意見;及
- 於上市後考慮對框架協議進行任何重續或修訂時,有利益關係的董事及股東須於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視情況而定)上就批准有關交易的決議案放棄表決。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概無董事或與任何董事有關聯的任何實體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所訂立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的薪酬

董事袍金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其他薪酬由董事會參考董事之職務、責任及表現以及本集團業績釐定。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的薪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

退休計劃

本集團退休福利計劃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購股權計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購股權計劃。

管理合約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概無訂立或仍存在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之管理及行政的合約。

重大合約

除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與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重大合約或重要合約，亦無就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的服務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重大訴訟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於報告期間，董事亦不知悉任何待決或針對本集團的重大訴訟或申索。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變動

宋慶春先生自2024年6月起擔任中航通飛的副總經理。

宋慶春先生於2024年6月卸任河北通飛未來飛行器有限公司（前稱珠海通飛未來飛行器有限公司）董事長，並於2024年7月卸任浙江通飛野馬飛機製造有限責任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自2025年1月起，李屹暉先生一直擔任珠海領航複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李屹暉先生於2024年7月卸任浙江通飛野馬飛機製造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

Ferheen MAHOMED女士（別名：馬穎欣）自2024年10月15日起擔任361度國際有限公司（一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36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其他資料。

已發行債權證

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任何已發行債權證。

股票掛鈎協議

除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細則規定，本公司每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均為「受償人」）應從本公司的資產中獲得彌償，以彌償其在履行其職責時的任何作為或不作為可能產生的任何責任、行動、訴訟、索賠、索求、支出、損失或費用（包括法律費用），但因其本身實際欺詐或故意違約而產生的除外。對於各受償人在任何涉及彼等的將會或可能尋求彌償的任何行動、訴訟、程序或調查中進行辯護而產生的合理的律師費及其他支出及費用，本公司應當向每位受償人作出預先支付。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購買保險，以保障彼等就本公司可能犯下的任何疏忽、違約、失職或違反信託而應承擔的責任。

本公司已為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購買適當責任保險。獲准許的彌償條文載於該等責任保險內。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作出獲准許的彌償條文，且於本年度報告日期內並無任何獲准許的彌償條文生效。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前五大客戶應佔的合共銷售額佔本集團總銷售額少於6.0%。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及前五大供應商所佔的合共採購額百分比分別為11.8%及29.9%。該等供應商均為與本集團有長期業務關係的相對大型及具聲譽公司。

除本年度報告「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外，概無董事或彼等的任何關聯人士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者）於本公司前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重大權益。

稅務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股份而可獲得的任何稅項減免。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除根據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授予的超額配股權發行149,600股股份外，於報告期間及於本年度報告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銷售庫存股份）。

於本年度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4年12月31日後並無任何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於通過審查和實施未來會進一步減少環境影響的潛在項目和活動來減少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的環境承諾範圍拓展至其客戶、僱員和其經營所在社區。本集團致力於：

- 遵守所有適用的環境法規；
- 盡可能防止污染；
- 就環境計劃向其僱員提供培訓，並授權彼等作出貢獻及參與計劃；
- 向其客戶、僱員及社區傳達其環境承諾和努力；及
- 在必要時研究並實施環境控制，長期不斷改進。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未發現任何違反與空氣及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向水體和土壤排放，以及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產生相關的法律法規且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的情況。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年度報告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深明符合監管規定的重要性，違反有關規定的風險可能會導致終止經營許可證。本集團已分配系統及人力資源，確保持續遵守規則及規例以及透過有效溝通以有效地與監管機構維持和諧合作關係。據董事所知，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遵守所有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有關規則及規例。

根據上市規則的持續披露責任

除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披露責任。

與利益相關者的關係

本集團與客戶保持良好關係。倘客戶對我們的產品或服務有任何投訴，我們將向管理層報告，並將立即採取補救措施，跟進客戶的反饋直至投訴得到解決。其後，我們會研究、分析及評估有關投訴的原因，並提出改進建議。

本集團亦與其供應商保持良好關係。於報告期內，概無收到供應商的投訴，亦無爭議債務或未清償債務，且所有債務均已於到期日或之前或雙方協定的稍後日期清償。此外，每當本集團向供應商下訂單時，供應商均會毫不猶豫地接受所有訂單並提供折扣（倘適用）。

於報告期間內，概無有關薪金支付的爭議，而所有各類應計薪酬均已按個別僱員之僱傭合約規定於各自到期日或之前結清。本集團以人為本，致力於為僱員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場所，並鼓勵彼等實現工作與生活的平衡。

有關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關係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度報告「主要客戶及供應商」、「僱員及薪酬」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我們亦已採納證券政策，該政策適用於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且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所列之規定標準。

經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均已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採納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核數師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已由執業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下年度核數師之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本集團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更換核數師。

建議宣派末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已議決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派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1美元，合共分派36,598,881.8美元。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普通股末期股息將於2025年7月14日（星期一）或前後派付予於2025年6月30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董事會報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股東週年大會擬定於2025年6月20日(星期五)舉行。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人士，本公司將自2025年6月17日(星期二)至2025年6月20日(星期五)止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未登記的股份持有人應於2025年6月16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辦理股份登記手續。

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建議的末期股息將派發予於2025年6月30日(星期一)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本公司將於2025年6月26日(星期四)至2025年6月30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建議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5年6月25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如上)。

承董事會命
西銳飛機有限公司
主席
楊雷

香港，2025年3月24日



範圍及報告期間

本報告乃西銳飛機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著重匯報其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而當中之披露事項乃經參考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附錄C2所述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後作出。本集團於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之報告期間(「**報告期間**」)已遵守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載之所有「不遵守就解釋」條文。

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開發、製造、零售及支持美利堅合眾國(「**美國**」)私人航空業公認的優質飛機,在全球私人航空市場中於安全、技術、連接、性能及舒適度方面均有所創新。

除另有說明外,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涵蓋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在美國業務營運的兩個主要範疇(即環境及社會方面)的整體表現。

與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間相比,報告範圍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報告原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編製乃應用以下原則:

重要性 — 評估重要性,以識別對投資者及其他利益相關者構成重大影響的重要環境及社會議題,重要利益相關者、程序及參與結果於本報告「利益相關者溝通及重要性議題」一節呈報。

量化 — 確定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可予計量並適用於在適當條件下進行有效比較;有關標準、方法、假設及/或所使用的計算工具以及所使用的轉換系數來源等資料,已於適用情況下披露。

平衡 — 本報告不偏不倚地呈報本集團的表現,避免可能會不恰當地影響讀者決策或判斷的選擇、遺漏或呈報格式。

一致性 — 就關鍵績效指標使用一致的統計方法及呈報形式,令相關數據日後可作有意義的比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使命及願景

行政總裁致辭

本人謹代表西銳董事會欣然呈報2024至2025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著重闡述我們對可持續發展、道德實踐及社會責任的貢獻，同時我們將繼續在通用航空業推進我們在該等領域的工作。

西銳致力於評估本集團之整體影響力及尋求提升可持續發展表現之方法，讓世界變得更加美好。本公司已深入研究、識別及制定一套框架，以評估改進西銳可持續發展之機遇。

作為西銳對透明度及問責性承諾的一部分，我們已詳盡闡述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進展、所面臨的挑戰，以及擬於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持續推行的舉措。今天，我們將抓住機遇採取必要措施，透過環境、社會及管治引領及塑造下一代通用航空業——我們為此深感榮幸。

於本報告中，我們將闡述推動這一進展的流程、原則及業務策略。多年來，我們通過與值得信賴的行業利益相關者合作，並持續創新及設計突破性航空產品及服務，得以積極助力通用航空業內環境、社會及管治之發展，從而提升依賴航空運輸之經濟效益。

可持續發展的未來不僅需要共同努力，更須我們肩負責任，方能締造更加美好的未來。本報告既是對該等成就的回顧，亦為西銳未來發展之指導原則，其重申我們對持續改進的承諾，從而對子孫後代產生積極影響。

謹此感謝 閣下於該等工作中所提供之持續支持與合作。

Zeal Nielsen, 行政總裁



ESG管治結構

可靠的企業管治是本集團運營的基礎。董事會(「**董事會**」)全面負責我們的可持續發展戰略及報告事宜，監督與本集團營運相關的可持續發展問題。

為確保更完善的執行系統，董事會已成立專注於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工作組(「**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組**」)，該工作組由營銷執行總監領導，並由業務跨職能領域成員組成，包括(其中包括)客戶體驗團隊、法務團隊、人力資源、設施管理以及健康與安全團隊。經擴大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組可確保代表本集團的各個方面，包含本集團各區域的人員，這將使更多的工作本土化，並在本地層面作出承諾。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組分別向包括行政總裁和創新、運營及客戶體驗總裁在內的行政領導層報告。

董事會通過執行委員會的每季度更新來監控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組負責起草一份全面的可持續發展計劃。該計劃目前已獲得行政批准，可推進其第二階段的工作(涉及調查和分析本集團的足跡)，以確定在制定長期計劃時可實施的短期目標。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組每季度召開一次會議，討論新方案第二階段的進展情況，並擴展計劃。此項有關可持續發展的承諾和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組的設立表明了本集團的管治結構及其對可持續發展的未來的貢獻。

董事會將採取以下方法識別、管理和審查重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問題：

識別：本集團將與主要的利益相關者接觸，包括其主要供應商、管理團隊、僱員及客戶，以識別本集團業務營運中固有的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問題及風險。董事會認為，與利益相關者公開對話在保持業務可持續性方面至關重要。

評估：除通過與利益相關者進行討論來評估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措施的表現外，本集團已聘請獨立第三方來識別及評估本集團在環境保護及氣候變化方面的表現。

審查：董事會將審查在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方面取得的進展情況，以指導本集團實現更好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通過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我們已實施一套系統的風險管理慣例，以確保財務及營運功能、合規控制系統、材料控制、資產管理及風險管理均有效運行。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利益相關者溝通及重要性議題

本集團與僱員、客戶、供應商、股東、董事、非牟利團體、本地社區及社會中的其他公民組織等主要利益相關者溝通，以了解及解決主要利益相關者的各種需求及關注事項。本集團通過各種溝通渠道與利益相關者溝通，例如季度團隊會議、電郵、每月股東大會、年度書面通訊、捐贈及贊助。

此外，本集團進行季度風險評估調查，以從內部評估重要議題對業務營運的潛在影響。本集團根據對業務的影響、風險發生的可能性及本集團的脆弱性評估風險。就本報告期間的風險評估調查而言，本集團共接觸13名受訪者，包括來自本集團各部門的高級副總裁或以上級別的公司職員。根據所有調查參與者的匯總意見，本集團已識別最高風險，包括供應鏈或製造中斷風險、採購及供應風險、勞動力／人才的人力資源風險（包括挽留關鍵人員）、地緣政治風險、客戶滿意度風險，以及少量的變遷準備風險、低效率及可擴展性風險以及可持續燃料風險。我們已識別另外16種其他風險並將其評估為處於較低水平。

針對該等已識別議題，本集團風險委員會已擬定一系列應對策略，以減輕其對業務的影響。風險緩解策略於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及本集團年度報告有關章節進一步闡述。

就下一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而言，本集團計劃利用正式的利益相關者調查及重要性評估，以識別最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從而更全面地了解內部及外部利益相關者關注的重大議題。

利益相關者的反饋

本集團歡迎利益相關者就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針及表現透過ir@cirrusaircraft.com向西銳投資者關係部發送電子郵件提供建議或分享意見進行反饋。



A. 環境

本集團在美國的活動須遵守規管向水、空氣及土壤排放污染物的美國聯邦、州及市級法律。該等法律影響本集團接收、處理、儲存、營銷、標籤及銷售產品的方式，以及消費者使用及處置產品的方式。

美國國家環境保護局（「環保局」）主要負責頒佈及執行環境法規。美國各州一般可自由採納較美國聯邦法律更為嚴格的法律。大多數美國州已採納及執行適用於在其州開展活動的企業的環境法律及法規。聯邦、州及地方執法部門嚴格執行美國環境法律。美國《資源保護與回收法案》授予環保局及受委州部門廣泛的權力，以監管有害物料和有害廢棄物的產生、處理、儲存、運輸及處置。倘本集團的產品包含有害物料或在其生產或加油過程中使用有害物料，本集團須遵守（其中包括）規定我們必須如何處理該等物料及管理該等物料的處置的法規。本集團可能須將其產生的廢棄物運送至獲許可的有害廢棄物處置設施或回收商。

本集團致力於通過審查和實施未來會進一步減少環境影響的潛在項目和活動來減少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的環境承諾範圍拓展至其客戶、僱員和其經營所在社區。本集團致力於：

- 遵守所有適用的環境法規；
- 盡可能防止污染；
- 就環境計劃向僱員提供培訓，並授權彼等作出貢獻及參與計劃；
- 向其客戶、僱員及社區傳達其環境承諾和努力；及
- 在必要時研究並實施環境控制，長期不斷改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未發現任何違反與氣體及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向水體和土壤排放，以及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產生相關的法律法規且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的情況。為確保持續合規性，本集團利用項目管理跟蹤系統跟蹤及監控相關合規預期。本集團亦與一家外部環境諮詢公司合作，以確保其始終了解所有相關環境法規的最新情況。這使本集團能夠駕馭複雜的環境法規並保持合規性。除此之外，本集團亦已聘任一名擁有豐富環境專業知識的內部環境健康與安全經理以監督環境監管義務，其現為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組的領導者之一。憑藉該等措施，本集團相信，其有能力繼續保持在環境責任方面的良好記錄。

A1. 排放

本集團已遵守明尼蘇達州污染控制局（「**明尼蘇達州污染控制局**」）和美國環保局概述的所有相關法規，包括有害廢棄物、氣體排放許可、雨水排放許可及廢水排放許可，這證實了本集團對環境保護的承諾。

A1.1 氣體排放

本集團已根據1970年《清潔空氣法案》（「**清潔空氣法案**」）取得運營所需的第五章氣體排放許可證。該許可證要求本集團定期監測氣體排放，如氮氧化物（「**氮氧化物**」）、硫氧化物（「**硫氧化物**」）、顆粒物（「**顆粒物**」）和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揮發性有機化合物**」），並遵守記錄義務。

本集團亦正積極探索在飛機上應用可持續航空燃料（「**可持續航空燃料**」），以進一步減少其造成的空氣污染。此外，本集團正藉助最先進的噴漆房、增強過濾能力和提高塗裝工藝效率來提高設備性能，減少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排放量。

本集團日常業務營運使用8輛輕型貨車及3輛中型貨車，車輛主要使用普通無鉛87號辛烷汽油，估計平均油耗為每加侖17英里。於報告期間，該等車輛之營運及本集團營運中燃燒天然氣產生若干氣體排放物（「**非溫室氣體**」），包括氮氧化物（「**氮氧化物**」）、硫氧化物（「**硫氧化物**」）及可吸入懸浮顆粒物（「**顆粒物**」）。



移動燃料來源	2024年非溫室氣體排放		
	硫氧化物 (千克)	氮氧化物 (千克)	顆粒物 (千克)
汽油	3.83	959.09	29.24

附註：除另有說明外，用於環境參數計算的排放系數乃參考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制定的主板上市規則附錄C2及其所述文件。

A1.2 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溫室氣體排放直接產生自移動燃料（即公司擁有車輛所用無鉛汽油）及天然氣的使用。間接溫室氣體排放亦產生自購電消耗、淡水及污水處理以及營運產生的廢棄物的處理。

因應業務運作的規模持續擴張，本集團正在構建更完善的渠道以採集、追蹤及監察溫室氣體的總排放量。為了更全面地了解與本集團價值鏈相關的範圍3排放，本集團亦須自本報告期間起披露適用於本集團業務的15個範圍3排放報告類別。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營運排放了15,148.12噸二氧化碳當量（「噸二氧化碳當量」）的溫室氣體（主要為二氧化碳、甲烷及氧化亞氮）。溫室氣體排放的整體強度為12.68噸二氧化碳當量／百萬美元收入。

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內各範圍及活動之溫室氣體排放的比例，以及與以往報告期間之比較，請參閱下表。

於報告期間的溫室氣體排放的來源

溫室氣體排放的 範圍	排放源	溫室 氣體排放 (2024年)	溫室 氣體排放 (2023年)	溫室 氣體排放 (2022年)
		(以噸二氧化 碳當量計)	(以噸二氧化 碳當量計)	(以噸二氧化 碳當量計)
範圍1直接排放	固定來源天然氣的燃燒	7,854.00	8,756.19	7,354.58
	移動來源無鉛汽油的燃燒	130.00	不適用	不適用
範圍2能源 間接排放	購買的電力	7,276.86	8,019.64	8,663.89
範圍3其他 間接排放	政府部門／第三方用於處 理淡水的電力	25.63	不適用	不適用
	政府部門／第三方用於處 理污水的電力	21.17	不適用	不適用
	類別5：營運產生的廢棄物	0.73	不適用	不適用
總計(以噸二氧化 碳當量計)		<u>15,308.39</u>	<u>16,775.83</u>	<u>16,018.46</u>
強度(以噸二氧化 碳當量／百萬美 元收入計)		<u>12.79</u>	<u>15.70</u>	<u>17.92</u>

附註1： 根據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制定的「如何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二，範圍1溫室氣體排放指本集團擁有或控制的設備和業務產生的直接排放（因此不包括出售給客戶的飛機產生的排放）。



- 附註2：根據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制定的「如何編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二，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指本集團購買或取得的電力、供暖、製冷和蒸汽產生的能源間接排放。
- 附註3：除另有說明外，排放系數乃參考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制定的主板上市規則附錄C2及其所述文件。範圍3排放量僅基於參考文件中的可用排放系數計算。
- 附註4：根據美國環保局所提供的《溫室氣體當量計算器 — 計算及參考資料》(2024年)：天然氣燃燒採用的排放系數為0.0548噸二氧化碳當量／百萬立方英尺。
- 附註5：根據美國環保局所提供的《溫室氣體當量計算器 — 計算及參考資料》(2024年)：本集團於2024年從美國電網購買的電力所採用的排放系數為0.394噸二氧化碳當量／兆瓦時；而於2023年及2022年從美國電網購買的電力所採用的排放系數為0.433噸二氧化碳當量／兆瓦時。
- 附註6：根據《清潔生產雜誌》發佈的美國水務及廢水處理業能源消耗之營運碳足跡(2021年)：本集團於2024年於美國處理淡水時所採用的排放系數為0.46千克二氧化碳當量／立方米，而於2024年於美國處理污水時所採用的排放系數為0.38千克二氧化碳當量／立方米。
- 附註7：本集團尚未收集範圍3其他類別的排放數據，且目前無法進行該等類別的數據收集工作；然而，本集團將致力投入資源，以適時完成範圍3排放的披露。
- 附註8：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可能因約整誤差而與各排放源總計或小計之和不相等。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1.3 有害廢棄物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合共產生約67.50噸有害廢棄物。強度為56.38千克／百萬美元收入。

有害廢棄物乃於生產過程中產生，所有有害廢棄物均通過焚燒處理。

於報告期間產生的有害廢棄物

有害廢棄物類型	年處置量 (千克)
油漆廢棄物	53,009.07
廢溶劑	10,062.00
腐蝕性液體	1,939.11
槍支清潔溶劑	1,084.00
胺類	244.94
易燃液體	244.94
異丙基／三乙醇胺	224.53
氫氧化鈉	224.53
水性樹脂溶劑	224.53
有害廢液	146.96
氣溶膠	68.04
過氧化氫	20.41
有機過氧化物	2.27
總計	<u>67,495.33</u>



A1.4 無害廢棄物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合共產生約80.36噸無害廢棄物，強度為67.13千克／百萬美元收入。

無害廢棄物乃於生產過程中產生，並通過焚化、填埋或循環再利用等方式處理，詳情如下。

於報告期間產生的無害廢棄物

無害廢棄物類型	年處置量 (千克)	處置方法
氧化鋁粉塵	76,702.31	填埋
打磨碎屑	2,948.00	填埋
雙酚A環氧樹脂	340.19	焚化
Traxol EP3	224.53	焚化
泄漏清理吸收材料	75.00	循環再利用
廢油濾清器	68.00	循環再利用
總計	80,358.04	

A1.5 氣體及溫室氣體排放的緩解措施

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排放源為消耗天然氣及電力，本集團已實施內部政策以確保在生產過程中有效使用自然資源、負責任地管理能源資源及有效實施能源管理措施。本集團能源利用效率措施之進一步詳情載於「A2.資源的使用」一節。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以2022年數據為基準，設定到2030年將溫室氣體排放強度降低10%的長期目標。有關本集團減排目標進度的詳細明細，請參閱下文。

	2022年數據	到2030年 減排目標	2024年數據	變化百分比
範圍1溫室氣體排放	8.23噸二氧化碳當量/ 百萬美元收入	-10%	6.67噸二氧化碳當量/ 百萬美元收入	-19%
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	9.69噸二氧化碳當量/ 百萬美元收入	-10%	6.08噸二氧化碳當量/ 百萬美元收入	-37%

由於本集團仍在完成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的披露過程中，僅在收集更全面的數據後，方可設定範圍3排放的減排目標。

本集團致力於持續改進及檢討溫室氣體減排措施，以實現其長期溫室氣體減排的最佳表現。

A1.6 廢棄物處理及減少措施

本集團認識到其營運可能對環境產生負面影響，因此已為德魯斯的組裝廠區制定內部政策，以最大限度降低其影響。這些政策包括：

- 有害廢棄物的儲存和處置
- 地面儲罐管理
- 雨水污染預防計劃

此外，為最大限度降低有害物料洩漏的風險，本集團在明尼蘇達州德魯斯的組裝廠區和田納西州諾克斯維爾的願景中心實施洩漏預防、控制和應對政策。該政策概述發生洩漏或擴散時應採取的措施，並明確規定相應人員的責任。本集團已指定團隊管理、監控、修訂並確保遵守每一項內部政策。該舉措旨在加強政策實施，確保本集團繼續最大限度降低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致力於持續改進及檢討廢棄物減少措施。



A2. 資源的使用

A2.1 能源消耗

作為飛機製造商和零售商，本集團在其運營過程中主要消耗天然氣和電力。天然氣被用於樓宇供暖和製造需要熱能工藝的設備。在本集團位於大福克斯的製造工廠、德魯斯的裝配廠區和諾克斯維爾的願景中心，天然氣是所有樓宇的主要熱源。在大福克斯，天然氣也被用於加熱烤爐中的複合材料鋪層零件。在德魯斯，除下述電力部分外，烤爐和噴漆室均用於複合材料的粘合和噴漆。在諾克斯維爾，天然氣供噴漆室使用。

電力被用於所有樓宇的一般電源、換氣、空調、照明和IT基礎設施。所有廠區的製造、工程和服務均使用電力驅動的壓縮空氣、清潔和噴漆室換氣裝置。電力也被用於為所有常用直接有線設備供電。在德魯斯，電力為噴氣複合材料和小型粘合裝置提供動力，而在諾克斯維爾，電力為全飛行（運動）模擬器提供動力。

本集團的公司車輛，包括輕型貨車及中型貨車，主要消耗常規的無鉛87辛烷值汽油。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能源消耗總量為62,118,448.39千瓦時（「**千瓦時**」），能源消耗強度為51,889.35千瓦時／百萬美元收入。有關報告期間能源消耗的詳細明細及與往年的比較，請參閱下文。

能源來源	單位	2024年消耗量	2023年消耗量	2022年消耗量
天然氣	百立方英尺	1,433,212.39	1,589,143.61	1,334,768.82
電力	兆瓦時	15,446.35	18,521.12	20,008.98
無鉛汽油	升	48,736.60	不適用	不適用
能源消耗總量	兆瓦時	62,118.45	65,083.02	59,117.71
能源消耗強度總量	兆瓦時／ 百萬美元收入	51.89	60.91	66.1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附註1： 主要能源消耗數據收集自大福克斯的製造工廠及德魯斯的裝配廠區。對於願景中心的能源使用，僅考慮來自報告效用價值的設施的數據。

附註2： 公司車輛的平均燃油消耗率估計為每加侖十七英里。

附註3： 轉換系數依據國際能源署的《能源統計手冊》及《2006年IPCC國家溫室氣體清單指南》使用。

A2.2耗水量

本集團的總耗水量為55,713.30立方米，耗水強度為46.54立方米／百萬美元收入。於報告期間，並無報告求取適用水源的問題。有關報告期間耗水量的詳細明細及與往年的比較，請參閱下文。

	單位	2024年消耗量	2023年消耗量	2022年消耗量
耗水量	立方米	55,713.30	44,712.03	31,878.14
耗水強度	立方米／ 百萬美元收入	46.54	41.81	35.65

A2.3能源使用效益措施

本集團主要在生產工廠和服務中心消耗能源，並積極制定能源措施，以減少製造過程中的消耗。此外，本集團亦採取措施提升樓宇的能源效率，如在南向及西向窗戶上安裝遮陽板、在高頂隔間增加吊頂、升級熱水器及使用更高效率的裝置替換暖通空調機組，並使用樓宇管理系統來監控維修及改進噴漆室的空氣壓縮機效率。

此外，本集團已與Minnesota Power合作，以利用回扣支持節能舉措，如用高效LED照明取代低效能照明，以及為其創新中心大樓投資一種新的高效可變製冷劑流量機械系統。



本集團亦正積極研究各種方法，以提高其燃料及能源使用效率。目前，本集團正計劃實施以下措施：

- 積極提高能源效率，以減少燃料燃燒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包括：
 - 精簡生產流程，減少能源消耗並提高生產力；
 - 對生產流程進行全面分析，以確定及解決任何瓶頸；及
 - 促進僱員之間的定期溝通與反饋，鼓勵交流節能理念及舉措。
- 積極提高航空燃料效率，以減少能源消耗：
 - 改進空氣動力學設計；
 - 採用尖端的先進設計，並使用更輕的材料以減輕飛機淨重；及
 - 分配研發資源，以開發更高效的引擎並將其融入飛機設計。
- 在日常運營中考慮使用可再生能源，以減少碳足跡；
- 在整個生產流程中制定嚴格的內部管理及檢查制度，以促進能源高效使用；
- 定期將生產設備升級為節能替代品；及
- 分配更多資源用於研發，以開發創新解決方案。

透過該等政策及節能措施，本集團展現出其在節約能源及促進資源合理使用方面的承諾。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已設定長期目標，以2022年數據為基準，到2030年將其能源消耗強度降低10%。有關本集團於達成其降低能耗目標方面的進展的詳細明細，請參閱下文。

	2022年數據	到2030年減 排目標	2024年數據	變化百分比
天然氣消耗強度	1,492.90百立方英尺／百 萬美元收入	-10%	1,197.20百立方英尺／ 百萬美元收入	-20%
電力消耗強度	22.38兆瓦時／ 百萬美元收入	-10%	15.43兆瓦時／ 百萬美元收入	-31%

本集團致力於持續改進及檢討各項節能措施，以實現其長期的節能目標。

A2.4用水效益措施

本集團尚未實施任何有關水資源保護的官方政策或措施。然而，本集團努力將其用水量降至最低，並鼓勵僱員盡可能節約用水。作為其對環境保護及可持續發展承諾的一部分，本集團將評估設定耗水量降低目標，以盡量減少其對環境的影響。

本集團致力於持續改進及檢討各項減少廢棄物的措施。

A2.5包裝材料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運營未對包裝材料的消耗量進行追蹤，而且預計其消耗量不會很大，因為即使在我們的售後零部件業務中，也只是使用供應商提供的包裝而已。然而，本集團於2025年制定了一項追蹤計劃，用於追蹤從供應商處接收的、並用於支持其售後零部件業務的包裝材料，以遵守明尼蘇達州將於2025年7月1日生效的新法律，該法律要求就包裝收取生產者延伸責任（「生產者延伸責任」）費用。



A3. 環境及自然資源

根據《美國航空氣候行動計劃》，國內及國際航空中噴氣燃料的燃燒佔美國航空行業二氧化碳排放量的97%以上。其餘的排放由機場運營和活塞引擎使用航空燃油產生。作為活塞引擎飛機的製造商，本集團的運營和產品被視為不會對環境產生重大影響。然而，本集團意識到環境保護的重要性，並努力減少其對環境的影響。

A3.1 業務活動對環境的重大影響

本集團的運營及製造流程需消耗大量的天然氣和電力，這造成自然資源的消耗。為減少能源消耗，本集團在所有辦公中心和其他場所實施各種節能措施。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A2.資源的使用」一節。

除業務運營外，本集團還意識到產品的可持續性性能及其對環境及自然資源的潛在影響。本集團的SR2X系列飛機使用含鉛航空燃油（「**航空燃油**」），目前活塞引擎使用100低鉛（「**100低鉛**」）航空燃油。

鉛會對生態系統及人體健康產生不利影響。歐盟於2025年之前逐步淘汰100低鉛的計劃及美國於2030年之前逐步淘汰100低鉛的目標，進一步增加了對替代解決方案的需求。本集團始終積極參與活塞航空燃料倡議（「**PAFI**」）和消除航空燃油鉛排放（「**消除航空燃油鉛排放**」）計劃，以確定100低鉛航空燃油的替代解決方案。作為於2030年之前確定無鉛燃料替代品的公私合作項目的簽約方，本集團致力於為活塞引擎飛機行業尋找替代解決方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除SR2x系列飛機外，本集團的產品陣容還包括願景噴氣機。其乃為短途私人旅行而設計，本集團認識到其運行涉及潛在的環境風險，如碳足跡及尾氣排放。然而，本集團亦已採取措施解決這些問題。根據商務航空業的領先數據提供商Jet Support Services, Inc. (「JSSI」) Conklin & de Decker的二氧化碳計算器¹，相較所有通用及商務航空噴氣機，願景噴氣機的二氧化碳排放率最低。願景噴氣機的單引擎、V型尾翼設計使其單次使用的二氧化碳排放量較低。此外，願景噴氣機可兼容可持續航空燃料。通過使用可持續航空燃料，本集團希望降低碳強度及廢氣污染物排放量，這有助於實現更環保的航空業。

A4. 氣候變化

近年來，氣候變化是一個與活塞引擎飛機行業日益相關的關鍵問題。該行業容易受到氣候相關風險的影響，因為颶風、雷暴和熱浪等極端天氣事件會擾亂飛機運行，影響供應鏈並減少消費者需求。此外，由於航空業是溫室氣體排放的重大來源，飛機製造商及運營商應對氣候變化風險的需求日益迫切。

因此，本集團必須優先考慮氣候變化問題，並採取行動減輕風險和利用機會，以確保其長期成功。根據氣候相關財務信息披露工作組 (「TCFD」) 的框架，本集團將依據治理、風險管理、策略以及指標及目標這四個核心要素，披露其與氣候相關資料。

¹ <https://conklindedecker.jetssupport.com/co2-calculator?id=10281>



氣候相關風險管理管治

董事會將管理氣候變化風險列為優先事項，將環境、社會及管治考量因素(包括氣候相關問題)納入企業管治框架之中。此舉加強了董事會層級的監督，並指導管理層在現有的業務流程中應對氣候風險及其對本集團整體策略的影響。氣候相關的風險管理已納入本集團更廣泛的風險管理系統中。董事會與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組及外部顧問合作，監察氣候風險管理的成效，討論並報告相關措施，並透過董事會會議、與利益相關者互動以及徵詢專業意見來制定策略。此外，董事會負責根據已識別的風險制定應急計劃，以增強本集團抵禦極端天氣事件不利影響的能力。本集團致力於確保生產和運營不受干擾，同時保障公共安全以及僱員的生命及財產安全。

本集團氣候相關風險管理

全球氣候變暖對企業造成廣泛的風險，由供應鏈混亂至保險成本上漲至勞工挑戰。本集團採用定性評估(例如專家判斷)及定量模型(例如氣候情景分析)兩種方式，來評估已識別的氣候相關風險的潛在影響和發生的可能性。

氣候變化威脅持續加劇及相關的物理損壞、市場認知變化及公眾喜好轉向更環保產品及服務，使得財務、聲譽及策略風險影響變得愈加突出。於可預見未來，氣候變化勢必將愈加受到本集團及行業整體的關注。

本集團已識別氣候變化帶來的各種風險及機遇，將於下文進一步詳細探討：

自然風險：

近幾十年來，氣候變化已造成一系列可影響全球各地區的事件，包括更加頻繁及嚴重的極端天氣事件和海平面上升。這些事件造成兩種類型的自然風險：嚴重及長期風險。嚴重自然風險指極端天氣事件(如颱風、風暴潮及暴雨)的直接後果。這些風險會使供應鏈和生產中斷，破壞設施，並最終影響收入。長期風險指氣候變化帶來的長期影響，如海平面上升和降水模式發生變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作為一家航空公司，本集團依賴於複雜的、可能會被氣候變化中斷的全球供應鏈。氣候變化影響供應鏈中的各個實體和職能層面，氣候變化的連鎖反應導致風險沿著供應鏈網絡傳播。異常天氣事件和自然災害可能直接或間接影響供應鏈網絡中的多個實體，如對實體基礎設施和資產、自然資源和勞動力造成影響。這可能導致延遲，增加成本，並降低本集團業務運營的可靠性。

過渡風險：

過渡風險指與向低碳經濟調整的過程有關的財務風險，這可能由氣候政策變化、技術變化或市場情緒變化引起。

技術

傳統的航空燃料來自於石油，並且會導致溫室氣體排放。隨著減少排放和緩解氣候變化的壓力越來越大，航空公司可能需轉向對環境影響較小的替代性航空燃料，如生物燃料和合成燃料。然而，該轉變需對新的技術和基礎設施進行大量投資，這會對航空業的行業參與者構成挑戰。

法律和政策

由於美國政府提出到2035年實現100%清潔電力的目標，可再生能源在發電中的使用將大幅增加。由可再生能源產生的電力價格相對較高，向其過渡可能大大增加運營成本。此外，美國政府已採取更多措施，以解決運輸和航空行業的氣候相關問題。2021年11月，環保局對商用飛機和大型公務機實施了新的溫室氣體排放標準。同年，美國運輸部聯邦航空管理局（「美國聯邦航空管理局」）發佈了《美國航空氣候行動計劃》，該計劃概述政府助力航空行業在2050年之前實現淨零排放的方法。此外，美國政府還在即將舉行的一輪國際民用航空組織（「ICAO」）談判中推行新的國際二氧化碳標準，並且已宣佈一系列旨在促進可持續航空燃料發展的措施。預計新的法規或排放標準也可能在未來影響活塞引擎飛機公司。



聲譽

由於氣候變化已成為日益緊迫的問題，消費者和投資者更加關注公司的環境影響。在減少碳足跡方面被視為落後者的航空公司可能面臨聲譽受損和業務損失。本集團致力於以可持續的方式運營，以確保企業的長期生存能力。

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管理策略

降低自然風險：

本集團認為極端天氣會對其固定資產（特別是其製造工廠）帶來巨大的風險。儘管如此，本集團的工廠位於北達科他州及明尼蘇達州的地理位置不易受到颶風、龍捲風和洪水的影響，因此，因極端天氣造成財產損失和收入損失的風險較低。為進一步降低潛在的自然風險，本集團已購買生產工廠保險，以保障我們的物業資產。

此外，本集團的供應鏈團隊積極監察即將到來的天氣情況，並採取積極措施，如改變物流路線及提前運送產品，以最大限度減少對生產線的干擾。展望未來，本集團正考慮將此等措施作為對尋求開展業務的潛在供應商或業務夥伴的要求。此外，本集團在設立新工廠或考慮併購時，將考慮所有的氣候風險及地點。

降低過渡風險：

技術

本集團正積極探索替代性航空燃料，並逐步淘汰含鉛航空燃料。為響應對可持續產品日益增長的需求和向低碳經濟的轉變，本集團設計的最新機型願景噴氣機獲認證為可燃燒可持續航空燃料，該燃料已被標記為符合美國材料與試驗協會（「ASTM」）D1655航空渦輪燃料標準規範。通過在願景噴氣機中應用可持續航空燃料，與傳統燃料相比，本集團能夠在飛機使用期內將溫室氣體排放減少至少50%。本集團正繼續測試新的可持續航空燃料，以進一步減少單引擎噴氣機的空氣及溫室氣體排放。此外，本集團積極監控氣候相關風險，並在必要時審查其政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法律和政策

為降低法律和政策風險，本集團將通過監控政府網站、行業協會及新聞媒體，關注所有可能影響其業務的新法規及排放標準的法律及監管更新，並確保本集團做好充分準備以遵守更嚴格的法規。此外，通過投資替代性航空燃料的新技術及基礎設施的研發，本集團正積極提高其可持續發展表現，並隨時準備遵守新的法規及排放標準。

聲譽

本集團始終優先考慮可持續發展，並將積極與其利益相關者（包括客戶、投資者及僱員）合作，了解他們對可持續發展的期望及擔憂。此外，本集團將制定減少碳足跡的環境目標，並定期審查及報告其進展情況。通過這樣做，本集團展示了其對可持續發展的承諾，並向利益相關者提供透明度。最後，為進一步提高透明度並準確披露可持續發展的相關資料，本集團將繼續每年發佈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該等報告為利益相關者提供我們可持續發展舉措、進展情況及未來計劃的全面概述，從而確保本集團以可持續及負責任的方式為其客戶提供服務。

氣候相關機會：

在向低碳經濟過渡的形勢下，本集團亦可抓住機會，如開發創新技術和採用可持續做法，以減少碳足跡和改善環境表現。

尤其是，本集團已發現向低碳經濟過渡所帶來的機會。2022年2月，航空和石油行業的領導人與美國聯邦航空管理局共同宣佈消除航空燃油鉛排放計劃，旨在於2030年底消除含鉛航空燃料的使用，並未對現有活塞引擎機隊產生不利影響。作為該倡議的一部分，本集團已承諾測試替代性燃料，以於2030年之前減少碳足跡。此過渡已促使本集團探索新技術，並進一步提高我們的可持續發展表現。

根據此等措施，本集團有可能擴大其市場，以獲得具有環保意識的客戶。



指標及目標

為了衡量本集團氣候相關風險的程度和影響，本集團監控各項指標，以確保進行有效且定量的評估。本集團定期監測並審查其範圍1、範圍2和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噸二氧化碳當量計）、溫室氣體排放總量（以噸二氧化碳當量計）以及溫室氣體排放強度（以噸二氧化碳當量／百萬美元收入計）。溫室氣體排放數據及有關目標設定的資料載於「A1.排放」一節。

B. 社會

1. 僱傭及勞工常規

本集團遵守相關法律法規，以確保僱員利益受到保障。美國的個人就業受聯邦、州及有時受地方法律管治。勞動及僱傭法一般可分為(i)平等就業機會（包括反騷擾和其他形式的歧視）；(ii)工資及工時（包括工人分類）；(iii)醫療／傷殘（包括工人賠償）；(iv)工會權利；及(v)工作場所安全。通常而言，國家法律設定了僱員權利的最低法律標準，而州及地方法律（如採用）則加強該等權利。美國的大部分僱員為「任意制」僱傭，指的是僱傭關係通常可隨時終止，不論是否發出通知、解釋原因或支付政府強制解僱費。然而，僱員與僱主之間的個人僱傭協議因情況而異，甚至任意制僱員不得因不合法原因（如歧視）而被解僱，亦不得因從事受法律保護的活動而被解僱或以其他方式遭受報復。

此外，僱主須基於性別、種族等受保護特徵保證無騷擾的工作場所。不同司法轄區（聯邦、州及地方）根據其平等僱傭機會法保護不同的特徵。僱主一般亦必須為每週工作超過40小時的僱員提供加班費，除非僱員屬聯邦或州法律規定的特定豁免範圍；某些州還提供更多的工資及工時保護。

於報告期間，未發現任何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與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間、休息時間、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利益和福利有關的違反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1. 僱傭

B1.1 僱傭數據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2,653名僱員。以下載列2024年勞動力明細詳情。

截至12月31日勞動力總數	2024年	
	數目	百分比
按性別劃分		
男性	2,183	82.41%
女性	466	17.59%
未披露	4	<0.01%
按僱傭類型劃分		
全職	2,548	96.04%
兼職	105	3.96%
按僱員類別劃分		
高級管理層	24	0.90%
中級管理層	240	9.05%
前線及其他僱員	2,389	90.05%
按年齡組別劃分		
18至25歲	482	18.17%
26至35歲	855	32.23%
36至45歲	606	22.84%
46至55歲	371	13.98%
56歲或以上	339	12.78%
按地理位置劃分		
美國	2,653	100.00%
總計	2,653	100.00%



B1.2 離職率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共有622名僱員離職，相當於本集團的離職率為23.45%。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理位置劃分的僱員離職率如下：

離職率	2024年	
	數目	離職率
按性別劃分		
男性	477	21.85%
女性	144	30.90%
未披露	1	25.00%
按年齡組別劃分		
18至25歲	200	41.49%
26至35歲	173	20.23%
36至45歲	121	19.97%
46至55歲	63	16.98%
56歲或以上	65	19.17%
按地理位置劃分		
美國	622	23.45%
總計	622	23.45%

本集團將繼續為現有僱員提供更好的福利及更多的發展機會，以吸引及留住人才。

B1.3 僱員政策

除遵守法律法規外，本集團還採取與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間、休息時間、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利益和福利有關的措施。

- 每位僱員都會收到並簽署訂明工作詳情(包括工資標準和工作時間)的聘用函。
- 年度總薪酬表通過本集團的人力資源系統(「UKG」)分發，根據1938年《公平勞動標準法案》(「《公平勞動標準法案》」)確認工作狀態、薪酬和當前的福利登記情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員工手冊》概述關於內部調動、工作崗位、休息時間、平等機會、多元化和反歧視的政策，以及平等的就業機會政策，旨在促進本集團的多元化和凝聚力。
- 終止僱傭時，將向僱員發送終止函和《統一綜合預算調節法》信息／登記表。
- 進行年度僱員業績審查，為主管和僱員提供審查以往工作的機會，並制定新一年的業績目標和發展計劃。
- 為符合條件／獲批准僱員提供學費援助計劃，通過高等教育課程支持職業發展，且各部門為繼續教育機會（如專業認證、培訓和針對特定工作培訓的研討會）分配預算。
- 本集團的自有培訓計劃 — 西銳大學，向所有僱員開放，並提供從特定工作培訓到軟技能提升等各種在線課程。

B2. 僱員健康與安全

僱員的健康與安全是本集團的首要事項。本集團努力提供及維護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同時遵守所有適用的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

- 美國職業安全與健康管理局（「**職業安全與健康管理局**」）標準
- 明尼蘇達州職業安全與健康管理局（「**明尼蘇達州職業安全與健康管理局**」）標準

此外，本集團：

- (1) 已制定適用的環境、健康與安全（「**環境、健康與安全**」）政策，包括知情權、減少工傷事故（「**減少工傷事故**」）、個人防護設備（「**個人防護設備**」）、一般安全規則及條例、聽力保護、呼吸道保護、事故報告、血源性病原體和應急響應；及
- (2) 基於僱員的擔憂或任何危險，並根據需要，與保險公司進行工業衛生監測調查。



為確保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本集團的人力資源部門將在必要時並在諮詢其法律顧問後，不時調整其人力資源政策，以適應相關勞動和安全法律法規的重大變化。

2024年職業健康與安全統計

因工死亡人數	0
死亡率	0.00%
工傷人數(病假>3天)	4
工傷人數(病假≤3天)	48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35

2023年職業健康與安全統計

因工死亡人數	0
死亡率	0.00%

2022年職業健康與安全統計

因工死亡人數	0
死亡率	0.00%

此為須向職業安全與健康管理局報告的傷害情況，職業安全與健康管理局將以下可記錄事件定義為工傷，其中包括：1)超出急救範圍的醫療；2)失去意識；3)損失工作日數；4)限制工作活動或工作調動；5)死亡；或6)由醫生或其他持牌醫療保健專業人員診斷出的嚴重傷害或疾病。

於過去3年(包括報告期間)，根據職業安全與健康管理局的追蹤標準，概無職業健康與安全死亡事故。此外，本集團並無違反健康及安全法律及法規的情況，亦無因違反有關職業健康和工作安全的法律法規而導致任何重大事故或受到任何行政處罰。

B3.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為所有僱員提供廣泛的職業發展及培訓機會。本集團會定期進行績效評估、培訓評估及調查，以識別並提供充分及相關的培訓計劃。基於該等洞察，本集團組織高質量的專業培訓，使僱員具備應對工作場所挑戰及滿足未來發展需求所需的技能。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為僱員舉辦了72,593場培訓課程，內容涵蓋領導力、專業行業技能及業務技能等主題。儘管本集團目前的培訓記錄並未追蹤培訓課程的時長，亦未追蹤參與僱員的性別及僱員類別，但本集團旨在於下一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追蹤及披露其職業發展及向僱員提供的培訓的進一步詳情，包括受訓僱員百分比及每名僱員完成的平均培訓時數。

B4. 勞工標準

本集團遵守美國法律法規（如《公平勞動標準法案》），以管理其勞動實踐。根據《公平勞動標準法案》第570部，在僱傭新僱員時會進行篩選和背景調查，本集團不會僱傭任何14歲以下的兒童。此外，本集團嚴格遵守《1930年關稅法》，禁止《關稅法》第307條所述的任何強迫勞動。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任何經營場所均未報告及／或發現童工、強迫或強制勞動。一旦於經營場所內發現任何不合規事件，本集團將立即暫停相關人員的工作並進行內部調查。

2. 營運慣例

B5. 供應鏈管理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並無制定具體政策以積極監察供應商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儘管如此，本集團在選擇供應商時一直審慎行事，並優先考慮具有良好聲譽及業績記錄的供應商。

為進一步加強其對可持續發展的承諾，本集團目前正在制定一項內部政策，以指導其選擇及管理供應鏈合作夥伴。本集團將制定供應商行為準則，以確保與本集團合作的公司的人權、勞工、反腐敗及環境方面堅持高道德標準。該行為準則應設定本集團期望供應商在開展業務時遵守的道德標準。此外，根據該政策，本集團亦會考慮：

- 於排名系統中引入可持續發展評估標準，使本集團能夠根據供應商的可持續發展舉措對其進行評估及排名。



- 將可持續發展目標納入其項目業務規劃，以確保設計流程包括對更多可持續材料的深入探索。
- 將可持續發展項目類別納入成本改進計劃，使本集團能夠專注於有助於可持續發展目標的項目。
- 與選定的供應商合作建立可持續發展委員會，關注具體指標並監控進度；這些供應商（通常為本集團的戰略合作夥伴）將提供機會開展聯合公共關係活動。

通過實施這一政策，本集團尋求培育符合其價值觀的供應鏈，並為更加可持續及負責任的商業生態系統作出貢獻。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與2,170家來自美國境內及境外的供應商合作。不同供應商的詳情載於下表。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地區	供應商數目	供應種類
美國中西部	1,649	材料(516)：飛機零部件供應商 服務(1,133)：現場服務、專業服務、保養、維修及大修(「MRO」)、資本、IT
美國其他地區	439	材料(89)：飛機零部件供應商 服務(350)：現場服務、專業服務、MRO、資本、IT
美國境外(包括歐洲、英國、中東地區)	82	材料(20)：飛機零部件供應商 服務(52)：現場服務、專業服務、MRO、資本、IT



B6. 產品責任

B6.1 產品標籤、健康與安全及廣告

由於業務性質，產品標籤常規一般不適用於本集團。

作為飛機的設計者、製造商、經銷商和服務商以及培訓提供者，本集團須遵守《聯邦航空條例》(「**聯邦航空條例**」)，該條例規定在美國生產民用飛機通常需向美國聯邦航空管理局取得三種類型的安全批准：設計批准、生產批准及適航批准。

此外，本集團擁有航空安全小組，根據其飛機事件／事故響應計劃專責處理重大事件及事故。航空安全小組審閱與型號合格證中使用的風險評估相關的所有已報告航空安全事件，為合格證設計系統安全評估及評估與安全管理系統相關的各項事件。

本集團通過全渠道廣告策略利用集成數字營銷工具吸引潛在客戶，憑藉在各種社交媒體平台保持影響力並利用該等平台及谷歌的定向廣告來提高品牌知名度，以及通過非航空及時尚出版物進行營銷，以接觸常規航空愛好者之外的目標受眾。

於報告期間，概無發現有關所提供產品及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隱私事宜而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的不合規情況。

B6.2 質量保證

安全對本集團至關重要，本集團為此在每架飛機中整合許多強大的安全措施來優先保證乘客安全。為堅持高標準，本集團已建立一套符合《美國聯邦法規》(「**《美國聯邦法規》**」)第14篇第21部 — 產品及物品的認證程序的質量體系。



在質量保證手冊(「**質量保證手冊**」)中，本集團已實施一個標準程序，以確保任何不合格產品根據本集團的政策被及時識別、記錄、隔離及予以糾正。如果出現潛在的不合格產品，在不合格記錄(「**不合格記錄**」)完成之前，其應被明確地標識為不合格。不合格記錄應包含對不符合要求的描述和產品的實際狀況。我們還將按照具體步驟進行徹底調查，包括識別任何物理或電子問題，隔離產品以防止未經授權或意外使用，必要時實施遏制程序，並根據質量保證手冊確定處置類型及根據質量保證手冊規定進行分析。當產品被確認為不合格時將採取糾正措施，並應採取預防措施以消除潛在的不合格原因。

作為私人飛機的生產商及銷售商，倘產品被證明有缺陷，則本集團可能要根據廣泛及有利於消費者的產品責任法對其產品造成的傷害及損害負責。於報告期間，概無收到因健康及安全原因而導致的產品召回或服務投訴。

B6.3數據保護

本集團已就數據安全及個人資料保護建立嚴格的內部控制系統。當客戶購買本集團的飛機並使用其服務時，本集團會保留彼等的姓名、飛機識別號碼、郵政地址、電話號碼及電郵地址。所有數據均存儲於位於美國的雲服務器或物理數據存儲區。該等區域受到現代技術及行業最佳實踐的保護，以確保資料安全及保護資料。

本集團不會將任何數據用於用戶的數據隱私政策中規定以外的任何目的，且不會將用戶數據用於未經用戶同意或與向用戶提供服務無關的任何目的。本集團亦已實施程序來規範僱員的行為，以確保數據安全存儲及保留，並防止任何未經授權的公眾人士或第三方以任何未經授權的方式訪問或使用其客戶的數據。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須遵守聯邦及個別美國州法律法規，該等法律法規規定本集團能否、如何及在何種情況下收集、轉移、處理及／或保留對本集團的營運至關重要的若干數據，以及倘該等數據洩露，本集團須於何時通知個人及政府部門。已制定若干聯邦法律規管各類數據，包括1996年《健康保險可攜性和責任法案》，其規管若干健康資料的收集及使用（例如，就美國僱員而言）。

亦有許多州法律並非由其他州統一採納，同時相較於以往，新法律的加入更加頻繁。例如，加州、內華達州及弗吉尼亞州在收集居於該等州的消費者個人資料（包括必須由收集者作出的網站披露）方面均有不同規定。當前，美國最為全面的州數據保護法律是《加州消費者隱私法案》（經《加州隱私權法案》修訂）（「**《加州消費者隱私法案》**」），其通常監管加州消費者個人資料的收集、使用及披露。在《加州消費者隱私法案》範疇內的企業須遵守有關披露、強制消費者權利及與賣方的合約條文等多項規定。除《加州消費者隱私法案》外，其他九個州已通過全面的州隱私法律。

本集團尊重對個人數據的保護，並致力遵守上述法律及法規的數據保護原則及所有相關條文。於報告期內，概無任何公司數據或客戶個人資料的重大洩露事件。

B6.4 知識產權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取得14個商標及2項專利。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在美國、歐洲、英國及其他地區擁有138個註冊商標及12項註冊專利。

本集團嚴格保護自身及其業務合作夥伴的知識產權。本集團保護自身產品組合及技術和專有知識所依託的知識產權的能力對其在私人航空業的市場領導者地位及競爭力至關重要。本集團尋求通過商標註冊、專利申請以及其他手段（包括許可證、保密及不披露協議）保護其知識產權免受第三方侵權。



本集團已採取積極措施，通過實施內部協議來保護其商業秘密，包括訂立帶有保密條款的僱傭協議。這些協議確保僱員在受僱於本集團期間及之後對商業秘密和其他專有信息的保密性承擔法律義務。此外，本集團還採取健全的物理及數字安全措施來保護商業秘密。物理安全措施包括限制訪問儲存商業秘密的區域、監控系統及安全儲存設施。數字安全措施包括加密、防火牆、安全網絡及訪問控制，以防止未經授權的訪問或數據洩露。這些措施有助於保護商業秘密免遭未經授權的披露、盜竊或網絡攻擊。

本集團亦聘請專攻知識產權及商業秘密法律的法律專家。該等專業人士就相關法規提供合規指導，協助制定風險管理策略，並就潛在的訴訟情況提供建議。他們的專業知識確保本集團及時了解最新法律發展，遵循最佳實踐，並採取必要措施有效保護其商業秘密。本集團通過定期審計、法律諮詢及隨時了解國際法律法規的變化，積極評估並降低知識產權相關監管風險。

美國擁有規管知識產權（「**知識產權**」）的聯邦法律及州法律。部分知識產權僅受聯邦法律規管，而其餘則同時受聯邦法律及州法律規管。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不知悉(i)本集團嚴重侵犯第三方擁有的任何知識產權（包括商業秘密），或(ii)任何第三方嚴重侵犯本集團擁有的任何知識產權（包括商業秘密）。

B7. 反腐敗

本集團力求於其所有業務活動中秉持高度誠信。作為誠信承諾的一部分，本集團致力於遵守其經營所在地區所有適用的反賄賂及反腐敗法律、法規和條例，如1977年美國海外反腐敗法（「**海外反腐敗法**」）及英國《反賄賂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不容忍任何形式的賄賂或腐敗，並強烈建議僱員向其法務部門上報任何違反反腐敗和反賄賂法的行為。嚴格禁止對任何因合理相信已發生違反我們的反腐敗政策或其他非法、不道德或不適當行為而作出善意舉報或投訴的人士進行任何形式的報復。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為其僱員舉辦1,521次反貪污培訓。培訓主題包括海外反腐敗法、法律培訓以及工作和安全報告中的道德規範。

本集團並無援助、助長、協助或串通任何人士進行或合謀進行任何非法活動。於報告期內，概無發現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違反有關貪污、賄賂、欺詐及洗錢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的情況，於報告期內，亦無涉及貪污行為且已結案的針對本集團或其僱員的法律案件。

B8. 社區投資

作為負責任的企業公民，本集團積極參與多項社會貢獻活動，以支持當地發展及履行其作為負責任企業公民的角色。本集團已識別及處理其營運所在社區的需求，確保其活動符合社區利益。這包括與當地社區保持開放的溝通，以及參與慈善活動，以便與有需要的人士建立更緊密的聯繫。本集團的社區參與工作重點關注當地社區、航空文化、醫學研究及教育。

慈善捐款及／或當地社區活動贊助

田納西河谷青少年俱樂部	10,000.00美元
社區青年服務	10,000.00美元
諾克斯維爾動物園	8,000.00美元
聖路易斯縣歷史學會	2,500.00美元
第23屆退伍軍人活動	1,000.00美元
蘇必利爾扶輪社	1,000.00美元
赫爾曼敦夏季壘球協會	400.00美元
德魯斯709棒球隊	300.00美元
德魯斯網球之友	300.00美元
普羅克特地區青少年棒球隊	200.00美元



慈善捐款及／或航空文化活動贊助

國家航空名人堂	25,000.00美元
三棵樹機場	7,500.00美元

慈善捐款及／或醫學研究贊助

阿爾茨海默症協會	5,000.00美元
----------	------------

慈善捐款及／或教育贊助

明尼蘇達大學基金會	2,000.00美元
-----------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於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中呈列本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文化及策略

本集團內部的健康企業文化為實現其願景及策略的必要條件。董事會的職責為促進具有以下核心價值觀的企業文化，並確保本公司的使命、價值觀及業務策略與之相一致。

誠信、安全、信任、創新、願景及熱情是本公司的核心價值觀。誠信是公司的基石，安全為每位僱員及客戶創造積極且安全的工作環境，信任建立持久的關係並營造讓人感到被重視與尊重的環境，創新驅動發展，願景體現對持續改進的承諾，而熱情則將本公司對卓越的追求與為客戶提供創新、質量和安全的航空體驗的終極目標相結合。本公司致力於在所有活動及運營中保持高標準的商業道德及企業管治。董事、管理層及員工均須以合法、合乎道德及負責任的方式行事。

本集團將持續審視並在必要時調整其業務策略，並密切關注市場條件的變化，以確保能夠及時採取積極主動的措施應對變化並滿足市場需求，進而促進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深知上市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重要性。上市公司之營運具透明度符合利益相關者及股東之利益。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本公司股東的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和問責制。自上市日期以來，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C1中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並已遵守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5.1條規定，董事會會議應至少每年舉行四次，大約每季度舉行一次。由於本公司僅於2024年7月12日上市，本公司自上市以來僅召開了兩次董事會會議。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將至少舉行四次定期董事會會議。



董事

董事會組成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王暉先生(副主席)
Zean Hoffmeister Vang NIELSEN先生(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楊雷先生(主席)
宋慶春先生
劉亮先生
李屹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仁燦先生
劉仲文先生
Ferheen MAHOMED女士(別名：馬穎欣)

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董事會會議	審計、 風險、 合規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王暉先生	2/2	—	—	—
Zean Hoffmeister Vang NIELSEN先生	2/2	—	—	—
楊雷先生(主席)	2/2	—	0/0	—
宋慶春先生	2/2	—	—	1/1
劉亮先生	1/2	1/1	—	1/1
李屹暉先生	2/2	—	—	—
張仁燦先生	2/2	—	0/0	1/1
劉仲文先生	2/2	1/1	0/0	1/1
Ferheen MAHOMED女士 (別名：馬穎欣)	2/2	1/1	—	0/1



企業管治報告

由於本公司於上市日期上市，故於報告期間並無舉行股東週年大會。

自上市日期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遵照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7條的規定，主席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會議，執行董事並無出席。

董事於本年度報告日期之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度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全體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多種領域之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長，使其高效及有效地運作。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衡組成，因此董事會具有強大的獨立元素，可有效行使獨立判斷。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獲邀加入審計、風險、合規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

企業管治守則要求董事向本公司披露其在上市公司或組織擔任職位的數目和性質，以及其他重大承擔，並說明該等上市公司或組織的名稱和所涉及的時間。董事已同意及時向本公司披露其承擔。

責任

本公司由董事會領導，董事會承擔領導及控制本集團的責任。董事共同負責以有效的方式指導及監督本集團的事務，以促進本集團的成功。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所有主要方面的事務，包括制定整體策略及優先順序、識別及評估本集團可能面對的機遇及挑戰、批准年度預算、確保設有完善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以及監察管理層的表現。



此外，董事會亦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中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載的企業管治職責，其職責應包括：

- 釐定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
-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審閱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審閱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制定、審閱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審閱發行人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

於報告期間，董事會已履行以下企業管治職責：

- 因應企業管治守則的實施，檢討及制定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就有關變動及更新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
-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
-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內容；及
- 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經不時修訂）訂明由董事會負責的其他企業管治職務及職責。



企業管治報告

管理層職能授權

董事會保留有關策略及預算、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的交易)、財務資料、董事委任及其他本公司重大經營事宜的所有重大事項的決定權。

董事會根據既定政策或重要性門檻向管理層授予職能。在規定的管治範圍內授予管理層的職能如下：財務管理、人力資源與人才管理、風險與合規管理、客戶與利益相關者關係、技術與創新監督，以及日常業務活動的營運監督。董事會會定期檢討授權職能及工作任務。

管理團隊應編製季度及年度業務報告(包括借款、擔保、單項資產處置、重大自然災害及突發事件、訴訟、仲裁及其他處理金額超過董事會不時通知管理團隊的金額的法律事務、財務董事變更或管理團隊認為應向董事會報告之事項)，並向董事會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上市日期起，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的要求，包括至少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並佔董事會成員至少三分之一，其中至少一名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本公司已收到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確認書，確認其完全遵守上市規則第3.13條有關獨立性的相關規定。因此，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主席與主要行政人員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離，不應由同一人擔任。



本公司主席為楊雷先生，彼領導董事會，負責主持董事會會議、管理董事會運作，並確保董事會及時且有建設性地討論所有重大且適當的議題。彼亦負責本集團的策略管理，制定本集團整體的企業方向及任務。行政總裁為Zean Hoffmeister Vang NIELSEN先生，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與營運。彼亦負責本公司的業務運作並落實本集團的戰略規劃及業務目標。

為方便董事會及時討論所有重要及適當的議題，主席與高級管理層配合，向所有董事提供充足、完整及可靠的資料供彼等考慮及審閱。

非執行董事及重選董事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B.2.2條指明，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至少每三年應輪值退任一次。

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的程序及流程載於細則中。提名委員會負責審閱董事會組成、監督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繼任計劃。

本公司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初始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而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委任書，自上市日期起生效，為期三年。委任書載列彼等委任的主要條款及條件，並可根據細則重續。

根據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須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退任董事須留任至該董事退任之大會結束為止，並有資格於該會議上膺選連任。於任何董事退任的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亦可選舉類似數目的人士出任董事，以填補空缺。

董事培訓

每名新委任董事於獲委任時均會接受全面的入職課程，以確保彼對本集團的運營及業務以及彼於上市規則及相關監管規定下的責任及義務有恰當的了解。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1.4條，董事意識到持續專業發展的必要性，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從而確保彼等對董事會的貢獻乃基於知情並適切。本公司會為董事安排內部簡報會，並於適當時候向董事傳閱相關主題的閱讀資料。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參加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於回顧年度內，董事已(i)閱讀與董事專業知識及技能以及履行董事職務及責任有關的材料；及(ii)參與以下培訓：

內容	董事姓名	職位	出席與業務／ 董事職責相關的培訓
主題：持續義務；內幕信息披露； 須予呈報的交易及關連交易 日期：2024年12月13日	楊雷	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
	王暉	執行董事兼董事會副主席	√
	宋慶春	非執行董事	√
	劉亮	非執行董事	√
	李屹暉	非執行董事	√
	Zean Hoffmeister Vang NIELSEN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
	張仁懌	獨立非執行董事	√
	劉仲文	獨立非執行董事	√
	Ferheen MAHOMED	獨立非執行董事	√

資料提供與獲取

管理層有義務以適當的形式及質量及時向董事會提供完整、充分及適當的資料，以使董事能夠作出知情的決策並履行其作為董事的職責和責任。所有董事均可單獨及獨立地聯絡到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以便董事在必要時作出進一步查詢。董事亦可聯絡到聯席公司秘書，以確保遵循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

本公司預計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每年至少四次，大約每季度一次。所有定期董事會會議的通知將提前至少14天發出，以便所有董事有機會出席並提議將列入董事會會議議程的事項。



對於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通常會給予合理通知。議程及隨附的董事會文件將在會議前至少三天分發給董事或委員會成員，以確保彼等有充足時間審閱文件並為會議做好充分準備。如董事或委員會成員無法出席會議，彼等將獲告知會議討論事項，並有機會在會議前向主席表達意見。

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將詳細記錄董事會及委員會審議的事項及作出的決定，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關切事項。每次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草稿及最終版將在會議舉行日期後的合理時間內發送予董事以徵求意見。聯席公司秘書負責保存會議記錄，任何董事均可查閱。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已建立機制，以確保董事會能夠獲得獨立意見和建議，並將由董事會每年審查該等機制。該等機制包括：(i)鼓勵所有董事在董事會會議上開誠布公地表達意見；(ii)不會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授予與表現掛鈎的股權薪酬；(iii)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每年向本公司提交書面確認，以確認其獨立性；(iv)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將在任命前進行評估；及(v)三分之一的董事會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的當前組成具有高度的獨立性，並於領導本公司實現目標過程中，在技能、經驗及觀點多元化方面提供了充分的平衡。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在董事會的整體決策過程中提供獨立判斷，確保董事會編製財務及其他強制性報告時嚴格遵守相關標準。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並相信彼等的獨立性符合上市規則要求。

董事會已審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會獨立性機制的實施情況及有效性，並認為其運作有效。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薪酬水平、組成及披露

本公司已設立正式及透明的程序，以制定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各董事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4。

高級管理層的履歷於本年度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披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E.1.5條，高級管理層成員（不包括董事）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範圍劃分的年度薪酬如下：

薪酬範圍	人數
2,000,001美元至2,100,000美元	—
2,100,001美元至2,200,000美元	—
2,200,001美元至2,300,000美元	1
2,300,001美元至2,400,000美元	—
2,400,001美元至2,500,000美元	2

問責與審計

財務報告

董事確認其有責任編製真實而公允地反映本公司財務狀況的本公司賬目。本公司已調配適當及充足的資源編製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必要的解釋及資料，使董事會能對提交董事會批准的本公司財務報表進行知情評估。管理層亦須就審計、風險、合規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出的質疑及關注作出令其滿意的回應。管理層每月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最新資料。

董事並不知悉與任何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而有關事項或情況可能對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獨立核數師就向本公司提供審計及非審計服務而收取的酬金詳情，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6。

本公司核數師就其對合併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作出的聲明，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21頁至第127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認同其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責任，並審閱其有效性。

董事會負責評估及釐定其為實現本公司戰略目標而願意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建立及維持適當而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董事會亦澄清，該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可合理而非絕對保證不會出現重大誤報或損失。

本集團設有內部審計團隊，以審閱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運營情況、風險管理、合規控制及內部控制。管理層負責進行風險評估，並主導實施及維護內部控制。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不可或缺的是明確妥善訂立書面政策和程序，並妥為向僱員傳達。

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已融入我們的業務過程，以便其成為本集團的整體運營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其主要因素包括：

- 本公司的不同部門負責確保各自於日常工作中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密切關注任何違規行為，若出現違規，相關部門負責人應向管理層匯報；
- 本公司的內部審計團隊由經驗豐富的稱職人員組成並直接向審計、風險、合規委員會報告，負責監督內部控制政策、措施及程序的執行情況，並定期審查有關政策、措施及程序的執行情況；
- 已就本公司整體業務運營採納多項措施及程序，包括質量控制及保證、知識產權保護、環境保護以及職業健康與安全；及



企業管治報告

- 將不時安排各種培訓，確保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了解最新的適用法律法規。

2024年，董事會在審計、風險、合規委員會的協助下審查了內部審計團隊的工作，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包括資源的充足性、員工的資質與經驗、培訓計劃以及本公司在會計、財務報告職能和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方面的預算。有關審查將每年至少進行一次，以確保股東的投資及本公司資產獲得妥善的保障。董事會基於所提供的信息及其自身觀察，信納目前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及內部審計團隊的有效性和充分性。

本公司亦委聘浩德融資有限公司擔任合規顧問，及時就上市規則項下相關監管機構的要求提供支持及建議。

舉報政策

本公司已實施一項舉報計劃，供僱員、供應商及客戶匿名舉報違反行為準則、欺詐或可疑的會計或審計行為；該計劃之詳情可於本公司內聯網上查閱，並已傳達給全體僱員。

反腐敗政策

本公司亦已制定反腐敗政策，以防止本公司內部出現貪腐及賄賂行為。本公司設有內部舉報渠道，公開供本公司僱員向法務部門舉報任何違反反貪污及反賄賂法律的行為。僱員亦可向內部審計部門進行匿名舉報，內部審計部門負責調查舉報事件並採取適當措施。

內幕消息的發佈

就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控制而言，本集團已制定內部政策及程序，嚴格禁止未經授權使用內幕消息，並已向全體僱員傳達相關規定；董事會知悉其根據上市規則披露任何內幕信息的責任，並參考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於2012年6月發佈的《內幕消息披露指引》處理相關事務。此外，僅董事及授權人員方可作為本集團的發言人，回應外界對本集團事務的查詢。



制裁政策

為確保本公司遵守向聯交所作出的相關承諾，本公司已就出口管制及其他國際制裁採取以下內部控制程序，以確保我們遵守所有適用的國際制裁法律及法規：

- 本公司於上市後維持一個獨立銀行賬戶，專門用於存放和安排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或透過聯交所籌集的任何其他資金；
- 於決定是否應把握涉及受國際制裁地區或被制裁人士的任何商業機會前，本公司會評估制裁風險。作為本公司的一項標準程序，本公司根據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美國國務院的名單，以及美國、聯合國、英國、歐盟（包括其諸多成員國）和其他國家的100多份出口管制名單，針對我們的商業活動對客戶進行篩選。這些出口管制名單涵蓋洗錢、欺詐、腐敗、恐怖活動和融資以及違反國際制裁的行為。任何涉嫌制裁風險的現有及／或潛在商業交易都必須立即向我們負責制裁政策合規的法律團隊報告。如任何交易對手受到經濟制裁，本公司將開展調查並諮詢在國際制裁法律事務方面具有必要專業知識和經驗的外部法律顧問，並採取適當行動。同時，本公司的法律團隊應定期審閱現有客戶名單及貨運單據，以確保本集團不與名列制裁名單的國家、地區、實體或個人進行交易。當遇到與我們業務相關的危險信號時，本公司會對潛在交易對手（包括潛在客戶）進行評估，作為我們交易盡職調查的一部分，以確定與出口管制、地緣政治、商業聲譽（包括欺詐）和名列工業與安全局軍事最終用戶清單的軍事最終用戶相關的潛在風險。倘發現任何潛在制裁風險或可疑交易，本公司可能向於國際制裁事務方面具有必要專業知識和經驗的知名外部法律顧問尋求建議；
- 本公司已根據本公司的風險狀況採納並實施出口管理合規政策，當中載列本公司為確保遵守《出口管理條例》而制定的內部程序，包括申報及內部審查、培訓及記錄保存程序。本公司的法律團隊將定期審閱及更新手冊，以確保遵守《出口管理條例》。當本公司的法律團隊認為必要時，本公司將聘請在制裁事務方面具有必要專業知識和經驗的外部法律顧問，以獲得建議及意見；



企業管治報告

- 本公司定期審查及監控我們的出口許可證的狀態，確保本公司在進行相關交易前獲得有效的出口許可證以及本公司的出口許可證在到期前及時續簽；
- 本公司有一名專職全球貿易和出口合規經理（「**合規經理**」），其工作包括定製基於風險的方法，範圍涵蓋管理承諾、風險評估和分析、內部控制、測試和審計以及培訓。本公司的合規經理直接向本公司副總法律顧問報告，定期與我們的機隊銷售經理和其他銷售經理進行非正式討論，定期實地到訪本公司工廠，開展出口合規、制裁、限制貿易慣例和反賄賂法方面的審計並編寫報告。視乎報告的性質及其敏感性，可以與一線人員、業務部門經理、副總法律顧問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分享報告及／或調查結果；
- 本公司已制定一項程序，根據美國、歐盟、聯合國、英國、英國海外領土、澳大利亞及其他國家管理的受限制方和國家清單（包括但不限於軍事最終用戶清單）篩檢並識別潛在客戶或供應商的名稱。倘潛在客戶或供應商的名稱與本公司清單的任何查詢結果匹配，本公司將與法務部門及／或外部顧問合作，以釐定及分析是否應該與該等各方進行交易；及
- 本公司要求飛機客戶提供有關美國出口管制法律要求的最終用途聲明，並將出口管制合規條款載於有關合約中。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i)並無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或透過聯交所籌集的其他資金用於(a)直接或間接為全面被制裁國家或位於其他國家的被制裁人士的任何項目或業務提供資金或便利，或(b)倘本公司在未來以任何會導致違反國際制裁的方式成為與被制裁國家或被制裁人士（如有）有關的合約的一方（無論是由於制裁法變動或其他原因），因終止或轉讓有關合約而支付任何賠償；(ii)並無從事任何會導致我們、聯交所、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我們的股東或潛在投資者違反美國、歐盟、澳大利亞或聯合國任何制裁法律的業務；及(iii)並無進行任何在訂立交易時為適用制裁法禁止的交易。



董事委員會

審計、風險、合規委員會

審計、風險、合規委員會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即劉亮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仲文先生及Ferheen MAHOMED女士，劉仲文先生為現任主席。審計、風險、合規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審閱財務報表及報告，隨後提交予董事會；
- 於審計開始之前，根據適用的標準審閱及監察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審計程序的客觀性及有效性，與外聘核數師討論審計的性質、範疇及申報責任；
- 審閱本公司財務申報系統、內部控制系統及風險管理系統以及相關程序是否充足有效，包括資源的充足性、員工的資質與經驗、培訓計劃以及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申報團隊方面的預算；及
- 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向董事會報告任何重要問題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審計、風險、合規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計、風險、合規委員會於2024年8月23日舉行一次會議，並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風險管理系統。於2025年3月，審計、風險、合規委員會召開會議，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審閱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持續關連交易，審閱本集團的財務報告制度、風險管理（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及內部控制制度，並審議本公司核數師之續聘及其2025年酬金。本公司為僱員作出恰當安排，讓彼等可以保密方式就財務申報、內部控制及其他事宜方面的可能不當行為提出提問。審計、風險、合規委員會的會議出席記錄載於第102頁的「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



企業管治報告

於回顧年度，就本公司核數師向本集團提供審計及非審計服務而已付／應付本公司核數師的費用載列如下：

服務性質	金額
審計服務	1,178,000美元
非審計服務	278,000美元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當前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即楊雷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仁燦先生及劉仲文先生，楊先生為現任主席。

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識別、篩查合資格董事候選人並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持續審查組織的領導需求，並監督董事會的績效評估程序。提名委員會就提名新董事採納若干標準及程序。提名委員會將根據誠信、經驗、技能以及能夠投入時間及精力履行職責的能力等標準，對候選人或現任董事進行評估。

由於本公司於2024年7月12日方上市，因此提名委員會於報告期間並無召開會議。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根據提名委員會的建議實施一項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制定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方針。本公司意識到董事會層面的多元化對於實現戰略目標及維持本公司競爭優勢的重要性。



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將每年審閱本公司的多元化狀況（包括性別平衡）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該政策的有效性。在確定董事會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選定候選人的優點及各種多元化觀點，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限。最終決定將基於選定候選人的優點及其將為董事會帶來的貢獻做出。此舉在於確保董事會擁有與本集團業務需求相適應的平衡的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為確保董事會的長期性別多元化，本集團將致力於識別與選拔具備與本集團業務相關的多樣化技能、經驗及知識的女性候選人。董事會將保留一份潛在女性繼任者名單以載列該等女性候選人，從而建立一個合格女性人才庫，以進一步實現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

根據上市規則第13.92條，聯交所不會認為單一性別的董事會已實現多元化。於本年度報告日期，董事會包括8名男性董事及1名女性董事。目前，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已具備充足的多元化。

為執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將考慮制定可計量目標，並不時檢討該等目標，以確保其適當性及確定達致該等目標的進度。於本年度報告日期，已採取下述可計量目標：

- (a) 董事會至少有一名女性成員；
- (b) 至少三分之一的董事會成員應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c) 董事會成員至少有一位董事須取得會計或其他專業資格。

董事會致力於提升董事會多元化，並於本年度報告日期已達致上述目標。

本公司認同多元化的重要性，致力於不僅在董事會層面，而在整個員工隊伍中推動多元化。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員工隊伍（包括其高級管理層）中男性僱員約佔83%，女性僱員佔17%。儘管本集團的女性僱員比例高於通用航空業平均水平，本集團仍將繼續致力於在2025年底前提高這一比例。



提名政策

董事會採納一項提名政策，旨在不時識別並提名合適的候選人加入董事會，以提升及加強董事會的管理質量。根據提名政策，提名委員會於甄選及推薦董事人選時將考慮下述標準：

- (a)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應有的角色、職責、能力、技能、知識、經驗及多元化觀點；
- (b) 制定執行及非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繼任計劃；
- (c)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合適人選；
- (d) 委聘非執行董事的政策；
- (e) 本公司審計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人選（徵詢有關委員會主席的意見）；
- (f) 任何非執行董事指定任期屆滿後的重新委任（根據所需知識、技能及經驗，適當考慮其表現及繼續為董事會作出貢獻的能力）；
- (g) 年齡已達70歲的任何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是否繼續任職；
- (h) 股東根據組織章程細則中「董事退任」條文重選任何董事（根據所需知識、技能及經驗，適當考慮其表現及繼續為董事會作出貢獻的能力）；
- (i) 與董事於任何時候繼續任職有關的任何事宜，包括根據法律及執行董事服務合約的條文暫停或終止其作為其公司僱員的服務；及
- (j) 委任任何董事擔任行政人員或其他職務。



對於可能符合董事會甄選標準的潛在候選人而言，提名委員會於獲得候選人的必要資料後應召集會議，討論及審議向董事會提出委任該候選人擔任董事的推薦建議。提名委員會將根據相關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的政策審核候選人是否合資格獲得委任、選舉或重選進入董事會。

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會的構成，並就重選退任董事、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政策、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長期服務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及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一直適當地均衡獲取多元化觀點，將繼續監察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採納的可計量目標的達成情況。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目前包括兩名非執行董事，即劉亮先生及宋慶春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仁燦先生、劉仲文先生及Ferheen MAHOMED女士，張先生為現任主席。

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評估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因應企業方針及目標檢討及批准管理層薪酬，並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本公司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宗旨是吸引、激勵及挽留優秀僱員，實現本集團的長期方針及目標。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乃經參考個人表現及職責、本公司業績、現行市況及可資比較公司的薪酬情況釐定。本公司的個人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概不可釐定其自身薪酬。

薪酬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企業管治報告

於2024年，薪酬委員會已評估董事績效，已審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已根據管理層激勵計劃審查特別現金獎勵，並開始制定薪酬及績效管理計劃。薪酬委員會的會議出席記錄載於第102頁的「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

公司秘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為皮巍先生（「皮先生」）及黃凱婷女士（「黃女士」）。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向董事會提供支持，確保及時向董事會傳遞信息，協助董事會的運作流程。皮先生與黃女士通過多種方式（包括定期會議及電話討論）與董事及管理團隊成員維持緊密聯繫。

聯席公司秘書確認，於報告期間彼等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進行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於報告期間，黃女士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皮先生。

遵守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我們亦已採納證券政策，該政策適用於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且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所列之規定標準。

經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均已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採納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與股東的溝通

董事會珍視與股東的溝通，深明公司資料透明度及適時披露的重要性。本公司亦認同有效溝通的重要性，可促使本公司的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的投資選擇。

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為股東與董事直接溝通的平台。本公司主席以及各董事委員會主席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答股東的詢問。此外，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就有關審計程序、審計報告的編製及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的獨立性等問題作出回覆。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亦設有網站<https://cirrusaircraft.com/>。本公司的最新資料(包括中期報告、根據上市規則發佈的公告、企業管治常規等)均及時通過網站向股東發佈及供公眾查閱。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對細則作出任何修訂。細則的最新版本亦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經考慮已設立的上述多種溝通渠道，董事會認為本公司股東有足夠的溝通渠道與本公司溝通。

股東的權利

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致力於確保全體股東獲得公平公正的對待。

根據細則，有權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其他人士作為其受委代表代為出席並投票。

持有不少於已發行股份十分之一投票權(每股一票)的股東可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書面請求須說明目的及將加入會議議程之決議案。

股東可向董事會提出書面查詢及建議。聯絡詳情如下：

地址：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二座31樓

電子郵件： ir@cirrusaircraft.com

為免生疑問，股東必須將已正式簽署的書面要求、通知或陳述或查詢(視情況而定)正本存放及寄往上述地址。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西銳飛機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西銳飛機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載於第128至第210頁，包括：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資料。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包含國際獨立性標準)》(以下簡稱「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與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有關。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b)及14。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貴集團按賬面淨值報告的商譽及無形資產分別為116百萬美元及266百萬美元，約佔貴集團截至該日總資產的28%。截至2024年12月31日，該等資產並無計提減值虧損。 貴集團須每年或於出現減值跡象時，對商譽及具有無限使用年期或未供使用的無形資產進行減值測試，而具有有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則於年內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	我們有關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各項： 我們了解貴集團商譽及無形資產的內部控制及減值評估程序，並通過考慮估計不確定性程度及其他固有風險因素（如複雜性、主觀性、變動及對管理層偏見及欺詐的敏感性）的水平，評估重大錯誤陳述的固有風險；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管理層已評估每項具有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並已根據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對商譽及具有無限使用年期或未供使用的無形資產進行減值測試。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折現現金流量模型計算的使用價值釐定。貴集團根據毛利率、長期增長率及稅前折現率等關鍵假設編製現金流量模型。

由於商譽及無形資產結餘於年末相對重要，且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故我們專注於此範疇。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關於具有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

- 我們已審閱 貴集團對年內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的評估，並通過與相關項目團隊面談及檢查項目計劃以識別無形資產是否存在表現不足的合理性提出質疑；
- 我們通過將實際交付量與迄今為止的預算交付量進行比較，質疑 貴集團對計入具有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飛機證書的評估。

關於商譽及具有無限使用年期或未供使用的無形資產

- 我們根據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及我們對 貴集團業務的了解評估 貴集團識別現金產生單位的適當性；
- 我們通過比較過往年度預測中的預算結果與本年度的實際表現，對管理層的現金流量預測進行了追溯性審閱；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評估並質疑管理層減值評估所用的重大判斷及估計。就毛利率而言，我們將其與相關歷史數據進行比較；就長期增長率而言，我們參考相關經濟及行業預測(包括來自外部各方的若干預測來源)進行評估；就稅前折現率而言，我們參考可比公司的市場信息並將其與可比公司的資本成本進行比較進行評估；
- 我們質疑管理層的敏感度分析是否足夠，可能對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產生重大影響；
- 我們已評估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內相關披露的充分性及適當性。

根據所進行的工作，我們認為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商譽和無形資產減值有可用證據支持。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風險、合規委員會（「**審計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乃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計劃和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關於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信息的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合併財務報表形成審計意見提供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覆核為集團審計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總體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袁國新。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5年3月24日

合併損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附註	千美元	千美元
收入	5	1,197,133	1,067,708
銷售成本	6	(783,583)	(703,016)
毛利		413,550	364,692
銷售及營銷開支	6	(123,530)	(106,766)
一般及行政開支	6	(141,279)	(135,184)
未包括其他收益的經營利潤		148,741	122,742
其他收益淨額	7	4,028	1,372
經營利潤		152,769	124,114
融資成本	9	(5,145)	(5,529)
除所得稅前利潤		147,624	118,585
所得稅開支	10	(26,878)	(27,442)
年內利潤		120,746	91,143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以每股美元列示)	11	0.36	0.29

上述合併損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年內利潤	120,746	91,143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平值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4)	1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4)	1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20,742	91,144

上述合併綜合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合併財務狀況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截至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千美元	千美元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233,049	197,933
使用權資產	24	11,975	12,949
無形資產	14	265,701	245,173
商譽	14	115,923	115,92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5	492	471
給予供應商的墊款	17	12,365	8,832
合約資產	27	126	112
非流動資產總額		639,631	581,393
流動資產			
存貨	18	167,353	134,566
可收回再保險賬款		27,567	21,417
給予供應商的墊款	17	16,084	12,188
合約資產	27	239	215
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19	3,829	2,270
應收賬款	19	11,415	7,39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6	2,266	1,618
短期存款	20	103,0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391,837	246,869
流動資產總額		723,590	426,542
資產總額		1,363,221	1,007,935

合併財務狀況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截至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千美元	千美元
附註			
權益及負債			
權益			
股本及股份溢價	21	343,315	155,482
資本儲備	21	(113,482)	(113,48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儲備	21	—	4
保留盈利		552,118	431,372
權益總額		781,951	473,376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3	40,416	55,949
租賃負債	24	10,848	12,070
遞延稅項負債	28	3,014	15,160
應計質保金	25	12,099	7,363
合約負債	27	66,859	57,047
非流動負債總額		133,236	147,589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22	50,739	42,428
應付僱員工資及福利	22	60,335	60,530
應計負債	22	23,536	10,033
合約負債	27	51,948	45,241
客戶按金	22	147,531	149,466
應付利息	22	52	121
應付所得稅		18,070	8,541
應計質保金	25	31,700	20,534
應計產品責任	26	45,042	35,325
借款	23	15,532	11,801
租賃負債	24	3,549	2,950
流動負債總額		448,034	386,970
負債總額		581,270	534,559
權益及負債總額		1,363,221	1,007,935

上述合併財務狀況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第128至210頁的合併財務報表經董事會於2025年3月24日批准並由以下代表簽署。

Zean Hoffmeister Vang

NIELSEN先生

董事

劉亮先生

董事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股本及 股份溢價 (附註21) 千美元	資本儲備 (附註21) 千美元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的 公平值儲備 (附註21) 千美元	留存收益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截至2023年1月1日的結餘	155,482	(113,482)	3	346,729	388,732
年內利潤	—	—	—	91,143	91,14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扣除稅項	—	—	1	—	1
全面收益總額	—	—	1	91,143	91,144
已付股息	—	—	—	(6,500)	(6,500)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結餘	155,482	(113,482)	4	431,372	473,376
截至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155,482	(113,482)	4	431,372	473,376
年內利潤	—	—	—	120,746	120,74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扣除稅項	—	—	(4)	—	(4)
全面收益總額	—	—	(4)	120,746	120,742
已付股息	—	—	—	—	—
根據全球發售發行股份淨額 (附註21)	187,833	—	—	—	187,833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結餘	343,315	(113,482)	—	552,118	781,951

上述合併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附註	千美元	千美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年內利潤	120,746	91,143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所得稅開支	26,878	27,442
融資成本	5,145	5,52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1,029	16,857
使用權資產折舊	4,474	4,06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230)	—
無形資產攤銷	19,473	15,65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收益)/虧損	(3,818)	(550)
	193,697	160,139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減少/(增加)	(35,156)	(23,918)
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以 及可收回再保險賬款減少/(增加)	(10,897)	26,847
合約資產減少/(增加)	(38)	28
給予供應商的墊款減少/(增加)	(9,144)	(11,140)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16,519	16,771
客戶按金(減少)/增加	(1,935)	(15,639)
應付僱員福利(減少)/增加	(195)	12,15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46,393	(13,796)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199,244	151,443
已付利息	(5,214)	(5,617)
已付稅項	(29,495)	(32,535)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64,535	113,291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附註	千美元	千美元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購入金融資產		(490)	(424)
出售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46	118
金融資產到期所得款項		2,764	—
短期存款減少／(增加)		(103,000)	—
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54,351)	(60,82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647	—
無形資產付款		(40,001)	(29,503)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93,385)	(90,637)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償還借款	30	(11,802)	(8,044)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30	(3,927)	(3,629)
根據全球發售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94,217	—
已付股息		—	(6,500)
支付上市開支		(4,670)	(866)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73,818	(19,0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44,968	3,615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6,869	243,254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391,837	246,869

上述合併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西銳飛機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9年12月13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律)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活塞飛機(「**SR2X系列**」)及單引擎渦輪噴氣機(「**願景噴氣機**」)、通過西銳服務銷售服務(包括航空零部件、延長保修合約、維修業務及培訓服務)。

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中國航空工業集團有限公司(「**航空工業**」)，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

本公司於2024年7月12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全球發售**」)。

除另有所指外，該等財務報表以美元(「**美元**」)呈列。

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主要附屬公司載列如下。除另有說明外，彼等之股本僅由本集團直接持有的普通股組成，且所持擁有權權益比例相等於本集團所持投票權。註冊成立或註冊的國家亦為其主要營業地點。



1 一般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註冊資本／ 已發行股本詳情	應佔股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Cirrus Industries, Inc.	美利堅合眾國 (「美國」)	100股每股面值 0.001美元的 股份	100%	投資控股及飛機設計、 製造、零售及相關業務
Cirrus Design Corporation	美國	100,000股每股面 值0.01美元的 股份	100%	飛機設計、製造、零售及 相關業務
Dakota Aircraft Corporation	美國	10,000股每股面 值0.01美元的 股份	100%	飛機綜合零部件製造
Superior Aerospace Insurance Company	美國	100股無面值股份	100%	自保保險
Cirrus Aircraft Europe Limited	英國	1股每股面值 1英鎊的股份	100%	實體處於未經營狀態， 先前乃為監督歐洲賬戶 而設立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編製財務報表所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政策已於所有呈列年度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應用的重大會計政策載列如下。合併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按公平值列賬的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編製。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1 編製基準(續)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合併財務報表需要採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管理層亦須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極為複雜的範疇，或對合併財務報表屬重大的假設及估計的範疇於附註4披露。

(a) 本集團採納的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已於2024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上述修訂本對過往期間確認的金額並無任何重大影響，且預期不會對本期或未來期間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b) 尚未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若干新訂會計準則及會計準則修訂本已頒佈，但於2024年12月31日報告期間並非強制性，且本集團並未提前採納。本集團對該等新訂準則及修訂本影響的評估載列如下：

		於下列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 (修訂本)	缺乏可交換性	202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 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 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列報與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不承擔公共責任的附屬公司：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間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1 編製基準(續)

(b) 尚未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本集團計劃於上述準則修訂本生效時採納。根據本公司董事的初步評估，該等準則修訂本與本集團無關，或於其生效時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並不重大。

2.2 合併原則

(a)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於其中擁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實體的營運而獲得或有權享有其可變回報，並能夠運用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上述回報，本集團即對該實體有控制權。附屬公司由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合併入賬，並於控制權終止當日起不再合併入賬。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將業務合併入賬。就收購一家附屬公司轉讓的代價為被收購方的前股東所轉讓資產、所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的股本權益的公平值。所轉讓的代價包括或有代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在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以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3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以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包括直接應佔的投資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為基準入賬。

當收到附屬公司投資的股息時，倘股息超過附屬公司在股息宣派期間的全面收益總額，或獨立財務報表所列的投資賬面值超過被投資公司資產淨值(包括商譽)在合併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則須對有關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4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經營業務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合併財務報表以美元呈列，美元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呈列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當日或項目重新計量時估值當日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產生的外匯收益及虧損以及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年末匯率換算產生的外匯收益及虧損在損益中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若有)列賬。該成本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更換部件成本及長期建設項目的借款成本(倘滿足確認標準)。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要部件需定期更換,本集團根據其具體使用壽命對其進行單獨折舊。同樣,進行重大檢查時,倘滿足確認標準,其成本將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價值中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維護成本於發生時計入損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於資產的估計使用年期採用直線法計算如下:

資產	使用年限
建築物	租賃期或15-40年(以較短者為準)
機器及設備	3-10年
辦公設備	3-10年
飛機及車輛	5-10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及初步確認的任何重要部件於出售或預期日後使用或出售不會產生任何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資產終止確認時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乃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計算)於該資產終止確認時於綜合損益表內計入其他收益。

作為使用權資產的廠房及設備乃按直線法於資產的租賃期限或估計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殘值、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於各財政年度末進行檢討並進行前瞻性調整(倘適當)。

出售的收益及虧損乃經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後釐定,並計入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在建工程為施工待安裝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若有)列賬。成本包括建築物的建造成本、廠房及機械成本，以及於建造或安裝及測試期間借款以為該等資產提供資金產生的利息(若有)。在建工程於相關資產完工並可用於預定用途之前不計提折舊。當相關資產投入使用，則將成本轉移至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根據上述政策進行折舊。

2.6 商譽及擁有永久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或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

商譽是收購價格(轉讓代價)超過收購企業淨資產的估計公平值的部分。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商譽不予攤銷。本集團於每年或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化表明賬面金額可能發生減值時評估商譽及擁有永久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或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是否發生減值。商譽及擁有永久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或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減值測試按各個現金產生單位(CGU)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進行。分配至商譽的各單位或單位組別代表為實體內實現內部管理而監控商譽的最低級別。商譽在不高於經營分部級別進行監控。包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比較，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去銷售成本的較高者。當現金產生單位淨資產的賬面價值超過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減值虧損。減值測試要求本集團對可收回金額進行多項估計，其中多數乃基於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任何減值即刻確認為開支。年度減值測試的結果於附註14中討論。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7 無形資產

(a) 商標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商標於收購日按公平值確認。商標擁有永久可使用年期(原因為其經濟利益預計將無限期為本公司的現金流量產生貢獻)且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減值評估每年進行,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作出更頻密評估。

(b) 客戶關係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合約性客戶關係於收購日按公平值確認。合約性客戶關係擁有有限可使用年期且隨後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採用直線法於客戶關係的預計年期七年(為該等關係將產生經濟利益的預期年期)計算。

(c) 飛機型號合格證

飛機型號合格證指在業務合併中獲得或內部開發的飛機證書和開發成果,於收購日按公平值確認。飛機型號合格證擁有有限可使用年期且隨後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本公司選擇生產單位法來攤銷飛機型號合格證。選擇的攤銷總單位乃基於不超過25年的產量估計得出。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7 無形資產(續)

(d) 內部開發無形資產

本集團於研發活動投入巨大成本及努力，包括原型和測試開支。研發開支於開支發生期間作為費用於合併損益表扣除。倘可明確分配至新開發的產品或工藝並可證實下述所有情況，則將開發成本確認為資產：

- 完成開發項目的技術可行性，以便其可供使用或出售；
- 具備完成開發項目以供使用的意圖；
- 使用開發項目產出的能力；
- 開發項目為本集團帶來潛在未來經濟利益的方式；
- 具備完成開發項目及使用或銷售無形資產所需的足夠的技術、財務和其他資源；及
- 於開發過程中可歸於該資產的支出能夠可靠地計量。

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的成本為自該資產符合上述確認標準之日起至可供使用或出售之日止所發生的支出總和。與無形資產相關的資本化成本包括創建資產過程中使用或消耗的物料及服務成本以及產生的僱員成本。不符合上述標準的開發開支於發生後於合併損益表內確認。

資本化開發成本採用已交付單位法按相關生產計劃的預期總生產單位或使用年期(倘該壽命被認為屬有限)攤銷。視乎於計劃是為飛機的初始型號認證或現有飛機的內部開發無形資產，預計總生產單位或會有所不同。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乃基於三至十年內的產量估計予以攤銷。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8 非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評估是否有跡象表明資產可能出現減值。倘存在任何跡象，或需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時，本集團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該資產的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及其使用價值中的較高者。可收回金額乃按單項資產確定，除非該資產不會產生於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

當一項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時，該資產被視為減值，並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評估使用價值時，採用除稅前折現率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算至其現值，該折現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價值及該項資產的特有風險的評估。於確定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時，會考慮近期市場交易。倘無法確定此類交易，則使用適當的評估模型。該等計算得到估值倍數、上市公司股票報價或其他可用公平值指標的證實。

本集團基於詳細預算及預測計算進行減值計算。該等預算及預測計算通常涵蓋五年的時間，除非有理由延長。

對於除商譽、擁有永久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或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外的資產，於各報告日期進行評估，以確定是否有跡象表明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已減少。倘存在有關跡象，本集團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僅於自上次減值確認以來，用於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假設出現變動時，過往已確認的減值虧損方予以撥回。倘過往年度該資產並無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則撥回金額有限，以使該資產的賬面值不超過其可收回金額，亦不超過可能已釐定的賬面值(扣除折舊)。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9 金融資產

2.9.1 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及互惠基金被歸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資產以公平值計量及記錄,任何未變現損益均在當年損益中確認。管理層使用當前市場報價(如有)估計該等證券的公平值。出售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資產的已實現損益按具體識別基準確定。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資產在收購時按公平值入賬,包括任何直接可歸屬的交易成本。

債務證券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資產以公平值計量及記錄。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資產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扣除稅項)在變現之前作為累計其他全面收益的一個單獨組成部分報告。管理層使用當前市場報價(如有)估計該等證券的公平值。

當一項投資被出售時,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累積的收益或虧損於當年損益中確認為已實現收益或虧損。

溢價與折價於相關的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資產的預期年期內採用實際利率法攤銷或累積,作為收益率的調整。該等攤銷及遞增於合併損益表計入投資收益項目。利息收入於賺取時確認,於合併損益表計入投資收益。

本集團於前瞻性基礎上評估其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資產有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所應用的減值方法視乎信貸風險是否出現大幅增加而定。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9 金融資產(續)

2.9.2 金融資產 — 減值

本集團有以下金融資產須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

1. 應收賬款；
2. 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應收保險款項)；
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於前瞻性基礎上評估與其債務工具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所應用的減值方法視乎信貸風險是否出現大幅增加而定。

對於應收賬款，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允許的簡化方法，該方法規定整個存續期預期虧損將自初始確認起確認。

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應收保險款項)的減值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視乎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起是否出現顯著增加而定。倘按金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則減值按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2.10 租賃

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將租賃確認為一項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每筆租賃付款乃分配至負債及融資成本。融資成本於租賃期內自損益扣除，以計算出各期間負債結餘的固定週期利率。使用權資產以資產可使用年期與租賃期之較低者按直線法折舊。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10 租賃(續)

一項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於首次按現值基準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的現值淨額：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激勵
- 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
- 預期須由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應付的金額
- 購買權的行使價(如承租人可合理確定行使該選擇權)，及
- 就終止租賃支付罰款(如租賃期反映承租人行使該選擇權)。

在合理確定的延期選擇權下支付的租賃付款也納入負債的計量。

租賃付款運用租賃內隱含之利率折現。倘若未能輕易確定該利率，則使用承租人之遞增借款利率(即承租人以類似條款及條件於類似經濟環境下，為借入所需資金以獲取相若價值資產而須支付之利率)。

為確定隱含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應：

- 在可能的情況下，以個別承租人最近收到的第三方融資為起點，並進行調整以反映融資條件自收到第三方融資後的變化
- 對於本集團持有的租賃，採用以無風險利率為起點的累加法，並按照租賃的信貸風險進行調整及
- 並針對租賃作出特定調整，如租賃期、國家、貨幣及抵押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10 租賃(續)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租賃開始日或之前的任何租賃付款減所收取的任何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復修成本。

使用權資產一般在資產的使用壽命與租賃期兩者孰短的期間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會行使購買權，則在標的資產的使用壽命期間內對使用權資產計提折舊。

與設備及汽車短期租賃相關的付款和所有低價值資產的租賃以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指租賃期為12個月或少於12個月的租賃。低價值資產包括一次性貿易展覽及雜項設備出租。

本集團的若干物業及設備租賃包括延期、購買及終止權，用以在管理本集團經營所用資產方面取得最大的經營彈性。所持有的大部分延期、購買及終止權僅可由本集團行使，惟不得由有關出租人行使。

在釐定租賃期時，管理層考慮促使行使延期權或不行使終止權之經濟誘因的所有事實及情況。只有在能合理地確定租賃可獲延期(或不予終止)的情況下，延期權(或終止權後之期間)才會計入租賃期。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11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入賬。

為使每種產品達到其當前位置和狀態所產生的成本按如下方式入賬：

- 原材料：標準成本
- 預飛飛機及商品：先進先出的採購成本
- 製成品及在製品：基於正常運營能力的直接資料及勞動力成本以及部分製造間接費用

可變現淨值按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工成本及銷售所需估計成本計算。當存貨的成本不再可收回時，例如當存貨損壞或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降時，存貨的成本減記至其估計可變現價值。可變現價值代表對可收回賬款的最佳估計，基於報告日期可用的最可靠證據，且本質上涉及對未來預期可變現價值的估計。總括而言，有關評估過程要求重大判斷，並可能會對存貨於報告日期的賬面值構成重大影響。

過剩及陳舊存貨撥備是通過對歷史零部件消耗、當前市場需求及不斷變化的生產需求進行檢查而計提。利用與市場趨勢、客戶產品接受度及服務保修需求有關的重要假設來制定本集團的撥備方法。本集團產品市場的突然下行變化可能導致本集團在未來期間確認額外的庫存費用。

美國聯邦航空管理局(FAA)的所有認證及預生產成本均計入損益，但與處於開發階段的新機型相關的成本除外，該等成本予以資本化。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12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執行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如應收賬款的收回預期在一年或以內，其被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按公平值確認時，初始會以無條件代價金額確認，除非其包含重大融資組成部分。本集團持有應收賬款，旨在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因此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應收賬款。有關本集團減值政策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註3.1。

2.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將所有屬短期性質的高流動性投資視為現金等價物。現金等價物以接近市場價值的成本列賬。本集團已採取僅與高評級的金融機構進行交易的政策。一般來說，該等結餘可按需贖回，因此風險最小。存單根據其性質及可按要求兌換為現金(不會有本金損失)被視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4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發行新股或期權的直接應佔增量成本於權益中列為除稅後所得款項的減項。

2.15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現有法律責任或推定責任，且很可能需要體現經濟利益的資源外流來清償或捍衛債務，並能可靠地估計所須承擔之金額，則須確認撥備。當本集團預期部分或全部撥備可獲償付時，如根據一項保險合約，有關償付額僅可於實際確定時方可確認為獨立資產。有關撥備的開支乃於扣除任何償付後呈列於合併損益表。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15 撥備(續)

倘貨幣的時間價值影響屬重大，則撥備金額須使用反映(如適用)負債的特定風險的當前稅前利率貼現至其現值。於使用貼現時，因時間流逝導致的撥備增加確認為融資成本。

2.16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指因過往事件而可能產生的責任，而其存在僅就本集團並非完全控制的一項或多項不確定未來事件的發生或不發生而確認。或然負債亦可能是因已發生的事件而引致的現有責任，但由於可能不需要流出經濟資源，或責任金額未能可靠地衡量而未被確認。

或然負債並不確認，惟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倘流出資源的可能性有變而導致可能出現資源流出時，此等負債將被確認為撥備。

2.17 應計產品責任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面臨產品責任索賠。本集團購買保單以保護與產品責任索賠有關的虧損、公司自有機隊之機身損失、超額一般責任及其他物理損壞有關的損失。該等保單有各種承保限額，且涵蓋產品責任訴訟及辯護的損失和費用。

本集團保留產品責任損失和辯護成本的自保風險敞口，最高可達每次事故的最高限額及整個產品責任保單的總限額。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17 應計產品責任(續)

本集團通過審查其主承保人的損失估計來估計產品責任撥備金，作為確定本集團與自保自留相關的損失敞口的基礎。主承保人通過檢查現場相關事件，根據事故事實以及責任、司法轄區和其他因素的可能理論確定潛在責任敞口估計，以及釐定可能產生的法律及其他費用，藉此來確定估計的總損失敞口。對所有案件的總體損失敞口的估計至少每年更新一次，並結合第三方估計，同時考慮到每個案例的新發展。任何保單年度的保險損失敞口總額一旦釐定，若可能已產生負債且損失金額可合理估計，則本集團確認其損失敞口。其後，本集團根據其在保單年度的適用自保金計算總損失敞口。本集團的損失準備金可根據保險公司準備金的調整不時進行調整。

2.18 可收回再保險賬款

本集團持有上文附註2.17所述的產品責任保險，且本集團對超出上述金額的該等金額進行再保險。因此，本集團持有超過上述總風險敞口金額的產品責任的可收回再保險賬款，該總風險敞口金額由第三方保險公司承保。可收回再保險賬款釐定為實際確定，並被確認為流動資產。

2.19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自供應商購買貨品或服務而應支付的債務。

應付賬款初始以公平值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20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年內稅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稅項於合併損益表內確認，惟於其他全面收益／(虧損)中確認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交易或事件除外。於此情況下，稅項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a) 即期所得稅

本年度的即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從稅務機關收回或支付給稅務機關的金額計量。用於計算金額的稅率和稅法是指於報告日期頒佈或實質性頒佈的稅率和稅法。

(b)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乃以負債法按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就財務申報而言的賬面值於報告日期的暫時性差額計提撥備。

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以下情況除外：

- 在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次確認資產或負債產生且在交易發生時並未對會計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產生影響的遞延稅項負債
- 對於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安排之權益的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當暫時性差額轉回的時間可控、暫時性差額可能得以控制，及在可預見的未來暫時性差額可能不會撥回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20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b) 遞延稅項(續)

只有在有可能出現應課稅利潤，可用以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額以及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時，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惟以下情況除外：

- 當與可抵扣暫時性差額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產生於非業務合併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的初次確認，且在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課稅利潤或虧損時
- 對於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安排之權益的投資相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額，只在暫時性差額在可預見的未來內可能被撥回，且可獲得將被暫時性差額抵銷的應課稅利潤時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各報告日期審閱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如不再可能有足夠的應課稅利潤以運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則扣除相應的數額。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評估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倘可能有未來的應課稅利潤允許收回遞延稅項資產，則確認相應的數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預期將資產變現或償還負債年度適用的稅率計量，並以於報告日期已頒佈或實質性頒佈的稅率(及稅法)為基準。

倘存在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權利，以將有關同一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機關的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所得稅負債及遞延稅項抵銷，則抵銷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及負債。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21 收入確認

收入乃於本集團業務活動的正常過程中銷售貨物及服務時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收入乃扣除增值稅、退貨及折扣以及對銷本集團內部銷售後列示。

交易售價根據相關履約義務的獨立售價按比例分配予履約義務。獨立售價是指一個實體將承諾的貨品或服務單獨出售給客戶的價格。管理層至少每年對該等獨立售價進行評估，並進行相應調整，保持價格在當前市場中的競爭力。所給予的任何折扣按照相同基準分配給上述可交付成果，並在適用履約義務期限內確認為收入。

(a) 貨品銷售 — 飛機收入

收入於客戶接受並交付飛機時確認。飛機銷售收入以已收或應收代價(扣除折扣)的公平值計量。飛機售價，扣除已收按金和任何應收票據，必須在飛機交付之日或之前支付。飛機交付前，按金被確認為負債。

(b) 貨品銷售 — 西銳服務及其他

西銳服務及其他包括但不限於售後零件、服務銷售、保修銷售、培訓銷售及來自關聯方的收入。

零件可以通過網站(Cirrus Direct)、自或於參與公司自有服務中心或授權服務中心購買。在參與地點發貨及／或收貨時，損失風險轉移給客戶。收入在參與地點發貨及／或收貨時確認。服務銷售及培訓銷售的收入於提供相關服務或培訓時確認。保修銷售及保養的收入將在下面討論。收入按收到代價(扣除退貨及津貼、貿易折扣及數量回扣)的公平值計量。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21 收入確認(續)

(b) 貨品銷售 — 西銳服務及其他(續)

i. 延長保修

本集團為已售出的飛機提供2至3年的正常保修條款。質保責任於產品售出時確認。

本集團現時接受三年及至多五年保修作為延長保修的風險。為減輕相關風險，航電設備及引擎供應商為本集團的購買提供三至五年的延長保修。延長保修合約的銷售收入被遞延，並在保修合約適用的當年以直線法按期限攤銷為收入，並計入上文的貨品銷售 — 西銳服務及其他。銷售延長保修的任何收入均確認為遞延收入，並在保修期的第三年至第五年，根據購買的保修期長短，以直線法確認為收入。相關費用於發生時支銷，包括從供應商處購買的任何延長保修。

ii. 保養

由於每項保養事件於合約期內發生，銷售保養保障合約的收入遞延並攤銷至貨品銷售 — 西銳服務及其他。

2.22 合約負債

當合約已履約，本集團於財務狀況表中將合約列為合約資產或合約負債，具體取決於本集團履約與客戶付款之間的關係。合約負債是本集團將已向客戶收取代價的服務轉移予其客戶的義務。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23 應計質保金成本

本集團保證，在正常使用及服務的24個月或1,000個飛行小時(以願景噴氣機較早出現者為準)及36個月或1,000個飛行小時(以SR2X系列飛機較早出現者為準)內，飛機機身不會出現重大及工藝缺陷。保修並不單獨出售，因此不會為客戶提供額外服務。本集團根據歷史保修經驗估計保修成本的應計金額，並在銷售時確認該成本。航電設備及引擎供應商向本集團和客戶提供標準的兩年保修期。

本集團亦確認報告期間發佈的服務項目的估計費用及相關負債。影響本集團質保責任的因素包括機組數量、質保索賠的歷史及預期費率以及每次索賠的成本。本集團定期評估其質保責任的充足性，並根據需要調整金額。

2.24 僱員福利成本

僱員福利指實體為獲得僱員提供的服務或解除勞動關係而給予的各種形式的代價。當僱員提供服務以換取未來支付的僱員福利時，確認負債；以及當實體消耗僱員提供的服務所產生的經濟利益以換取僱員福利時確認為費用。預計將於報告期末後十二個月內全部結清的僱員福利將作為流動負債列報。



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2.25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扣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後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於借款期間以實際利率法在合併損益表內確認。

倘部分或全部融資很可能會被提取，則訂立貸款融資時支付的費用被確認為貸款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將予遞延處理，直至提取融資為止。如無證據證明部分或全部融資很可能將獲提取，則該費用將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撥充資本，並於有關融資期間攤銷。

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將負債結算日期押後至報告期末後至少12個月，否則借款將被分類為流動負債。

2.26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必須經一段長時間處理以作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的一般及特定借款成本，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內，直至資產大致上備妥供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為止。

特定借款在用於合資格資產的支出前而臨時投資賺取的投資收益，應自合資格資本化的借款成本中扣除。

2.27 股息分派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於有關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或董事(視何者適用)批准的期間在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直至其後向股東派付股息。



3 金融風險管理

3.1 金融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主要包括借款、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租賃負債。金融負債的主要作用乃為本集團經營籌集資金。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包括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直接來自其經營活動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短期存款。

在開展經營、投資及融資活動時，本集團面臨以下金融風險：

- 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可能在需要時沒有現金基金或無法籌集現金基金，因此可能在履行與金融負債相關的責任時遇到困難的風險。
- 市場風險：金融工具價值在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存在因市場價格波動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的金融工具面臨利率風險。受市場風險影響的金融工具包括借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在作出投資決策之前評估市場風險敞口，並每天監控市場風險的總體水準。管理層頻繁監控利率，預計不會因利率風險而造成任何重大虧損。
- 價格風險：與購買用於生產的物料價格變化有關的風險。本集團主要透過與重要供應商磋商定價協議、競爭性投標及確定降低成本的機會來管理該風險。根據我們現時對大宗商品價格的展望，與2024年相比，預計2025年大宗商品的總體影響將對我們的毛利率產生非實質性影響。

為有效管理該等風險，董事會已批准符合公司目標的金融風險管理具體策略。這些指導方針設定短期和長期目標以及為管理本集團面臨的金融風險而應採取的行動。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下表為按類別呈列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概要：

	截至12月31日	
	2024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不包括應收保險款項)	3,829	720
應收賬款(扣除信貸虧損撥備)	11,415	7,399
短期存款	103,0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1,837	246,86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492	47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266	1,618
	<u>512,839</u>	<u>257,077</u>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負債		
借款	55,948	67,750
應付賬款	50,739	42,428
客戶按金	147,531	149,466
應付利息	52	121
租賃負債	14,397	15,020
	<u>268,667</u>	<u>274,785</u>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為交易對手無法履行金融工具或客戶合約責任而帶來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面臨經營活動(主要為應收賬款)的信貸風險。本集團已採取僅與高評級的金融機構進行交易的政策。本集團並無重大信貸風險集中情況。所有於報告日期逾期的應收款項均視情況進行減值。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信貸風險：(續)

為管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產生的風險，本集團將存款存放於信譽良好的銀行。該等金融機構近期並無違約記錄。本集團已確認的信貸虧損實際近乎為零。

作為本集團信貸控制政策的一部分，對於本集團的大部分收入(包括飛機銷售、延長保修及保養)，代價通常於交付貨物或提供服務之前全額支付。因此，本集團就該等收入交易並不面臨信貸風險。其餘收入交易產生的應收賬款並無重大歷史違約記錄。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允許的簡化方法，該方法要求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自資產初始確認起以組合基準確認整個存續期的預期虧損。就賬齡不久或涉及可能回款客戶的應收賬款而言，撥備矩陣根據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歷史觀察違約率釐定，並根據前瞻性因素進行調整。歷史觀察違約率根據12個月期間應收款項的支付情況進行更新，且前瞻性估計的變動情況於年末進行分析。按此基準，預期虧損率及按組合基準計提的撥備微乎其微。

對涉及不大可能回款客戶的應收賬款的信貸虧損撥備進行單獨評估。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應收賬款內包括撥備2,353,000美元及2,673,000美元，其中約2,349,000美元及2,669,000美元乃按個別基準計提撥備。

本集團的大部分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應收保險款項)均為有抵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高評級債務證券；因此，我們面臨的信貸風險敞口有限。因此，與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相關的信貸風險實際近乎為零。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流動資金風險 — 金融負債到期日分析：

本集團根據預期到期日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目標是通過使用銀行透支、借款和長期租賃，在資金的連續性和靈活性之間保持平衡。

下表為按剩餘合同到期日(合約及未折現現金流量)分析的金融負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借款 千美元	借款利息 千美元	應付款項及 客戶按金 千美元	租賃負債 千美元
一年內	11,801	2,885	191,894	3,389
超過一年且少於三年	23,579	3,548	—	4,871
超過三年且少於五年	31,150	767	—	2,015
超過五年	1,220	64	—	13,655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結餘	67,750	7,264	191,894	23,93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借款 千美元	借款利息 千美元	應付款項及 客戶按金 千美元	租賃負債 千美元
一年內	15,532	2,175	198,270	4,012
超過一年且少於三年	38,612	2,100	—	4,842
超過三年且少於五年	1,187	103	—	1,243
超過五年	617	22	—	12,356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結餘	55,948	4,400	198,270	22,45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乃金融工具未來現金流量的公平值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面對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涉及本集團的浮息長期債務責任。

下表為按利率類型分析的負債和資產明細：

	截至12月31日	
	2024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金融資產		
固定利率	492	471
金融負債		
固定利率	3,448	4,000
浮動利率	52,500	63,750
	55,948	67,750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利率風險：(續)

下表呈列受影響借款部分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當所有其他變數不變，本集團的除稅前利潤(受浮動利率借款影響)所受影響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基準點增加／ (減少)	對除稅前 利潤的影響 (千美元)
美元有擔保隔夜融資利率	25	159
美元有擔保隔夜融資利率	(25)	(159)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基準點增加／ (減少)	對除稅前 利潤的影響 (千美元)
美元有擔保隔夜融資利率	25	131
美元有擔保隔夜融資利率	(25)	(131)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是保持正淨值及確保其持續經營的能力。本集團以槓桿比率管理其資本結構並根據經濟狀況變化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進行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股東可發行新股或引入額外的實繳資本。

槓桿比率根據總負債(即有息借款)除以本集團總權益計算。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的槓桿比率如下：

	截至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槓桿比率	0.1	0.1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以公平值計量其部分資產及負債。公平值是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之間於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

公平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者轉讓負債的交易發生在：

- 相關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
- 在不存在主要市場的情況下，則在相關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

主要市場(或最有利市場)應當是本集團能夠進入的市場。

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乃基於市場參與者在對該資產或負債定價時(假設市場參與者以實現其經濟利益最大化的方式行事)所採用的假設計量。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考慮市場參與者透過以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並達致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該資產出售給能夠以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並達致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當前情況下適用並且有足夠可用數據支持的估值技術去計量公平值，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在合併財務資料內計量或披露公平值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均根據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要的最低層次輸入數據在下述公平值等級內進行分類：

- 第1級 —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市場報價(未經調整)
- 第2級 — 基於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要的最低層次輸入數據乃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估值技術
- 第3級 — 基於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要的最低層次輸入數據乃不可觀察的估值技術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計量(續)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以公平值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透過於各報告年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要的最低層輸入數據)確定是否發生不同等級轉撥。

金融資產或負債的分類水準乃基於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要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釐定。於合併財務狀況表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於公平值等級的分類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公平值計量採用				
說明	總計 千美元	活躍市場中 相同資產的 報價 (第1級) 千美元	重大其他 可觀察輸入 數據 (第2級) 千美元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 數據 (第3級) 千美元
固定收益	471	—	471	—
互惠基金	1,618	1,618	—	—
	<u>2,089</u>	<u>1,618</u>	<u>471</u>	<u>—</u>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公平值計量採用				
說明	總計 千美元	活躍市場中 相同資產的 報價 (第1級) 千美元	重大其他 可觀察輸入 數據 (第2級) 千美元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 數據 (第3級) 千美元
固定收益	492	—	492	—
互惠基金	2,266	2,266	—	—
	<u>2,758</u>	<u>2,266</u>	<u>492</u>	<u>—</u>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計量(續)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1級、第2級和第3級之間並無轉撥。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採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管理層亦須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

本公司持續評估所採用的估計及判斷，有關評估及判斷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根據實際情況合理預期將會發生的未來事件。

(a) 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商譽除外)的估計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根據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和估計殘值進行折舊。本集團的使用權資產於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租賃期限中的較短者內按直線法折舊。管理層檢討了估計可使用年期，並認為其屬適當。該估計乃基於類似性質及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歷史經驗。由於技術創新及競爭對手根據市場條件採取的行動，其可能會發生重大變化。

本集團的飛機型號合格證及內部形成無形資產根據生產及交付的單位於相關資產的預期總年限內攤銷。這基於管理人員對未來飛機需求的估計，他們認為這種攤銷方法最能反映該等無形資產在其可使用年期內的收益模式。

倘可使用年期較之前的估計為短，管理層將提高折舊及攤銷開支，並將出售已報廢的技術上過時或非策略資產。實際經濟年期可能與估計可使用年期不同。定期檢討可能會導致折舊年期的變化，因而引致於未來期間的折舊及攤銷開支。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b) 商譽及無形資產的估計減值

根據附註2.8所述的會計政策，本集團按年測試商譽及擁有永久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或尚不可使用的無形資產是否出現任何減值。對於有限年期無形資產，應於年內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管理層的假設及估計而編製的使用價值計算釐定(附註2.8)。該等計算需要使用估計。該等計算乃使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已就年終報告進行減值評估。

(c)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須在美國繳納所得稅。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重大判斷。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有頗多未能確定最終稅項的交易及計算。倘有關最終稅項結果與最初入賬的金額不同，則差額會影響釐定稅項期間的即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對於產生遞延稅項資產的暫時性差額，本集團評估了轉回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能性。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是基於本集團估計及假設遞延稅項資產將在可預見的未來從持續經營所產生的應課稅收入中轉回。

(d)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銷售費用。該等估計乃根據現時市況及銷售類似性質產品的過往經驗作出，可能因客戶喜好的變動及競爭對手為回應嚴峻行業週期所採取的行動而發生重大改變。管理層於各報告日期結束時重新評估該等估計。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e) 應計產品責任及可收回再保險賬款

本集團通過審查其主產品承保人的損失估計來估計應計產品責任，作為確定本集團與其自保自留相關的損失敞口的基礎。主承保人通過檢查現場相關事件，根據故事實以及責任、司法轄區和其他因素的可能理論確定潛在責任敞口估計，以及釐定可能產生的法律及其他費用，藉此來確定估計的總損失敞口。會結合第三方估計，同時考慮到每個案例的新發展，定期更新對所有案例總損失敞口的估計。保單年度的保險損失敞口總額一旦釐定，若可能已產生責任且損失金額可合理估計，則本集團確認其損失敞口。之後，本集團根據其在保單年度的適用保留金計算其總損失敞口。超過自保自留的金額確認為應收再保險賬款，因為該金額基本確定可收回(請參閱附註2.18)。本集團於各報告期對可收回再保險賬款及有關事項的事實及情況進行審查，以確保應收款項仍然基本確定。倘釐定應收款項基本不可收回，其將於釐定期間內終止確認並計入開支。

(f) 應計質保金

在產品售出後的首兩年或三年內(視機型而定)，本集團會根據維修和退貨水平方面的經驗就預期質保索賠確認撥備。用於計算質保撥備的假設乃基於當前銷售水平及當前可用的有關維修及退貨的資料(基於所有售出產品的質保期)作出。管理層於各報告日期結束時重新評估該等估計。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公司的行政總裁及主要管理層被視為主要營運決策者，他們作出策略性決定。主要營運決策者將本集團業務視為單一經營分部，並據此審查合併財務報表。由於本集團只有一個經營分部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規定的分部報告資格，而本集團董事為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業績而定期審閱本集團財務報表，因此合併財務報表中並無單獨分部分析。

外部客戶收入按與合併損益財務報表一致的方式計量。

由於本集團超過90%的收入及經營利潤來自於在美國登記及完成的交易，故未呈報地區資料。

年內概無客戶單獨貢獻本集團總收入的10%或以上。因此，本年度未呈列主要客戶分析資料。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不同收入來源的收入明細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飛機 千美元	西銳服務及 其他(附註)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外部客戶收入	915,654	152,054	1,067,708
收入確認時間			
— 於某一時點	915,654	110,824	1,026,478
— 於一段時間	—	41,230	41,230
總計	915,654	152,054	1,067,708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飛機 千美元	西銳服務及 其他(附註)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外部客戶收入	1,023,914	173,219	1,197,133
收入確認時間			
— 於某一時點	1,023,914	117,965	1,141,879
— 於一段時間	—	55,254	55,254
總計	1,023,914	173,219	1,197,133

附註：

西銳服務及其他的收入包括向本集團關聯方作出的銷售及服務(附註31)。



6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僱員福利開支 (附註8)	281,033	254,299
原材料	440,833	398,921
預飛存貨費用	20,654	26,255
保險與產品責任	4,350	17,904
外部佣金及轉介	16,895	17,594
租賃開支	5,337	4,72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附註13)	21,029	16,857
使用權資產折舊 (附註24)	4,474	4,068
無形資產攤銷 (附註14)	19,473	15,650
廣告成本	16,007	13,283
上市開支	2,679	7,243
法律及專業費用 (附註a)	17,021	13,296
物料	14,229	13,259
維修及保養	22,147	19,107
服務開支	109,476	87,132
水電費	5,721	5,133
運輸費用	7,825	4,232
研發	13,446	9,455
車輛開支	5,771	4,904
差旅及招待	6,587	5,142
會議	4,015	3,426
不動產及雜項稅	2,902	1,388
其他開支 (附註b)	6,488	1,690
銷售成本、銷售及營銷、一般及行政開支總額	1,048,392	944,966

6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續)

附註a：核數師酬金

下表載列本公司核數師就審計本公司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提供專業服務而收取的酬金，以及核數師於該等年度就提供其他非審計服務而收取的費用。核數師酬金開支計入上述法律及專業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審計費用	1,178	925
非審計費用	278	—
總計	1,456	925

附註b：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包括合計金額並不重大的許可證費及會費、小型工具費、辦公費用、手續費以及客戶服務費用。

7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投資收益	3,524	—
其他	504	1,372
其他收益總計淨額	4,028	1,372



8 僱員福利開支

呈報年度產生並計入損益的僱員福利開支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工資及薪金	232,043	212,413
退休金成本 — 定額供款計劃	8,077	7,091
保險及其他福利	25,674	22,305
薪資稅	15,239	12,490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281,033	254,299

此外，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將與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開發活動）相關的僱員福利開支資本化，分別約為23,503,000美元及30,280,000美元。

本集團根據《國內稅收法典》第401(k)條規定維持一項定額供款遞延補償計劃。根據該計劃，員工可選擇在符合美國國稅局的限制下將其工資的100%遞延。於2020年，本集團將其安全港供款額提高到員工年薪的5%。本集團經董事會批准，可作出額外的酌情匹配供款。於2023年及2024年，本集團分別作出供款約7,091,000美元及8,077,000美元。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付花紅（酌情釐定或根據本集團的表現計算）總額分別約為16,383,000美元及19,562,000美元。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未動用被沒收供款以減少其年內供款。

8 僱員福利開支(續)

(a)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一名董事，其薪酬反映於附註34所載分析中。於有關年度，應付餘下四名人士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工資及薪金	1,878	1,816
退休金成本 — 定額供款計劃	58	56
保險及其他福利	6,677	3,728
	8,613	5,600

薪酬在以下範圍內：

	員工人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酬金範圍(以港元計)		
6,000,001港元至6,500,000港元	—	—
6,500,001港元至7,000,000港元	—	1
7,000,001港元至8,000,000港元	—	—
8,000,001港元至9,000,000港元	—	—
9,000,001港元至10,000,000港元	1	—
10,000,001港元至11,000,000港元	—	—
11,000,001港元至12,000,000港元	—	—
12,000,001港元至13,000,000港元	—	3
13,000,001港元至14,000,000港元	—	—
14,000,001港元至15,000,000港元	—	—
15,000,001港元至16,000,000港元	—	—
16,000,001港元至17,000,000港元	—	—
17,000,001港元至18,000,000港元	1	—
18,000,001港元至19,000,000港元	—	—
19,000,001港元至20,000,000港元	2	—



8 僱員福利開支(續)

(a)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任何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2023年：無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9 融資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利息開支		
— 借款	4,486	4,818
— 租賃負債	659	711
	<u>5,145</u>	<u>5,529</u>

10 所得稅

(a) 開曼群島所得稅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毋須繳納企業所得稅。

(b) 美國企業稅

本集團於美國的附屬公司需繳納美國聯邦所得稅及州所得稅。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美國聯邦所得稅已分別按估計應稅利潤的21%計提撥備，州所得稅率因州而異。

(c) 英國(「英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於英國的附屬公司需繳納英國企業所得稅，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分別按估計應稅利潤的19%計提撥備。

10 所得稅(續)

(d) 自合併利潤表中扣除的所得稅金額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即期稅項：		
年內即期稅項	41,383	31,42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359)	(1,997)
遞延所得稅(附註28)	(12,146)	(1,990)
總計	26,878	27,442

(e) 本集團就除所得稅前利潤的所得稅與採用美國稅率而計算的理論稅額的差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千美元	千美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147,624	118,585
按稅率21%計算的稅項	31,001	24,903
遞延率變動	(683)	210
先前預計不會動用的遞延稅項資產	—	(795)
企業稅支銷	1,652	2,629
可排除項目開支／(收益)	(961)	(111)
稅收抵免	(3,725)	(3,224)
預扣稅	—	3,000
其他	(406)	830
年內所得稅開支	26,878	27,442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分別為23.1%及18.2%。



10 所得稅(續)

(f)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修訂本

於2023年5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修訂本。該修訂本對因實施經合組織第二支柱規則範本而產生的遞延稅項的會計處理引入了臨時例外情況。根據該修訂本，本公司於確認及披露與第二支柱所得稅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資料時已應用臨時例外情況。

11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千美元)	120,746	91,143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附註)	336,811,260	310,963,318
每股基本盈利(以每股美元列示)	0.36	0.29

附註：

根據於2024年6月23日通過的股東書面決議案，當本集團的全球發售於2024年7月12日完成後，本公司當時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已拆分為每股面值0.50美元的兩股股份。於股份拆細後，已發行股本為155,481,659美元，分為310,963,318股股份。上述每股盈利的列報已作出修訂，以反映股份拆細。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攤薄工具，本集團每股攤薄盈利等於其每股基本盈利。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 股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宣派及派付中期股息（2023年12月31日：6,500,000美元）。

本公司董事會已議決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派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1美元，分派總額為36,598,881.8美元。該金額尚未於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惟將反映為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權益分配。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建築物 千美元	機器及設備 千美元	飛機及汽車 千美元	辦公設備 千美元	在建工程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2023年1月1日						
成本	74,357	76,473	42,350	28,428	48,911	270,519
累計折舊	(17,366)	(54,670)	(15,240)	(21,459)	—	(108,735)
賬面淨值	56,991	21,803	27,110	6,969	48,911	161,784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56,991	21,803	27,110	6,969	48,911	161,784
添置	—	—	2,368	3,994	46,950	53,312
轉讓	33,286	11,987	8,631	12,612	(66,516)	—
出售	—	(30)	—	(276)	—	(306)
折舊費用	(2,261)	(5,147)	(4,255)	(5,194)	—	(16,857)
年末賬面淨值	88,016	28,613	33,854	18,105	29,345	197,933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107,643	88,430	53,349	44,758	29,345	323,525
累計折舊	(19,627)	(59,817)	(19,495)	(26,653)	—	(125,592)
賬面淨值	88,016	28,613	33,854	18,105	29,345	197,933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88,016	28,613	33,854	18,105	29,345	197,933
添置	—	—	3,668	—	54,245	57,913
轉讓	11,255	13,697	4,792	8,945	(38,689)	—
出售	(307)	(49)	(1,403)	(9)	—	(1,768)
折舊費用	(3,119)	(5,461)	(5,325)	(7,124)	—	(21,029)
年末賬面淨值	95,845	36,800	35,586	19,917	44,901	233,049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118,577	101,994	59,639	53,679	44,901	378,790
累計折舊	(22,732)	(65,194)	(24,053)	(33,762)	—	(145,741)
賬面淨值	95,845	36,800	35,586	19,917	44,901	233,049

就本集團借款而抵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詳情載於附註23。

14 商譽及無形資產

	商標 千美元	客戶關係 千美元	飛機型號 合格證 千美元	內部開發 無形資產 千美元	小計 千美元	商譽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2023年1月1日							
成本	19,600	400	244,912	47,559	312,471	115,923	428,394
累計攤銷	—	(400)	(67,480)	(13,271)	(81,151)	—	(81,151)
賬面淨值	<u>19,600</u>	<u>—</u>	<u>177,432</u>	<u>34,288</u>	<u>231,320</u>	<u>115,923</u>	<u>347,243</u>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9,600	—	177,432	34,288	231,320	115,923	347,243
添置	—	—	—	29,503	29,503	—	29,503
攤銷費用	—	—	(12,468)	(3,182)	(15,650)	—	(15,650)
年末賬面淨值	<u>19,600</u>	<u>—</u>	<u>164,964</u>	<u>60,609</u>	<u>245,173</u>	<u>115,923</u>	<u>361,096</u>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19,600	400	244,912	77,062	341,974	115,923	457,897
累計攤銷	—	(400)	(79,948)	(16,453)	(96,801)	—	(96,801)
賬面淨值	<u>19,600</u>	<u>—</u>	<u>164,964</u>	<u>60,609</u>	<u>245,173</u>	<u>115,923</u>	<u>361,096</u>



14 商譽及無形資產(續)

	商標 千美元	客戶關係 千美元	飛機型號 合格證 千美元	內部開發 無形資產 千美元	小計 千美元	商譽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9,600	—	164,964	60,609	245,173	115,923	361,096
添置	—	—	—	40,001	40,001	—	40,001
攤銷費用	—	—	(12,884)	(6,589)	(19,473)	—	(19,473)
年末賬面淨值	<u>19,600</u>	<u>—</u>	<u>152,080</u>	<u>94,021</u>	<u>265,701</u>	<u>115,923</u>	<u>381,624</u>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19,600	400	244,912	117,063	381,975	115,923	497,898
累計攤銷	<u>—</u>	<u>(400)</u>	<u>(92,832)</u>	<u>(23,042)</u>	<u>(116,274)</u>	<u>—</u>	<u>(116,274)</u>
賬面淨值	<u>19,600</u>	<u>—</u>	<u>152,080</u>	<u>94,021</u>	<u>265,701</u>	<u>115,923</u>	<u>381,624</u>

就本集團借款而抵押的本集團無形資產詳情載於附註23。

本集團的商譽與於2011年收購Cirrus Industries, Inc.有關。

商譽及商標減值測試

本集團於每年或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化表明賬面金額可能發生減值時評估商譽及商標是否發生減值。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折現現金流量計算釐定(需要採用假設)。折現現金流量的計算採用基於現金產生單位管理層批准的財務預算制定的現金流量預測，涵蓋五年期。五年期以後的現金流量採用3%的估計年增長率來推斷。估值時採用約18%的稅前折現率，反映了市場對時間價值的評估及與現金產生單位經營所在行業有關的具體風險。財務預測由管理層根據過往業績及其對市場發展的預期確定。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被確定為超過賬面值的金額，且對管理層所述假設的變化並不過度敏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4 商譽及無形資產(續)

商譽及商標減值測試(續)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將就年終報告進行減值評估。就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的商譽及商標的減值測試，使用價值計算中使用的主要假設披露於下：

	截至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除稅前折現率	18%	18%
毛利率	35%	35%
長期增長率	3%	3%

減值評估結果表明，本集團董事認為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商譽及商標毋須確認減值。

敏感度分析

基於商譽及商標減值測試結果，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估計可收回金額分別為1,077,555,000美元及1,361,052,000美元。

主要假設的可能變動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超出其賬面值的金額 截至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千美元	千美元
除稅前折現率增加3%	590,855	460,427
毛利率下降3%	548,370	444,844
長期增長率下降1%	728,198	570,353

根據敏感度分析，減值測試所依據的上述主要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化不會導致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14 商譽及無形資產(續)

敏感度分析(續)

18%的折現率乃於2011年控股股東收購本公司業務後按審慎基準首次釐定。管理層根據市況重新審閱了各年減值評估所用的除稅前折現率，並確定於年內繼續審慎使用18%的折現率。倘上述因素發生重大不利變動，管理層可上調折現率。儘管如此，根據本公司對當前市況的了解，於年內，18%的折現率屬於合理範圍的較高值。因此，由於於年內按審慎基準採用18%的折現率，且基於管理層的評估無需作出重大變動，故管理層並未調整年內的除稅前折現率。

1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結餘指本集團於債務證券的投資。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屬第2級公平值(附註3.3)。

1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變動情況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互惠基金		
於年初	1,618	1,017
購買	489	424
出售	(46)	(118)
公平值調整	205	295
於年末	2,266	1,618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所有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均以美元計值。

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屬第1級公平值(附註3.3)。

17 給予供應商的墊款

	截至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千美元	千美元
給予供應商的墊款	28,449	21,020
減：給予供應商的非流動墊款	(12,365)	(8,832)
給予供應商的墊款的流動部分	16,084	12,188

本集團給予供應商的墊款的賬面值以美元計值。

18 存貨

下表載列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的存貨結餘：

	截至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原材料	88,210	89,804
在製品	71,603	40,977
製成品	4,604	2,854
預飛存貨	7,898	5,260
商品	1,300	881
	173,615	139,776
減：陳舊存貨撥備	(6,262)	(5,210)
	167,353	134,566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銷售成本中確認為「原材料」的存貨金額分別為394,044,000美元及436,030,000美元。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確認減值撥備4,877,000美元及4,803,000美元，已於合併損益表內確認為銷售成本。



19 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截至12月31日	
	2024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即期部分		
應收賬款	14,088	9,752
減：減值撥備 (附註(i))	(2,673)	(2,353)
應收賬款淨額	11,415	7,399
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ii))	3,829	1,003
預付上市開支	—	1,267
	15,244	9,669

附註：

- (i)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就所有應收賬款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有關應收賬款減值及本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的資料於附註3.1披露。
- (ii)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保險款項分別為283,000美元及58,000美元。此外，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貸款及應收質保金等其他應收款項合共分別為720,000美元及3,771,000美元。

應收賬款包括應收購買航空零部件進行維修的客戶（包括個人及服務中心網絡）的款項。飛機銷售和航空零部件銷售的標準發票期限分別為交貨時及30天。

19 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續)

按發票日期進行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即期至60日	11,904	7,325
61至90日	1,185	893
91至120日	—	854
120日以上	999	680
	14,088	9,752

本集團根據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客戶付款歷史及其他相關因素釐定撥備。

整體進行減值評估的應收賬款之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於年初	2,353	909
於年內確認的減值撥備	320	1,444
於年末	2,673	2,353

本集團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且主要以美元計值。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短期存款

	截至12月31日	
	2024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269,960	245,314
短期銀行存款 (附註)	224,877	1,555
	<u>494,837</u>	<u>246,869</u>

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短期銀行存款包括到期日超過3個月的103,000,000美元（2023年：1,100,000美元）。

21 股本、股份溢價及儲備

(a) 股本及股份溢價

	股份數目	面值 千美元	股份溢價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法定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250,000,000股每股1美元的普通股	250,000,000	125,000	—	125,000
股份拆細 (附註a)	<u>250,000,000</u>	<u>125,000</u>	<u>—</u>	<u>125,000</u>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500,000,000股每股0.50美元的普通股	500,000,000	250,000	—	250,000
	<u>500,000,000</u>	<u>250,000</u>	<u>—</u>	<u>250,000</u>
已發行：				
截至2023年1月1日及				
2023年12月31日	155,481,659	77,741	—	77,741
股份拆細 (附註a)	155,481,659	77,741	—	77,741
根據全球發售發行股份 (附註b)	<u>55,025,500</u>	<u>27,513</u>	<u>160,320</u>	<u>187,833</u>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u>365,988,818</u>	<u>182,995</u>	<u>160,320</u>	<u>343,315</u>

21 股本、股份溢價及儲備(續)

(a) 股本及股份溢價(續)

附註a：

根據於2024年6月23日通過的股東書面決議案，當本集團的全球發售於2024年7月12日完成後，本公司當時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已拆分為每股面值0.50美元的两股股份。於股份拆細後，已發行股本為155,481,659美元，分為310,963,318股股份。上述股本列報反映股份拆細。

附註b：

於2024年7月12日，本集團宣佈在香港聯交所完成全球發售，公眾人士現持有54,875,9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5.0%。

於2024年8月8日，本集團宣佈，有關全球發售的超額配股權已獲獨家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部分行使，涉及合共149,600股股份(「超額配股權」)，相當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約0.27%。全球發售及超額配股權的所得款項淨額為187,833,000美元。

(b) 儲備

	資本儲備 (附註) 千美元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資產 公平值儲備 千美元
截至2023年1月1日的結餘	(113,482)	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扣除稅項	—	1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113,482)	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扣除稅項	—	(4)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結餘	(113,482)	—



21 股本、股份溢價及儲備(續)

(b) 儲備(續)

附註：

資本儲備指在剔除公司間投資及本公司配發及發行普通股產生的借記資本儲備後的集團公司的合併實繳資本。

2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截至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應付賬款	50,739	42,428
應付僱員工資及福利	60,335	60,530
應計負債	23,536	10,033
客戶按金	147,531	149,466
應付利息	52	121
	<u>282,193</u>	<u>262,578</u>

按發票日期進行的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即期至30日	50,462	42,013
31至60日	—	—
61至120日	—	7
120日以上	277	408
	<u>50,739</u>	<u>42,428</u>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3 借款

	截至12月31日	
	2024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非即期		
長期銀行借款	52,500	63,750
長期其他借款	3,448	4,000
減：長期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即期部分	(15,532)	(11,801)
	<u>40,416</u>	<u>55,949</u>
即期		
長期銀行借款的即期部分	15,000	11,250
長期其他借款的即期部分	532	551
	<u>15,532</u>	<u>11,801</u>
	<u>55,948</u>	<u>67,750</u>

本集團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此乃由於該等借款的應付利息接近現行市場利率。本集團自商業銀行的借款按30天有擔保隔夜融資利率平均利率加1.85%計息。該等借款以本集團絕大部分有形及無形資產的擔保權益作抵押。本集團自地方政府實體的借款按3%計息，並以相關財產作抵押。

來自商業銀行的借款附有基於財務及非財務措施的若干契約。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遵守所有契約。



23 借款(續)

長期債務之未來合同到期情況如下：

	截至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千美元	千美元
1年以內	15,532	11,801
超過1年且少於2年	8,048	15,531
超過2年且少於5年	31,751	39,198
5年以上	617	1,220
	<u>55,948</u>	<u>67,750</u>

24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詳情如下：

	截至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千美元	千美元
使用權資產		
建築物	6,945	7,134
設備	504	735
土地	3,505	3,965
飛機	—	66
車輛	1,021	1,049
	<u>11,975</u>	<u>12,949</u>
租賃負債		
即期	3,549	2,950
非即期	10,848	12,070
	<u>14,397</u>	<u>15,020</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4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續)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使用權資產分別新增4,045,000美元及3,304,000美元。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使用權資產處置及到期分別為4,472,000美元及116,000美元。

於合併損益表內確認的金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千美元	千美元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支出		
建築物	3,314	3,156
設備	358	286
土地	130	126
飛機	255	239
車輛	417	261
	<u>4,474</u>	<u>4,068</u>
利息開支	659	711
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u>5,337</u>	<u>4,728</u>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8,312,000美元及9,264,000美元。

本集團租賃多處辦公室、倉庫、設備、車輛及飛機。租賃合約通常為固定期限1年至50年，惟可有延續選擇權。整個集團的各種建築及土地租約都含有延續選擇權。該舉措為於管理本集團運營所使用之資產方面最大限度地提高經營靈活性。所持有的延續選擇權僅可由本集團行使，而不得由相關出租人行使。



25 應計質保金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於年初	27,897	19,471
添置	21,348	16,927
已作償還	(16,079)	(10,351)
估計變動	10,633	1,850
於年末	43,799	27,897
呈列為：		
非即期部分	12,099	7,363
即期部分	31,700	20,534
總計	43,799	27,897

26 應計產品責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於年初	35,325	57,457
產生的額外無限制虧損費用	14,250	28,000
無限制虧損費用的減少	(3,075)	(2,093)
已付結算款	(1,458)	(48,039)
於年末	45,042	35,325

對於實體可能自無關第三方保險公司購買的諸多保單，購買實體仍然是另一個人或實體提出索賠的主要義務人。因此，實體需不考慮潛在的保險賠償，將索賠責任作為一項責任來確認、衡量及呈列。另外，該實體將為其有權獲得的保險賠償確認和列報一筆應收款項。



26 應計產品責任(續)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面臨產品責任索賠。本集團購買保單以保障與產品責任索賠有關的虧損、公司自有機隊之機身損失、超額一般責任及其他物理損壞有關的損失。該等保單有各種承保限額，且涵蓋產品責任訴訟及辯護的損失和費用。

本集團按每次事故的最高限額及整個產品責任保單的總限額，就產品責任虧損及抗辯費用自購保險。下表為除年度保險費外本集團對該等自保自留措施的風險敞口總額，表明本集團將為與保單年度發生事件相關的承保索賠支付的最高限額任何損失、結算及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保單年度	總風險敞口 千美元
2017年-2018年	3,791
2018年-2019年	3,760
2019年-2020年	3,680
2020年-2021年	3,880
2021年-2022年	4,000
2022年-2023年	4,000
2023年-2024年	4,745
2024年-2025年	4,403

本集團亦擁有一家100%全資擁有的自保附屬公司。該100%全資自保公司向本集團出具一份全額賠償其自保保單年度內產生的任何虧損的賠償保單，以及一份涵蓋其部分產品責任的法律責任再保險保單，該保險單由第三方保險公司進行全額再保險。於截至2024至2025年6月30日止保單年度，本集團直接產生第一筆與保單年度發生事件相關的承保索賠的任何損失、結算及費用4,403,000美元。一旦本集團產生總計4,403,000美元的開支，自保公司的賠償保單將根據再保險保單對超過4,403,000美元的開支賠償57.50%。剩餘42.50%由其他保險公司承保。保險責任限額為150,000,000美元。



27 合約負債及合約資產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的合約負債詳情如下：

	截至12月31日	
	2024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合約資產	(365)	(327)
合約負債	118,807	102,288
合約負債淨額	118,442	101,961
流動合約(資產)/負債		
延長保修	6,234	5,499
保養	43,034	36,916
佣金	(239)	(215)
其他	2,680	2,826
	51,709	45,026
非流動合約(資產)/負債		
延長保修	30,393	25,077
保養	36,466	31,970
佣金	(126)	(112)
	66,733	56,935

總體合約負債因本集團業務增長而增加。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延長保修確認的收入分別為5,356,000美元及5,655,000美元，即上一年度確認的合約負債。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亦確認維修合約收入分別為29,607,000美元及48,986,000美元，即上一年度確認的合約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7 合約負債及合約資產(續)

下表列示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飛機銷售及提供西銳服務及其他相關的未履約義務：

	截至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千美元	千美元
獲分配至未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總額	1,670,737	1,729,047

管理層預計，截至2024年12月31日，獲分配至未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的76%將於下一報告期間確認為收入。其餘部分將於2026及2027財年確認。上文披露的金額不包括受約束的可變代價。

28 遞延所得稅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千美元	千美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 待於超過12個月後收回	(79,710)	(61,856)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待於超過12個月後收回	82,724	77,016



28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賬的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於年初	15,160	17,150
計入合併損益表 (附註10)	(12,146)	(1,990)
於年末	3,014	15,160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情況 (未計及同一稅務司法轄區內結餘的抵銷情況) 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應計負債 千美元	應計產品 責任 千美元	經營虧損 淨額 千美元	稅收抵免 千美元	資本化研發 開支 千美元	租賃負債 千美元	其他 千美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值	(22,171)	(3,461)	(3,494)	(1,736)	(7,423)	(3,098)	(4,205)
在損益中扣除/(計入)	(8,388)	38	2,537	29	(11,839)	(86)	1,441
年末賬面值	(30,559)	(3,423)	(957)	(1,707)	(19,262)	(3,184)	(2,764)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值	(30,559)	(3,423)	(957)	(1,707)	(19,262)	(3,184)	(2,764)
在損益中扣除/(計入)	(7,247)	(724)	956	717	(9,662)	245	(2,139)
年末賬面值	(37,806)	(4,147)	(1)	(990)	(28,924)	(2,939)	(4,90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8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使用權資產 千美元	物業、廠房及 設備 千美元	無形資產 千美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值	4,081	11,158	47,499
在損益中(計入)/扣除	(895)	5,247	9,926
年末賬面值	3,186	16,405	57,425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值	3,186	16,405	57,425
在損益中(計入)/扣除	(346)	2,252	3,803
年末賬面值	2,840	18,657	61,228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遞延稅項負債淨值為15,160,000美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未動用聯邦稅項虧損23,848,000美元、州稅項虧損2,580,000美元及稅收抵免2,574,000美元的遞延稅項資產尚未確認，其受限於第382條的限制或預計於到期時仍未使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遞延稅項負債淨值為3,014,000美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未動用聯邦稅項虧損23,848,000美元、州稅項虧損684,000美元及稅收抵免2,488,000美元的遞延稅項資產尚未確認，其受限於第382條的限制或預計於到期時仍未使用。

無論管理層預期如何，概無法保證本集團將產生任何特定水平的持續盈利。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若干稅收抵免結轉存在不確定稅務狀況，金額分別為3,957,000美元及4,702,000美元。



28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續)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未就若干附屬公司未匯出盈利須予支付的預扣稅分別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約128,633,000美元及165,619,000美元。該等金額作永久性再投資。於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未匯出盈利總額分別約為431,372,000美元及552,064,000美元。

自2022年起，本集團須將研發開支資本化，並就稅務目的於五年內(倘於美國境內產生)或15年內(倘於美國境外產生)攤銷。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化研發開支分別約為19,262,000美元及28,924,000美元。

29 承擔

(i) 資本承擔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分別約為8百萬美元及2百萬美元。

30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現金淨額對賬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融資活動負債結餘及變動：

	截至12月31日	
	2024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1,837	246,869
短期存款	103,000	—
借款	(55,948)	(67,750)
租賃負債	(14,397)	(15,020)
	<u>424,492</u>	<u>164,099</u>

30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a) 現金淨額對賬(續)

	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以及短期存款 千美元	借款 千美元	租賃負債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截至2023年1月1日現金淨額	243,254	(75,694)	(18,392)	149,168
現金流量	3,615	8,044	3,629	15,288
非現金變動 — 利息開支	—	—	(711)	(711)
非現金變動 — 租賃合約生效	—	—	(4,045)	(4,045)
非現金變動 — 其他	—	(100)	294	194
非現金變動 — 出售及屆滿	—	—	4,205	4,205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現金淨額	246,869	(67,750)	(15,020)	164,099
截至2024年1月1日現金淨額	246,869	(67,750)	(15,020)	164,099
現金流量	247,968	11,802	3,927	263,697
非現金變動 — 利息開支	—	—	(659)	(659)
非現金變動 — 租賃合約生效	—	—	(2,761)	(2,761)
非現金變動 — 出售及屆滿	—	—	116	116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現金淨額	494,837	(55,948)	(14,397)	424,492



31 關聯方交易

如一方能夠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在另一方作出財務及營運決策時施加重大影響，則被視為關聯方。如各方受共同控制，則亦被視為關聯方。本集團主要管理層成員及其近親家庭成員亦被視為關聯方。

於年內，本集團與其關聯方之間進行了以下重大交易。本集團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是在正常業務過程中按照本集團與各關聯方協商條款進行的。

(a) 關聯方名稱及關係

關聯方名稱	關係性質
航空工業	控股股東
中航通飛	控股股東
中航通飛香港	控股股東
中航通飛華南飛機工業有限公司 (「中航通飛華南」)	中航通飛的附屬公司
珠海中航通用飛機客戶服務有限公司 (「中航通飛服務」)	中航通飛的附屬公司
浙江中航通飛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航通飛浙江」)	中航通飛的附屬公司
Continental Aerospace Technologies, Inc. (「Continental」)	航空工業的聯繫人

31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的重大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飛機開發費用		
— 中航通飛浙江	—	4,705
提供採購支持及技術支持服務		
— 中航通飛浙江	533	772
提供飛機產品		
— 中航通飛服務	1,472	2,161
飛機套件銷售		
— 中航通飛華南	—	3,046
項目服務		
— 中航通飛華南	388	786
引擎及零部件採購		
— Continental (附註)	47,104	43,913

附註：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Continental的採購包括延長保修服務的採購。招股章程所述的框架協議僅與向Continental採購發動機及零部件有關。本集團對延長保修服務的採購，屬於所出售飛機2至3年正常保修條款的一部分。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Continental作出的採購(不包括延長保修服務的採購)為38,561,000美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Continental採購延長保修服務的金額為4,826,000美元。



31 關聯方交易(續)

(c) 與關聯方的年末結餘

	截至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應收關聯方款項	13,225	9,641
應付關聯方款項	(2,439)	(1,891)

應收／(應付)關聯方的款項屬貿易性質、無擔保、免息及於要求時償還。該等餘額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以美元計值。

32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付予本集團董事(披露於附註34)及若干最高薪人士的款項(披露於附註8(a))。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附註	截至12月31日	
		2024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210,000	210,000
非流動資產總額		<u>210,000</u>	<u>210,000</u>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	1,267
其他應收款項		1,054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2,235	504
流動資產總額		<u>193,289</u>	<u>1,771</u>
資產總額		<u>403,289</u>	<u>211,771</u>
權益及負債			
權益			
股本及股份溢價	21	343,315	155,482
資本儲備	21	54,518	54,518
留存收益		3,574	499
權益總額		<u>401,407</u>	<u>210,499</u>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882	1,272
流動負債總額		<u>1,882</u>	<u>1,272</u>
負債總額		<u>1,882</u>	<u>1,272</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403,289</u>	<u>211,771</u>

董事會於2025年3月24日批准本公司資產負債表並由以下人士代表簽署。

Zean Hoffmeister Vang
NIELSEN先生
董事

劉亮先生
董事



33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本公司的儲備變動

	股本及股 份溢價 千美元	資本儲備 千美元	留存收益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截至2023年1月1日的結餘	155,482	54,518	—	210,000
年內利潤	—	—	6,999	6,999
全面收益總額	—	—	6,999	6,999
已付股息	—	—	(6,500)	(6,500)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結餘	155,482	54,518	499	210,499
截至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155,482	54,518	499	210,499
年內利潤	—	—	3,075	3,075
全面收益總額	—	—	3,075	3,075
已付股息	—	—	—	—
根據全球發售發行股份淨額 (附註21)	187,833	—	—	187,833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結餘	343,315	54,518	3,574	401,407

34 董事福利及權益

(a) 董事酬金

下列所示的薪酬指董事年內以本集團下屬公司董事的身份獲得的薪酬。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的薪酬載列如下：

姓名	董事袍金 千美元	薪金 千美元	酌情花紅 千美元	津貼及 實物利益 千美元	退休福利 計劃的 僱主供款 千美元	就董事提供的 與本公司或 其附屬公司 事務管理 有關的其他 服務而支付或 應收的其他 酬金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非執行董事							
宋慶春先生	—	—	—	—	—	—	—
劉亮先生	—	—	—	—	—	—	—
楊雷先生(i)	—	—	—	—	—	—	—
李屹暉先生(i)	—	—	—	—	—	—	—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Zean Hoffmeister Vang NIELSEN先生	—	1,019	2,913	—	12	—	3,944
執行董事							
王暉先生(i)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仁熾先生(i)	—	—	—	—	—	—	—
劉仲文先生(i)	—	—	—	—	—	—	—
Ferheen MAHOMED女士(i)	—	—	—	—	—	—	—
總計	—	1,019	2,913	—	12	—	3,944

(i) 該等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3年6月獲委任。



34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a) 董事酬金(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的薪酬載列如下：

姓名	董事袍金 千美元	薪金 千美元	酌情花紅 千美元	津貼及 實物利益 千美元	退休福利 計劃的 僱主供款 千美元	就董事提供的 與本公司或 其附屬公司 事務管理 有關的其他 服務而支付或 應收的其他 酬金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非執行董事							
宋慶春先生	—	—	—	—	—	—	—
劉亮先生	—	—	—	—	—	—	—
楊雷先生	—	—	—	—	—	—	—
李屹暉先生	—	—	—	—	—	—	—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Zean Hoffmeister Vang NIELSEN先生	—	1,058	6,280	—	12	—	7,350
執行董事							
王暉先生	—	330	170	—	10	—	51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仁熾先生	13	—	—	—	—	—	13
劉仲文先生	13	—	—	—	—	—	13
Ferheen MAHOMED女士	13	—	—	—	—	—	13
總計	39	1,388	6,450	—	22	—	7,899



34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a) 董事酬金(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支付任何酬金(2023年：無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b) 為獲取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支付代價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向任何第三方支付代價以獲取董事服務。

(c) 有關以董事、該等董事的受控法團及受控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概無以董事、該等董事的受控法團及受控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安排。

(d)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存續由本公司訂立且本公司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而與本集團業務相關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e) 董事退任及離職福利

年內概無董事已收取或將收取任何退任或離職福利(2023年：無)。



35 訴訟及或然負債

截至本財務報表刊發日期，本集團有幾項索賠，多數為產品責任案件。於該等事件中，本集團持續積極捍衛其立場，相信有合理可能性出現有利於本集團的結果；若無，本集團已提撥充足準備金以彌補潛在損失，包括全面責任保險計劃。

根據訴訟發展情況及所獲取的獨立法律意見，管理層認為該等事項的最終裁決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流動資金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持續評估全面責任保險保單，以釐定各項案例及索賠是否符合再保險條件。就2023年初達成最終解決方案的若干索賠，本集團確定，餘額實際上無法確定能否收回，該餘額7.9百萬美元於2023年終止確認，而相關成本於合併利潤表的一般及行政開支項下列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從多間再保險公司取得過往終止確認的尚未支付索賠餘額的現金付款，導致管理層認為餘額實際上能收回。因此，管理層已撥回過往確認的約7百萬美元虧損，而相關收益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的合併利潤表的一般及行政開支項下列支。

36 於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4年12月31日至本財務報表刊發期間，並無發生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往四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概要(摘錄自己刊發經審核財務資料及財務報表)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2022年 千美元	2021年 千美元
業績				
收入	1,197,133	1,067,708	894,082	738,130
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	(783,583)	(703,016)	(595,952)	(495,855)
毛利	413,550	364,692	298,130	242,275
銷售及分銷開支	(123,530)	(106,766)	(88,290)	(66,391)
行政開支	(141,279)	(135,184)	(102,486)	(93,661)
未包括其他收益的經營利潤	148,741	122,742	107,354	82,223
其他收入淨額	4,028	1,372	4,779	7,486
經營利潤	152,769	124,114	112,133	89,709
融資成本	(5,145)	(5,529)	(3,199)	(3,509)
除所得稅前利潤	147,624	118,585	108,934	86,200
所得稅開支	(26,878)	(27,442)	(20,858)	(13,797)
年內利潤	120,746	91,143	88,076	72,403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20,746	91,143	88,076	72,403



	截至12月31日			
	2024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2022年 千美元	2021年 千美元
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				
資產總額	<u>1,363,221</u>	<u>1,007,935</u>	<u>949,737</u>	<u>786,922</u>
負債總額	<u>581,270</u>	<u>534,559</u>	<u>561,005</u>	<u>486,26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781,951</u>	<u>473,376</u>	<u>388,732</u>	<u>300,658</u>